

永远快乐不知愁的彩虹，穿着校服，背着书包，一蹦一跳，两条辫子摇呀摇，像个卡通片里的公主。

回家，按铃，来开铁闸的是陆家的女管家。

“邱妈妈！”

她咧开嘴，嘴边两个酒窝好深。

“我们的彩虹公主回来了，陆家又热闹了！”

“邱妈妈，今天下午茶吃什么点心？”

“杏仁批、鲜奶莲子羹！”

“唔，邱妈妈好偏心。”彩虹在撒娇：“两样都是立德哥喜欢吃的，你就只会向着他。”

“奇怪，你和立德的口味一向相同的。”邱妈妈关好门，替她接过书包。

“现在不同了嘛，我长大了嘛！你知道吗？吃甜品太多，会增肥的，女孩子长胖不好看。”

邱妈妈很用心的向她上下打量：“我看你再胖一、两磅更好看！”

“唏，谢了！”彩虹手一挡：“我现在刚刚好，那两磅留给立德哥，他人呢？他比我先下课的。”

“本来早该回来了，下课后和同学打篮球去了。”

“你看，立德哥就最会 KEEPFIT。他拼命吃东西，拼命运动，所以他永远不发胖，肌肉又结实，他回家吃饭吧？我要他教我数学。”

“他七点左右就回来！”

跑进客厅，看见陆太太，跑过去：“妈咪！”

“回来啦！又跑步！一脸的汗。”陆太太怜惜地用手帕替女儿抹这抹那，说道：“哎！还像个小孩。”

“我今天打垒球，好棒，我走了两个全垒，得到两分，哈！我将来一定会做个出色的垒球员。”

“又打球，怪不得全身都是汗，洗个澡才吃点心。”

“不要！打完球，肚子像空了一样，嘻，先吃两个杏仁批，唔！太甜，一个就够了……”

彩虹洗过澡，换了件橙色羊毛衣，米色萝卜裤，抄好笔记后，手有点麻，她跑出露台伸了一个懒腰。

突然她听见一点声音，是右面吧！右面的房子没人住的，业主去了西班牙。

她回过头，看见一个男孩子，坐着把一盆漂亮的盆栽放好。

好漂亮的男孩子啊！白皮肤、长腿、大大的眼睛，穿件粉蓝羊毛衣，帅极了，就是——太苍白了些。

他发觉彩虹看着他，笑了笑。

哗！他的笑容好迷人，也有两个酒窝的，好俊啊！

她也连忙展示她美丽的酒窝。

“唏！你是刚搬来的吗？”

他全心全意的在弄那盆栽，把一条很小的野草拔出来。“我叫彩虹，你

呢？”

他又去弄另一盆植物。

为什么不回话，听不到？是个聋子？不能说话！是个哑巴？

可惜！可惜！那么英俊、那么迷人，有气质，身型又好，这样的美男子又聋又哑！

“再见啰！”她向他摇摇手，跟着又埋怨自己：“他又聋又哑，打什么交道？多余！”

邱妈妈进来把校服拿出去，彩虹连忙叫住她：“邱妈妈，隔壁的陈伯伯一家不是移民了吗？怎么有个人？”

“陈先生把房子卖给姓蔡的，早上才来，你见过新邻居了吗？蔡太太？”

“看见一个聋子，他还是个哑巴。”

“有这样一个人吗？”邱妈妈弄糊涂了：“他们一家我都见过，蔡太太，他家大少爷，蔡先生没回来……你在哪儿见到哑巴？”

“露台！”彩虹说着先跑了出去。

邱妈妈跟着出去，一看，隔壁露台根本没有人。

“他刚才还在，在弄朵花，他还向着我笑呢！”彩虹指了指嘴角：“他跟我一样，有酒窝的。”

“他皮肤很白，高高瘦瘦很潇洒。”

“对呀！你见过他？”

“早上见过，他是蔡家少爷，才二十岁。”邱妈妈回到房间，拿走彩虹的校服。

“他好俊的，可惜是个哑巴！”彩虹泄气的说。

“他不是哑巴，你妈咪和他谈过话。”

“真的呀！”彩虹跳起来，攀到邱妈妈背上。

“为什么这样高兴？”

“我喜欢他，我要和他交朋友，”彩虹拍着掌，转着身，旋着鞋跟。

“你就喜欢漂亮的男孩子。”

“公主不应该配王子吗？他是白马王子，对不？”

“他是白，皮肤白，是不是王子，邱妈妈年纪大，不懂这些事，你妈咪说过，做好功课要陪她聊天。”

“还差数学嘛！立德哥还没有回来。”

“立德回来也不管用，他不是你的白马王子。”

是的！立德绝不是彩虹的白马王子，立德不是没有优点，聪明、勤奋，五官其实是不错的，但配在一起就太平凡，不够出色。他除了念书就是运动，因此肌肉结实，十分健美，可惜皮肤黑，彩虹喜欢白皮肤，所以立德虽然健硕，她就是看不进眼里。

她知道立德对她好，喜欢她。但是彩虹绝不会接受这份感情，邱妈妈说得好，他不是她心目中的白马王子，他脱离她的理想。

立德还有个缺点——倔强，平时还好，两个人斗气，他永远不会主动向她低头。

彩虹也不会向立德妥协，因为他不是白马王子。

彩虹靠在母亲怀里看卡通片，新闻报告的时候，立德才回来。

他进去，又出来，头发是汗，脸是汗，运动衣也湿透了，穿了件太空背心。

“妈说你等我！”

“唔！好臭。”

彩虹捏着鼻孔：“请把你的臭汗洗去才跟我说话。”

“汗不臭难道是香的？我又不是香妃。好！你嫌我臭，功课别问我，我怕熏死你。”立德往他房间走。

“彩虹，你真刁蛮，你看，气走了立德，没有人教你计数了。”陆太太含笑摇了摇头。

“我就不相信他能躲一晚，他总要出来吃饭的，他不教数学，我不请他吃饭。”

“你呀……”

“我就是彩虹公主啦！所有人都要听公主的话，邱立德有什么了不起，怎能例外？”

“你爸爸把你宠坏了！”陆太太捏她的脸。

“你和邱妈妈不喜欢我，不宠我？就是邱立德。”

“其实立德这孩子很不错。”

“他有什么好？我才不喜欢他，妈咪，我今天看见一个白马王子，他好英俊，是我喜欢的那一类型。”

“蔡乐宾吗？”

“蔡家的儿子，邱妈妈说你和他谈过话。”

“这男孩子的确好漂亮，他还是港大学生，听说他身体不大好，暂时停学，那么年轻，会有什么病？他面色是不大好，但人很精神。”

“港大学生？好呀！他也可以教我数学。”

“人家来休养的，蔡太太买房子，就是要儿子舒服，你别烦人家。”

“二十岁的年轻小伙子，会有什么病？一定是太娇贵，少晒太阳，少运动所以面色苍白。他是蔡家独子吧？难怪，他只要皱一皱眉，他妈咪就疑心他患大病了，根本没有事，况且，请他指点我数学，又花不了他多少精神。”

“你现在就去找他补习？”

“现在？恐怕不行了，我们还没有交谈过，你不知道他多骄傲，我自我介绍，他竟然不看我，唉！”彩虹靠在椅上，短叹长嗟：“看样子今天还要邱立德帮忙，妈咪，你去跟他说。”

“妈又没有做错事，是你骂人嘛！干吗找妈顶罪。”

“妈咪，你不疼我，”彩虹摇着母亲：“妈咪欺负我，我不干，我不要！”

“好！怕了你，吃过晚餐，我叫他到你房间。”

彩虹吃过晚饭回房间等立德，她仍然没有忘记和她贴邻而居的蔡乐宾，她走出露台，露台静静的没有人。而且，露台的落地玻璃窗都关上了，也拉上窗纱，不过透过纱可以看到室内有花，蔡乐宾一定还没有睡觉。在看电视吗？会不会和女朋友通长途电话？

“彩虹！”立德站在房间里。

彩虹慢条斯理的回到房间：“你终于来了，邱先生。”

“陆伯母叫我来的。”

“为什么不说她请你？这样，岂不是更有面子。”

“她是长辈，她叫我做事，我就得做。”

“我不是长辈，自然要请你了，哪！几何，请多多指教。”彩虹弯了弯腰。

“全部不会做？你上课魂游太虚？”

“不！不是全部。这、这、这，二十条数，三题有疑问，IQ 不算太低，也不至于上课人到心不到。”

“你听着，我只讲解一次！”

“我也只有空听你讲解一次。”

立德白她一眼，坐下来，开始画图……

彩虹把邱妈妈折给她的纸球抛来抛去。

到露台，又看见蔡乐宾，蔡乐宾在料理盆栽。

彩虹看见他，灵机一动，把纸球一抛，就抛到邻近的露台去。

“唏！唏！我的纸球在你的脚旁，对不起！我不小心，可否把球抛回给我。”

“我没空！自己过来拿。”

“由我的露台爬到你的露台？”

“一不小心，你会摔下去的。”

“纸球就在你脚旁，一伸手就可以抛过来，为什么要我跑到你家去……”说到这儿，彩虹停住了，他让她到他家去，不正是好机会？

她连忙跑出去，下楼，走出客厅，在花园碰到立德。

“风一样！你把我的书都碰跌了。”

“赶时间嘛，又不是有意的。”

“喂！彩虹！……”

彩虹没有理他，走出大门，到邻家，按铃。

一个白衫黑裤的女佣来开门。

“我姓陆，住在隔壁的。”

“啊！陆小姐，听邱妈妈提过，她家有位美丽的小姐。”女仆问：“找太太？”

“不，我掉了东西进来，特地来取回的。”

“在哪儿？是什么东西？我替你找。”

“一个纸球，在你少爷睡房的露台。”

女仆面有难色：“太太又刚出去。”

“是你家少爷叫我过来拿的。”

“是吗？陆小姐，请进来，请进来。”女仆马上松了一口气，她把彩虹带到楼上。

敲敲门：“少爷，邻家的陆小姐来看你。”

“进来！”

“陆小姐，请进去，我去倒茶。”

彩虹走进蔡乐宾的房间，这男孩的房间既整齐又清雅，她脚踏出露台，乐宾仍在修理盆栽。

“还不把你的东西带走。”

彩虹弯下身抬起球，“打扰你不好意思！”

“以后别再把垃圾抛过来，第二次我不会容许你踏入我的房间半步。”

“是你叫我来的，你只要把球抛给我就是了！”

“我有义务替你工作吗？”乐宾瞪她一眼。

“对不起！”

“还不快走？要我扔你出去？”

彩虹扁扁嘴，垂下头，哽咽的说：“打扰了！”

彩虹转身便走，蔡乐宾也回过头看她，脸上似有一丝歉疚。

但他没有留住她。

彩虹出去，刚巧仆人送茶点进来，看见彩虹游魂似的：“陆小姐，吃了点心再回去！”

彩虹把纸球撕了个片片碎，她从未见过一个人像蔡乐宾这样冷酷无情。立德是性子硬些，蔡乐宾根本是冷血，别说他是白马王子，就算天下无双，彩虹也不要再见他。

彩虹一连几天没出露台，有空宁愿和立德玩电子游戏机。立德不漂亮，不迷人，但他起码不会乱发脾气。

那蔡乐宾，哪儿是王子，简直是魔王。

不过彩虹这个人人生气得快，恩怨也忘得快，过不了几天，她就忘了蔡乐宾这个人。

今天天气很温和，改穿件白衬衣，红棉背心和同色棉马裤，走出露台，吸了一口气，凉快啊！

“陆彩虹，彩虹！”

不是立德的声音，今天是他打球的日子。声音由右方传过来，她回头一看，啊！那白马王子正在向她笑。

这一回，轮到彩虹摆架子，心里已经不生气了，但总要显显颜色，彩虹公主呢！好欺负吗？

她两手交抱胸前，仰起脸，眼睛望着天上的白云。

“彩虹，我的盆栽开了花，第一次开的花，火红的，你看，好漂亮！”

唔！声音蛮动听的，是那种令人听了心跳的男性声音，彩虹心软了，何况她也好奇想看看那朵小花儿。

“你要不要看看？昨天开的花。”他又说话了，好温柔，一点都不凶。

彩虹眼睛瞄过去嘴里冷冷地说：“有什么稀奇？植物开花平常事，大惊小怪。”

“买花的时候，花屋的主人告诉我，要等半年才开花，我买回来不到一个月就开花了，我多幸运？”他今天心情真好，说了那么多话，不过彩虹的架子也摆不久，主要是没有那份耐性，她开始转身过去看花、谈花，两人好像从未发生过不愉快。

“我的手好麻，人也累了，你过来看花好不好？”

“好呀，”彩虹走了两步，又回去：“不了！上次你把我赶走，今天相信也没什么好招待。”

“上次我不舒服，心情又不好，我知道我太过份了。”他放下花盆，搓着两手，面有点红：“这几天我一直想向你道声对不起，可是自那天起我就没有再见你！”

“叫我看花是借口。”

“不！一方面我想道歉，另一方面盆栽开花我很高兴，我需要朋友和我分享快乐。”

“好！我马上过来，茶点招待啊！”到蔡家，女仆已开门等候，一路通行无阻，直到楼上，蔡乐宾的卧室房门也打开了。

彩虹跑到露台，接过那盆花欣赏了一会：“真的好漂亮，这盆栽叫什么名字？”

“我忘了它本来叫什么名字，盆栽买回来我都为它们重新改名，这盆栽

开了朵鲜红的小花，由昨天起，我叫它红娃娃。”

“那么多盆栽都有名字？”

“大部分还没有，等它们开了花才给它们起名字。”

“算是奖励！”仆人把茶点送了进来，彩虹一边吃蛋糕一边问道：“你每天什么都不做，就玩盆栽？”

他垂下眼皮，他忧郁的时候那张俊脸也很好看：“除了玩盆栽，我还能做什么？”

“你是个男孩子，可以做的事情实在太多了！跑步、打球、造模型飞机，弄好了拿到空地玩！啧啧！一时数不上来，应该还有很多。”

“我不能做剧烈运动，我有病。”

“你没有病，你只是运动太少，整天躲在家里没晒太阳，你应该上学，躲在家里消磨意志，根本不像个男孩子。”

“医生要我暂时停学，直接晒太阳我会头晕。”

彩虹放下茶杯，关心地问：“你到底有什么病？”

“贫血，严重贫血，我每个月都要输血。”蔡乐宾长叹一口气：“没有生病之前，我很活跃，比你爱动，常和一班同学朋友打球、爬山、游泳、跳舞，能玩的都玩。”

“我好像从未见过有人来看你，你的朋友呢？”

“全都离我而去，最初我患病，他们都来看我，很热闹，后来他们见我什么活动都不能参加，嫌我闷，都不来了。”

“那些必然是酒肉朋友，不要也罢，雪中送炭才有意义，谁要锦上添花？”彩虹见他鼻尖红红的，她几乎也流下泪来，她弯下腰和他面对面：“如果你不嫌我太吵，我每天放学后来陪你！”

“在这个时候我还有资格挑这选那吗？我实在好孤单好寂寞，每天只有我一个人，我也怕见我妈，她老是想哭的样子。我实在很需要朋友，孤独令我变得孤僻，以前我不是这样的，脾气好，人又快乐！”

“怪不得我第一天跟你说话你不理我，大概孤僻性子又发作。”

“那两次实在不好意思。刚搬来，什么都不习惯，都看不顺眼，因此心情很差，没礼貌，又得罪了你。”他微笑，笑起来永远迷人，“不过，由此也可以看出来，你多么大方、大量、有风度。”

“你只看到我好的一面，其实我的缺点连计数机也算不尽，将来你就知道了。”彩虹忽然问：“奇怪，我来了两次，都见不到你妈咪。”

“她打牌去了，每次我和她相对，总是不开心，她一看见我就想哭，令我有一种不祥的征兆，所以我看见她也不开心，结果，我躲在房间避她，她去打牌避我，这样，大家都好过些。”

彩虹想想，有个好主意：“吃过晚饭，我们去散步，屋子附近的街道，清静，树木又多。散步不算剧烈运动吧？相信你做得到。”

“我好喜欢散步，医生也叫我多散步，可是，只有一个人，散步多没趣味。”

“就由我来陪你，我走了，吃过晚饭来找你，你多穿一件衣服，虽然是春未，但外面风大。”

“你为什么不留下来吃饭，吃过饭，我们就可以一起出门。”

“在你家里吃饭？”彩虹还没到过男孩子家吃饭。

“陪陪我，妈常出去，只有我一个人。”乐宾求着：“一个人吃饭，闷都

闷坏了，我根本没胃口，所以我吃得很少，我几乎每个月都瘦一、两磅。”

“怪不得你面色不好，贫血又营养不良，好吧！我就留下来陪你。”

蔡乐宾的孤独，陆彩虹的热情，真诚，他们很快成为好朋友。

每天彩虹下课后，温习好功课，一定到蔡家陪乐宾，乐宾呢？每天见到彩虹才会展露笑容。

蔡太太却不知他们的感情。

“听说你和隔壁的小女孩做了朋友？”

“好朋友！”乐宾更正。

“你身体有病，是来休养的，我希望你好好休息尽快康复。”蔡太太抚着儿子的手。

“我现在好多了，”乐宾把手抽出来：“你不喜欢彩虹吗？”

“不是不喜欢她，只是在你休养期间，我不希望有人来烦你，明白吗？”

“她没有烦我，她带给我的是理想和希望，妈，为什么我喜欢的，你都不喜欢？”乐宾烦躁的嚷着：“你不准我做这样，不准我做那样，我都忍了，甚至你不让我游泳，我也放弃了。可是，如果你反对我和彩虹来往，我绝不妥协。”

“孩子……”

“你不喜欢她，我大不了搬出去，我毕竟也念过大学，虽然还未毕业，但我年轻，有手有脚，我不担心不依靠父母会饿死。”

“乐宾，你想到哪里去了？你是我的心肝宝贝，我怎会让你受苦，我巴不得你多享福。”蔡太太的泪又来了：“你爸爸虽然不喜欢我，但是，他是最疼你的，你忘记他买下这间房子送给你？”

“单有房子也没有用，我需要朋友。”

“我不是不喜欢陆家的女孩，不过，听说她挺调皮，又爱闹，不分轻重，我怕她烦你。”

“我就是喜欢她调皮。”乐宾一提起彩虹，笑脸就露出来了：“我们家里暮气沉沉，她一来就热闹了，她的无忧、快乐，一直感染着我。妈，如果你真的疼我，我也要你对彩虹好！”

“好吧！”蔡太太点了点头。

这天，彩虹下了课没有来，到吃晚饭了，还不见人影，乐宾在饭桌上大发脾气，又不肯吃饭。

“看你，看你气成这样子，”蔡太太可心痛：“我早就说你养病期间不要交这种朋友，她贪玩又不定性，她将来还会气你的。”

“妈，你又说到哪里去了？”乐宾皱起眉：“彩虹可能有事，那是我和彩虹的问题，你不要参与好不好？”

“好，好！其实，你可以打个电话到她家问问。”

“我不要打这个电话，”乐宾是个固执的：“如果她还记得我，应该由她打电话给我。”

“你这孩子，唉！好吧！”蔡太太走到电话机旁：“这个电话由我来打。”

“妈！”乐宾冲上前一手捉住母亲：“请你不要管我和彩虹的事。”

儿子的手冰冷而且发抖，蔡太太是多么心痛：“你先吃饭好不好？饿了！”

“我不想吃饭！”

“我煮面，你喜欢吃面。”

“我什么都不吃。”乐宾气冲冲的走上楼梯。

蔡太太吃了几口饭，始终还是吃不下去，她也回卧室休息，分分钟留意儿子会发生什么事。

大概九点钟，彩虹来了。

“陆小姐，你怎么现在才来？”仆人为主人打抱不平：“少爷很不开心，连饭也没有吃。”

“为什么？又不舒服？”

“心里不舒服，你没有来陪他嘛！他还和太太吵了一架呢！”

“有这回事吗？”彩虹来到乐宾的房间，敲敲门：“乐宾，我来了！”

没有回音，旋了旋门球，门上了锁。

彩虹心里一惊，会不会看电视看多了，一时想不开，自杀去了？

“乐宾，乐宾，你在里面干什么？你可不要做傻事！”彩虹拼命敲门。

蔡太太闻声也跑出来，忙着问：“乐宾没事吧！”

“我也不知道，里面没声音。”

“妈，”烦躁的声音：“我们的事，你能不能不管？我才不会自杀那么傻。”

“呼！你真把我吓坏了。”彩虹松了一口气，刚才她真的吓怕了，当然，如果换了立德，她不会担心，因为立德是那种世界末日仍要争取活下去的人，他更不会为一个女孩子自杀。

乐宾就不同了，他悲观又多愁善感。

“你既然不想死，当然想找个人聊聊，开门让我进去。”

“你有话在外面说。”

“不方便呢！让我进来，好好向你解释。”

“妈，你回房间或者去打牌，好不好？”

蔡太太看看彩虹摇了摇头：“你们别再斗气了！”

蔡太太回到房间，彩虹贴着门说：“死要面子，你妈走了，你总可以开门了吧？”

“你不理我，我也不理你！”

“死硬派！好，你既然不开门，我也不想两条腿受罪，我再问你，不开门？”

“不开，除非你在外面道歉！”

“你不愿意见我，我只好识趣回去，你听着，蔡乐宾，我走啦！”彩虹刚走到楼梯平台，乐宾门开了，他拉长脸，站在房门口。

彩虹得意地笑笑，昂头走进他的房间。

彩虹坐在乐宾的床边，拿了个苹果咬着吃。

乐宾鼓着气坐在一张安乐椅上。

“要不要听我解释？”

“没有人禁止你说话。”乐宾没看她，显然气未平。

“我有事，很重要的事。”

“什么重要事？你不来吃饭，不要紧，但是，你起码应该给我打一个电话。”乐宾哼着。

“还打电话？我急都急疯了！”

“你每天不是上课就是玩，还会有什么急事？”

“就为了学业，明天我数学测验，昨天立德哥哥要我记二十条数，他曾答应过，我把数记完，他就回来和我温习，谁知数记完了，他连人影都不见，

于是我去大学找他，根本没有他的影子，又四处打电话，想尽办法也找不到他，我又急又慌，过去他替我补习数学，我是全级数学最好的，如果今天找不到他帮忙，我这个数学王的宝座一定保不住，唉！我真的急死了，他呢，到六点钟才回来，原来去参加球赛，我马上拉住他，要他替我温习好数学才让他吃饭，这个大问题解决了，我马上来看你，你还生我的气。”

“刚才我不知道。”乐宾松一口气：“对不起！”

“算了！这是误会。”彩虹并不介意。

“我反正有空，以后你数学有疑问，不用再等你的立德哥哥，他忙，我正闲着，我也是念理科的，而且数学特别好！”

“真的？”彩虹可真高兴，走到他身边拉着他的手：“你肯帮我，我以后再也不用受他的气。”

“你还可以来这儿做功课，有什么不懂的马上可以问我，起码我不会一声不响地去打球了。”

“太好了！”彩虹跳起来：“珍姐说你没有吃晚饭，你胃口又不好？”

“只是担心你才吃不下，其实我胃口很好！”

“我也没有吃饭，只是六点钟吃了两大块蛋糕，不过现在已经有点饿了。”

“我们一起吃面。”乐宾拉起她的手：“我吩咐珍姐煮面，吃了早点回家睡觉，明天继续做数学王！”

“有你帮忙，我以后再也不用担心，就算你康复上学功课忙些，我也有两名补习老师。”

“学校功课难不倒我，你的数学王宝座，我会助你永久保存下来！”

“你对我那么好，我要送你一份礼物。”他们手拉着手一起走下楼梯，彩虹一面问道：“你喜欢什么？”

“喜欢每天见到你。”

“你不是每天都见到我吗？”

“但是今天……”

“今天为了数学，但数学的问题你已经为我解决了，而且我每天都来你家做功课，你怎会见不到我？”

“对，我怎么忘了？”乐宾拍一下自己的头，踏进客厅，看见女仆，乐宾叫住她：“珍姐，煮三丝面，要两大碗。”

转身面对彩虹：“趁这空档我们下盘棋好不好？”

“好极了！”和彩虹在一起乐宾就开心。

## 2

立德由学校回来，看见彩虹在花园扑蝴蝶。

“彩虹！”立德叫住她：“你好像很久没有问我数学，为什么？”

“不懂才问，懂就不用问。”彩虹继续扑她的蝴蝶，昨天下雨，今天春光明媚，“你说的！”

“你全懂吗？”

“我也不敢肯定，不过，最近我每次测验都是一百分，这算不算全懂！”

“看样子，你进步很大！”

“还不是托你的福，你年年拿奖学金，我也不好意思做蠢才，对不对？”  
彩虹一挥手：“以后我的事，你少费心啦！”

“你忙来忙去在干什么？”立德见她跳来跳去。

“扑蝶啊！你没看见我追着那些蝴蝶吗？”

“你一向对蝴蝶没多大兴趣。”

“我没有兴趣，并不等于人家没有兴趣，我扑到蝴蝶，送给人家做标本。”

“谁？谁令你那么热心？”

“当然不是我的女同学，也不是甘宝珠。”

“甘宝珠？”

“你的女朋友！她昨天打了三次电话找你！”

立德面孔发烫，连忙否认：“她不是我的女朋友，只是我的同学。”

“还不是一样？反正都是女的！”

“不一样，我与她无关，你千万不要胡说，妈知道了不得了，不好好念书，去交女朋友。”

“交了女朋友一样可以好好念书的！”

“你以前不是这样说的，你反对在校青年结交异性朋友，你自己也从来不交男朋友。”

“人是会变的，以前我们还是小孩子，现在我们都长大了，以前我们玩跳飞机、捉蟋蟀、放风筝，现在你会觉得这些玩意真幼稚，呵！我捉到了，我终于捉到了！”彩虹握紧网开心的叫，她一直走，却不是走回家，是走出大门口……

“好漂亮，我所有蝴蝶标本，它将会是最漂亮的。”乐宾回头看彩虹，她倒在一张皮椅里：“很疲倦，是不是？”

“我花了两个钟头才把它捉住，手痠、腿麻。”

“靠着休息，你喜欢吃苹果还是喝汽水。”

“我连苹果也懒得吃。”

“用不着你动手，动口就行了。”乐宾削了一个苹果，切开一小片，一小片，然后一片一片的送进彩虹嘴里，从来没有人对她那样细心体贴，彩虹心里很甜。

“过几天就到复活节，我们学校放假两个星期，乐宾，我们去旅行好不好？”

“旅行？我担心体力应付不下来。”乐宾心里渴望，可是又有点害怕：“我自生病后，连电影院也没有去过，旅行？我能应付得下来吗？”

“我们不坐公共巴士，不远足，坐汽车，这样就不会太劳累。戴一顶帽子，不要让阳光直接照射，太阳便晒不到你。”彩虹在计划着。

“对！这样应该不会太吃力。”乐宾把最后一块苹果放进她嘴里：“我很久没有出门了，整天关在房子里，闷都快要闷死了。”

“决定去吗？”伯母可能不同意。”

“决定去！”乐宾很兴奋，面色似乎没那么苍白了。

蔡太太知道了果然激烈反对，认为彩虹实在太过份了，主意太多，要乐宾做他不应该做的事。

“我要和彩虹谈谈！”蔡太太很生气。

“谈什么？”乐宾也很冲动。

“她不应该拉着你，要你陪她去这去那，她根本不了解你。”蔡太太挥着手：“她……”

“是你不了解她，妈，你要明白，是她陪我，不是我陪她，她健康又活泼，还怕没人陪？拉我干什么？我能为她做些什么？”乐宾对母亲很反感：“她见我闷在屋子里，特地利用假期来陪我，你明白她的一番苦心吗？”

“如果她是为你好，我欢迎她天天来陪你，唉！孩子，我不是说她不好，她只是太年青，太天真，不懂事，她不应该要你去旅行的。”蔡太太说：“我要和她谈谈！”

“你和她谈，你触怒了她，我永远不出房门半步，也不要给我送饭！”乐宾一面走上楼梯一面说：“我绝食！”

结果当然是蔡太太让步，不过，他们去旅行的那天，简直像环游世界，起码气氛像，蔡太太派出平治六零零房车，司机，还要珍姐跟着去，食物呢？水壶几个，水果一篮，食物几大盒，可以请一个旅行团，太阳帽子有大有小，还有伞、扇子……乐宾什么都可以忍受，但他拒绝带珍姐：“她隔在我们当中干什么？”

“侍候你呀！冷了穿衣，热了扇风，抹汗，哎唷！我买了一打毛巾忘了放进去，还有，侍候你们吃东西，她不去怎么行？”

“伯母，我会照顾乐宾的！”彩虹说。

“你怎会照顾他呢？你自己还是个孩子，还需要别人照顾呢！”

“就由我照顾彩虹，我是个男人，我应该照顾她的！”

“你照顾她？那怎么可以？你身体还没有好，别人照顾你我还不放心，你怎能照顾别人？”

“我们现在就出发，珍姐，你不要跟着我！”乐宾拉了彩虹上车，把阿珍扔在车外。

乐宾叫开车，蔡太太在那儿跳脚，大骂彩虹是害人精，没家教。

乐宾和彩虹坐在汽车里，彩虹问：“疲倦吗？”

“怎会疲倦呢？坐在汽车里，根本没有动，我们今天去哪儿？”

“第一次出门，我不敢带你去太远，乌溪沙好不好？那儿有个青年营，有很多玩意儿，但是，我怕太激烈，我们还是找块空地野餐。”

“你喜欢运动，我陪你！”彩虹摇一下头：“我答应过伯母照顾你，我不能令她太担心，我责任很重！”

“她穷紧张，好像我是个婴儿。”

“她关心你，也是为了你好，靠着，很快就到了！”

那天阳光很好很温和，彩虹为他把那件厚毛外套脱下，里面只有一件红白色格子图案羊毛衣：“冷吗？舒服吗？”

“舒服极了，衣服穿太多，连动作也呆笨，我不明白妈为什么老要我穿那么多衣服。”

“怕你冷坏，戴顶帽子。”彩虹到处看看：“我们在那里野餐，好不好？”

“好！那儿清静，风景又好。”乐宾叫司机把东西拿过去，说：“食物太多了，留下一些你自己吃。”

“彩虹铺好台布，司机马上动手拿餐具，乐宾把东西拿过来，说：“你回车上休息吧，这儿没有你的事了。”

“少爷，我要帮忙准备野餐。”司机很坚决。

乐宾生气：“是你和陆小姐野餐？还是我？”

“我把一切做好，便会离去。”

“但是，你在这儿碍手碍脚，我们怎样野餐？怎样安排？与你无关。”

“对不起，少爷，太太吩咐我侍候你的，太太不准少爷动手做任何事。”

“好笑，我又不是废人，我有手有脚，什么事我不会做？什么事我不能做？”

“但是太太……”

“好！你回去向太太报到，车我也不要了，我们坐火车回去。”乐宾不明白，最近人人跟他作对，大概母亲不喜欢彩虹，唉！非要回家向母亲讨个公道不可。

司机求援地看着彩虹，彩虹的看法和乐宾是一样的，她陪他出来，是希望他见见阳光，多做运动，于是，她骗走他，“一切由我来做，你回去休息好吗？”

“你做？答应我不让少爷操劳？”

“当然！”

司机放下东西，很高兴的回到车里去。

乐宾沉默着，拿着叉子，有点不开心。

“呆瓜瓜的在那儿干什么？把食物拿出来呀！”

“你让我做！”乐宾开心得叫起来：“我还以为你像他们，把我当废人看待。”

“你不做，我一个人做，你是少爷，我也是小姐呢！你不做我打你！”

“我做，我乐意做。”乐宾兴奋地拿这拿那。

“刚才我只不过撒个谎，他怎肯走。”

“还是你够聪明，硬拼，真是没有用。”

“慢慢来，忙坏了，伯母可不放过我。”

“别把我当个泡沫，一吹就破，我这么一忙，胃口开了，看见食物想吃。”乐宾坐下来，把一支鸡腿子放在碟子上递给彩虹。

“你还侍候我呢，呵！伯母知道更心痛。”

“她是穷紧张，我根本没有事。也许有点贫血，先天的，妈说，她怀着我的时候什么东西都吃不下，当然贫血啰！跑步、打球，太阳太猛，我是有点受不了，暂时的，但是，不太用气力的事，我都能做。”乐宾吃猪扒，吃得津津有味。

彩虹想，乐宾应该是一个快乐的人，他不快乐，都是受了母亲的影响，而乐宾除了面色不够红润，一切都不错，蔡太太关着他，居心何在？

母亲爱护儿女，大概都是没理由的。

“彩虹，太阳把你的面颊晒得像苹果，你是个女孩都不用戴帽子，我带了帽子有点像福伯，土里土气，我想把帽子拿下来。”

“好啊！”乐宾戴了顶宽边帽，是有点像下地耕田的福伯，像他那样漂亮的男孩戴这种帽子，实在有点不伦不类，破坏了形象，可是想了一想，蔡太太说过乐宾晒太阳过久会晕倒的，要是他晕倒怎么办？于是，彩虹连忙说：“不，不要拿下来。”

乐宾皱皱眉：“你和妈都认为我那么没用。”

“不，不一样的，因为快到中午了，太阳会越来越猛，当然，我知道你受得了，但是，我想替你换顶帽子，你戴帽子挺好看的！”

“去车里换一顶，妈塞了五、六顶帽子在车里。”

“我去拿，挑我喜欢的。”彩虹马上跳起来，怎能令乐宾奔跑劳碌？“替我削苹果行吗？”

“我早有此意。”

彩虹跑得很快，一会，就拿了顶鸭舌帽来，那顶帽白色金边，很有型的，彩虹扔下宽边帽，为乐宾戴上鸭舌帽，她走远一点左右端详，然后拍着手掌：“好看极了，现在不像福伯，像个好俊的骑师。”

“是吗？可惜我看不到自己。”乐宾抚着帽子。

彩虹交给他一面镜，乐宾自己欣赏了一会，脸上透着笑容，他握着彩虹的手说：“只有你一个人知道我的心意。”

“因为我们是朋友。”

“好朋友？”乐宾用恳求的眼神。

“嗯！好朋友。”

乐宾开心了：“我为你削个梨子。”

“饱了！一个吃不下。”

“一个吃不下，我和你分开吃，每人半个。”

“你吃吧！邱妈妈说，朋友不要分梨吃，会分离的。”

“我们还是好朋友呢！大家都不要吃。”

两个人收拾了东西，便去拍照，大约三点钟左右，彩虹回汽车拿毛巾给乐宾，司机说：“陆小姐，请你帮个忙好不好？”

“不要让你家少爷劳累？他什么都没有做，只是在拍照，很轻松的。”

“但是，太太要我二时之前带少爷回家，现在已经三点钟了。”

“两点钟赶回家，有事吗？”彩虹不以为然。

“少爷很久没有出门，平时也是和陆小姐散散步，今天十时左右就出门了，就算两点钟回家，起码要四个多钟头，但是现在开车，回到家已六点，太太怎能不担心？”

“你太太的担心是多余的，你看，乐宾不是很好吗？老关着他你不觉得残忍？”

“我承认少爷很好，不过，太太的命令我不能不听。”司机苦求彩虹：“陆小姐，太太会责罚我的，你算是可怜我，帮我一次忙，求你了。”

“好吧！”彩虹呼一口气：“我只是不想你受罚。”

“谢谢。”

彩虹走过去：“乐宾，拍完了没有？”

“当然没有，你坐在那边，我替你拍张照片。”

“最后一张，我要回去了！”

“还早呢！”乐宾又郁郁不乐：“我知道你一定又担心我支持不住，其实，我很好嘛！”

“谁担心你，是我刚才吃多了东西，有点不舒服。”

“那就不要再拍了，马上回家。”

“拍一张相片，我还熬得住，最后一张！”

车到蔡家，蔡太太已在花园的大门口等着，看见儿子没事，吐了一口气，跟着就抱怨：“唉，一去就是大半天，把妈担心死了！”

“如果不是彩虹要回来，我们还要在外面吃过晚餐才回家，妈，我不是婴孩。”乐宾拖着彩虹的手说：“我要送彩虹回家。”

“刚回来又出去？”

“我本来就应该先送彩虹，她肚子不舒服，她怕你担心，坚持要先回来，妈，等会儿回家，我有事情和你商量。”乐宾拖着彩虹便走。

“男孩子没理由一天到晚耽在家里，不上学不工作，多没出息！医生？全世界的医生都只会叫人多休息。我躺在床上躺怕了，我对着房间就生气。明天我回学校见校长，要求复课。”

“你不要唬吓妈，你有病，怎能上课？又是彩虹的意思，是不是？”

“不是，彩虹还不知道我的决定，但是明天会和她一起上课，我还要接她下课。”

“不行，妈什么都可以依你，这件事却不行，你身体有病，你没有精神上课。”

“我今天去旅行，一去六、七个钟头，不单一点事也没有，而且精神和心情都很好。”乐宾举起两条手臂：“你看，我像是有病吗？”

“乐宾，你听妈说……”母子一直争论到晚上，一个要上学，一个不答应，蔡太太知道扭不过乐宾，儿子一向倔强：“假如我是你，我不会赶着上学，反正你已办妥停学半年的手续，这半年你根本不用上课，那，何不好好利用这些日子？”

“干什么？”

蔡太太看了儿子一眼：“妈的眼睛还没昏花，我看得出你很喜欢邻家的彩虹。”

乐宾难为情的咬咬下唇：“她不可爱吗？”

“可爱，这女孩子最可爱了，美丽、纯洁又活泼，你不否认你喜欢她吧？”

乐宾垂首摇了摇头。

“可是，她也同样喜欢你吗？”

“这——我不知道。”乐宾惘然：“我没有问过她，也不好意思问她。不过，她常常来陪我，今天又来陪我去野餐，我相信她不会不喜欢我！”

“这只不过是你自己的猜想，她年纪那么小，根本就不想交男朋友，她大概是把你当哥哥。其实，你们认识了只不过短短两个月，好女孩不会在那么短的日子里决定喜欢一个人，况且你也没有表示追求她。”

“我不是不想表示，只是不知道怎样表示，我也没有女朋友。而且，如果我突然对她说我喜欢她，可能会马上把她吓走。”

“你忙着上学，她一样会被别人抢走。”

“怎么会？我上学，她也上学，我又不是到外国上学，我们仍然可以每天见面，根本和现在没有分别。”

“大不相同。”

乐宾看着母亲急了起来，坐在母亲身边，忙着问：“有什么不相同，分别在哪里？”

“彩虹漂亮、活泼、纯情，你承认，这样美丽的女孩子，当然人人爱。你喜欢她，别的男孩子一样会喜欢她，是不是？”蔡太太可占了上风。

“是的，但我们认识在先，也没听过她以前有男朋友。当然，有人追求过她也不稀奇，但她显然没有喜欢过任何一个男孩子。”

“如果你们继续发展下去，应该没有问题，要是你加把劲去追求她，她很有可能成为你的女朋友。但是，如果你取消停学，马上上课，已经开课差不多三个月，你一向不甘落后，为了追上失去的课程，你一定要拼命念书。你忙着赶上功课，当然没时间再陪彩虹，要是那时候出现细心体贴、身体健

壮的男孩子追求彩虹，你可能失去她！”

“她不会那么容易变心！”乐宾摇一下头。

“不能说她变心，你们初相识，大家只不过是朋友，她有权交朋友，你也可以。”

乐宾马上纠正：“我们是好朋友！”

“好朋友又怎样？她答应过你什么？她不会认识你两个月就向你许下承诺，她多交几个男朋友也不是她的错，更不能说她变心。”

“那——我怎么办？”乐宾徬徨了。

“还不简单，好好利用这段时间，一方面把身体调理好，一方面加把劲追求彩虹，到你身体好了，和彩虹的感情巩固了，然后再继续上学，反正一年级你要重读的。”

乐宾轻叹一口气。

“吃晚饭吧，饭菜都冷了。”

“我要好好想一下，事情未解决我吃不下。”

蔡太太也不敢迫他，他肯考虑就好。

乐宾想，停了学追求女孩子实在太不像话，但自己有病，虽然能走能吃，打球就不行了。趁着病未好和彩虹打好基础，何况还有母亲支持。

终于，他还是决定停学，十月再上课。

### 3

邱立德由学校回来，在花园碰见彩虹，她正在往外走。

“最近为什么不找我补习？”立德叫住她：“你不要做高材生了？”

“我为什么不要？我现在就是高材生，而且今年的全科第一，我是拿定了？”

“全科，数学呢？我不替你补习，你顶多得个七十分，怎样争第一？别忘了有个永远八十五分的对手。”

“不久前才来了个数学测验，你猜我拿了多少分？”

“多少，顶多给你七十五。”

“七十五分。”彩虹哈哈笑：“七十五谁会要？告诉你吧！我九十七分，又是A！”

立德用犹疑的目光看她：“最近没问功课，又没有找我替你温习，测验有九十七分？”

“试卷在老师那儿，明天发测验卷，我立刻给你看，你就不能不相信了。”

立德摇一下头。

彩虹昂昂脸：“别以为我没有你邱立德就站不住脚，你不插手，我反而进步更快，哼！”

彩虹说着，出花园去了。

立德回房间洗过澡，换了衣服，到厨房吃点心。

邱妈妈进来，吩咐厨房准备晚餐，立德把她拉过一边：“妈，彩虹最近是不是经常外出？”

“对啊，连下午茶也不回家吃，每天的点心都剩下来，再这样，我不设下午茶了，你回来肚子饿了，吃鲜奶、饼干吧！”

“彩虹天天出外玩，又不找我补习，她的成绩反而好，谁会相信？”

“彩虹不是出外玩，她一下课，穿着校服，背着书包，就到蔡家去，晚饭前才回来，刚才她回来是忘了拿东西。”

“蔡家？她去蔡家做什么？”

“大概是蔡少爷看她做功课，彩虹每天都是开开心心地回来，蔡少爷一定很用心。”

“妈，蔡家在哪儿？蔡少爷又是谁？”

“你怎么忘了，你这孩子，就记着念书、打球。蔡家是刚搬来的邻居，蔡少爷是蔡家少爷，他念过大学的，最近身体不好停学，他可以全心全意看彩虹的功课，彩虹就有这个福气。”

“怪不得没有我温功课反而进步，原来有个全职补习老师。”立德喃喃的。

“立德，你在说什么？”

“没有什么，这么说蔡少爷是难得一见的好人。”

“立德，妈眼光向来不错，那蔡少爷一定是想追求彩虹，彩虹对他也似乎不错。他长得好看，说不定蔡少爷将来就是陆家娇婿。”

“彩虹年纪还小，她不懂这些。”

“彩虹是不懂，但蔡少爷二十岁，应该懂。”

立德闷不作声，拿了一盒鲜奶出去。

走出客厅，刚巧电话铃响，他拿起电话：“陆宅！”

“请邱立德先生听电话。”女孩子的声音说。

“我就是！你是哪一位？”

“宋艾莲！今天开会的时候坐在你右边。”今天下课后，立德的确参加过学生会会议，但他没有注意坐在他前后左右的人。

不过，肯定她是大学里的同学，否则，她怎会知道今天学校开会，还有陆家的电话。

“找我有什么事？”

“今天开会，知道你喜欢看《屠龙记》，刚巧表哥送我两张赠券，我们明天去看好吗？”

“我没有说过喜欢看《屠龙记》，只是说《屠龙记》老少咸宜。”立德马上更正，连对方是怎样的人都不知道，怎可以和她去看电影？

“老少咸宜，应该也合适你，或者你考虑一下，明天学校见面时你再告诉我！”

“喂！宋艾莲同学……”

对方已经收线，立德耸耸肩，放下电话。

立德回房间做功课，不禁又想起《屠龙记》，彩虹还是孩子，迪士尼的影片最适合她，彩虹一定会喜欢。

明天是星期六，上午回学校开会，下午没有课，彩虹根本不用上课，明天散会后马上买戏票，陪彩虹看，逗她开心。

吃晚饭时才知道彩虹不回家吃饭，立德有点失望，不用问，一定又在蔡家吃饭。

吃过晚饭总要回家的，因此，他也不灰心，于是和母亲说好：“彩虹回来通知我！”

于是，又回房间继续看书。

一直到十点钟，什么书都看过了，还没听到妈妈通知他彩虹回来了，难道母亲忘了吗？

他走出去，先上楼，敲彩虹的房门，没有人应，又到楼下，找着了母亲问：“妈，彩虹还没有回来？”

“还没回来，她回来我会告诉你的。”

“时候也不早了，吃满汉全席也该吃完，她在电话里怎样说？”

“她说不回来吃饭，会晚一点回来，她还跟你陆伯母说了一些呢！你想知道可以问陆伯母！”

“晚一点回来，现在够晚了吧！吃一顿饭要几个钟头，宵夜也吃过了。”立德这一个晚上都不安宁。

“大概晚饭后散步，彩虹常和蔡家少爷在屋子附近散步。”

“散步绕几百个圈，不厌，跑了几个钟头，腿不麻吗？看情形绝不会是散步，大概是跟那位少爷上的士高。”

“不会，蔡少爷还在养病，怎能跳舞？”妈妈看着儿子满脸的烦躁，不由得轻叹了一口气：“你那么紧张，是因为吃醋吧！”

立德脸一红：“吃什么醋，我只是关心她，半夜三更，一个女孩子在外头。”

“你为什么不关心别人？关心和妒忌是不同的，骗妈无所谓，但是不能骗自己。”

“我们从小一起长大，我只是把她当妹妹看待。”

“这就好！妈说话也许不动听，但我是为你好，我怕你一厢情愿，因为你们俩不相配。”

“怎样不相配？”立德问得很心平气和。

“第一、门不当，户不对！彩虹是陆家公主，当然，你也是妈的宝贝，但是，陆家富有，你妈只不过是管家。”

“但是，陆伯伯和爸爸是同学，你和陆伯母以前也是闺中好友，以前我们祖父是个将军，外公也是军政要员，陆、邱都是大户人家。”

“那是以前的事，现在，你父亲生死未明，而我呢！十八年前带着你投靠陆家，难得陆家念情，收留我们，还把我们当上宾，你看我这个做女管家的竟然也能住客房，你呢！陆伯伯夫妇一直把你当儿子看，彩虹有什么你也有什么，你现在还能上大学。”

“妈，你别忘了你每月替陆家做事是有工钱的，是你用工钱供我念大学，我们不是白吃白喝，陆家里里外外的的工作我也帮忙做着。”

“没有人说我们白吃白住，但你不能否认，我们和陆家家境悬殊。”妈妈扶着椅背，她是感慨无限。

“门当户对，”立德苦笑：“现在还来这一套。”

“当然，如果彩虹喜欢你，门当户对，就不算是一回事。陆伯伯夫妇疼爱女儿，什么都会答应她，就算没有过去的交情，也会顺从女儿，问题是……。”

“妈！”立德握着母亲的手，握着，紧张得额露青筋：“问题出在哪里？”

“你不是彩虹的理想对象。”

“她说的？她对你说她不喜欢我？”立德从未想过这些，也没有想过要爱彩虹，但是，当他知道彩虹不会爱他的时候，好像被人在心房戳了一刀。

“没有，她还很小，孩子气，喜欢和你斗嘴，有时候你把她气得呱呱叫，但她从未说过不喜欢你。”妈妈摇一下头：“不过，她常对我说，她心目中的白马王子要英俊、迷人、潇洒，有两条长腿。”

立德并不觉得自己难看：“怎样才算英俊？”

“像蔡家少爷，皮肤白白、大眼睛，笑起来两个酒窝好迷人，总之，他和彩虹是天生一对。”

“是吗？”立德心酸酸：“那，我应该祝福她！”

“立德，彩虹回来，还要不要见她？”

“要！”立德毫不考虑。他回到自己的房间，坐在书桌旁发呆。

没计算过了多少时候，彩虹扭门进来：“邱妈妈说你有事找我？”

立德振作一下：“明天请你看《屠龙记》。”

“谢啦！我刚看过了回来，好好看的，有大龙，有小龙，看得我眉飞色舞。”彩虹说得高兴，用手比着，眼睛做着龙的表情。

“谁请你看？”这问话岂不多余？

“乐宾！他说小女孩都喜欢看这类戏，两天前他就叫司机买了票了。”

“小女孩？”似乎有一线曙光：“他认为你小，很适合做他的小妹妹？”

“我以前也这样想过。我小嘛！所以他宠我。”她托起了腮，把身体靠着书桌：“但是刚才散戏的时候，他告诉我，我不单只是他的好朋友，而且还是他第一个女朋友！”

我好喜欢他的，当然因为他对我好，所以，他应该算是我第一个男朋友。”

“他对你好，还是我对你好？”

“当然是他，他削苹果给我吃，看戏给我买许多零食，我喜欢什么，他就做什么，从来不会令我生气，他把另一盆盆栽开的花命名彩虹，他全心全意教导我做功课……”

“我替你补习几年了，为什么从未听你称赞我，姓蔡的搬来有多久？”

“你替我补习，催三请四，答应回来教我数学却跑去赛球，电话也没一个，可是，乐宾每天等着我下课，陪我做好功课为止。”

“他不用上课，整天在家里睡大觉，就算他不替你补习，也会躺在家里。我不同，我要上学，怎可以一天到晚的陪着你，守着你！”立德不服气。

“呵！好笑，你发什么火，我又没有叫你陪我守我。”彩虹不喜欢立德的态度：“况且，我又没有怪你，乐宾是我的男朋友，他守我、陪我，是应该的。”

“好了！你有男朋友对你好！”立德一挥手：“从此之后，请你不要来烦我。”

“谁烦你了？这个月我没有问你一次功课，今天是邱妈妈说你要见我，我才会进来。”

“现在我不想见你，我要睡觉，晚安！”

“你，你……”彩虹跺着地：“你有什么了不起，下次请我也不来！”

彩虹气冲冲地出去，立德和彩虹拌嘴，是家常便饭，不过为了感情的事，为了第三者，还是第一次，其实今天彩虹没有错，是他自己心情不好。

立德不想向彩虹解释或者道歉，她既然心有所属，大家散了算了！

第一天回学校，正要去开会，有人叫住他：“邱立德同学，早安！”

立德回过头一看，一位长发姑娘，这女孩子见过几次，说不定也交谈

过，她在学校很活跃，参加很多活动。

“早安！”立德难为情地笑：“对不起，我忘记你的名字，你是……”

“昨晚才通过电话，怎么一点印象也没有？”她显然有点失望。

“啊！宋艾莲同学！”

她开心地笑了：“怎样？考虑过没有？今天下午肯赏光陪我看《屠龙记》吗？”

立德心里想，你陆彩虹可以和蔡乐宾去看戏，我邱立德不会去看戏吗？于是他马上说：“看电影又不是什么大事，有兴趣一起看，散会后我请你吃午餐！”

“噢！谢谢！”宋艾莲不知道有多高兴：“你知道吗？邱立德同学，我是你的崇拜者，你每场球赛我都捧场，还做过你的啦啦队！”

“是吗？”两个人一面谈，一面进小礼堂，他们在那儿集会开会。

邱立德要在心理上还击彩虹，可是，彩虹根本就不会留意，星期六，她和乐宾有好节目，这样天天见面，天天在一起，日久生情才是真的。

邱立德反问自己，他和彩虹住在一间屋子里十七年，也是天天见面，为什么不日久生情？

原因很快揭晓了，星期日起床，就发现大家在忙着，邱立德问母亲：“陆伯伯回来了？”

“陆伯伯这次去新加坡开分公司要两个月，接着又要去日本，最快也要一个月后才回来。”

“那大家在忙什么？”

“蔡少爷今天来拜访，我们公主的第一个男朋友呢！太太差不多十年没下厨，今天也亲自下厨做她拿手的纸包鸡，还有下午茶的虾肉饺子。你看，玫瑰花都是彩虹自己买的，蔡少爷喜欢花。”

“嘿！如果蔡少爷喜欢狗，恐怕要养一屋子的狗欢迎他。”邱立德不以为然：“我倒要看看，那位蔡少爷有什么了不起。”

“一家人都高高兴兴，等会儿你别跟彩虹争，特别是蔡少爷。”邱妈妈叮嘱儿子。

“妈，人家有财有势有型有款，我凭什么跟他争？贫不与富敌。”

“明白就好？我要打点一切。没有事别出去，换件好看点的衣服。”

“穷人还能有什么好衣服。”

后来立德回房间，还故意换了一条旧牛仔裤，一件灰黑长袖衬衣。

相反，彩虹却穿得漂漂亮亮，红色发箍，梳着马尾，身上一套银色茄克，三个骨裤套装，里面配件鲜红的衬衣，银色平底皮鞋。

“好漂亮啊！彩虹公主！”立德故意说。

“你就差劲了，我跟你说过多少次，叫你不要穿黑色衣服？”彩虹真心真意地说：“你晒黑了皮肤，穿上这种衬衣，很难看！”

“不会吧！是不是你偏爱白色？”

“你不相信，算了！”彩虹也没兴趣跟他说，看看表，忙着打电话给乐宾。

乐宾差不多四点钟就来了，立德在一角看着他进来。乐宾果然是个小白脸，穿了件白羊毛银绿交织的羊毛衣，深宝蓝长裤配同色背心，更显得他英俊不凡！

彩虹粉蝶似的奔过去迎接他，握着他的两只手，乐宾脸上的迷人笑容马上展开，他们两个人手拉手的进去了，跟着的司机捧了一大堆礼物。

立德走出去，和他们碰个正着。

“你没有出去？”彩虹很高兴看见立德，马上又为他们介绍：“蔡乐宾，立德哥哥！”

“你好！”乐宾难为情地笑着：“我不知道你有位哥哥，我应该怎样称呼？”

“叫他立德哥哥！”

“我不是彩虹的哥哥，我只是和她一起在一间屋子里长大，我是这儿管家的儿子。”

“立德哥哥！”乐宾马上很有礼貌地向他鞠躬。

“叫我立德，我们还不知道，谁的年纪比较大。”立德是有点拒人千里。

“你大，你二十一岁，大学二年级学生。乐宾才二十岁，他是大一。”

“还是叫名字比较适合些。立德，很高兴认识你！”

“你好，”立德无可奈何地和他握手：“失陪了，功课实在太多。”

“他好像很不喜欢我！”乐宾低声说。

“牛脾气，别理他……”

立德离开他们后，便有一点后悔，乐宾多温文有礼？绝不介意他怀有敌意！反过来，自己小家子气又没有风度，他回到房间，再照照镜子一看，身材是挺棒的，比蔡乐宾强壮，他的样子，眼耳口鼻、眉毛、耳朵、额头都不错，是真的五官端正，但是和姓蔡的一比，他的确没有他那么英俊，迷人更谈不上，因为他连两个可爱的酒窝也没有。

自卑感油然而生，他开始明白彩虹为什么选中蔡乐宾。是的，无论相貌、仪表、风度，乐宾都比他优胜，他是白马王子，他自己呢——乡巴佬，脾气硬又没有礼貌，难怪彩虹不选他。

他似乎没有那么恨彩虹，人天生都会选好的，他自己比不上人，怨什么呢？要怨？就怨自己！

他走出去，来到饭厅就听到彩虹的清脆笑声，她多么快乐，他是关心彩虹的，只要她快乐，他什么都可以不计较。

“立德！”邱妈妈推了推他：“太太叫我找你，快要吃下午茶了！”

“我有事出去，不吃了！”

“有什么事？大半天没听过你提过，客人来了，你应该留下来好好招待客人。”

“妈，那是陆家的客人，不是我的客人。”

“你什么时候，把界线分得那么清楚？”

“是你告诉我的，门不当，户不对，上下不配。”

“你这孩子……”立德离开陆家，才知道无处可去，也实在难，平时立德除了念书就是打球，没想过交朋友，男同学是有的，也常有人约他爬山露营，但是每当有假期他总是留下来替彩虹补习功课，推了十次八次，当然没有人敢约他了。

他用鞋踢着地上的小石子，何去何从，回陆家吧！可是，一看见彩虹和乐宾在一起，他心里就不舒服，他并不恨彩虹，也不恨乐宾，但他恨自己。

回陆家去痛恨自己吗？

不，没有人拼命去抓痛苦。

忽然想起宋艾莲，他昨天送她回家，他知道她住哪儿，她写给他电话号码，她叮嘱过，请他给她打电话。

好吧！打电话给她，如果碰巧她在家，约她出来逛逛，有个人陪自己聊天，总比孤单一人好。

宋艾莲真的在家，而且接到立德的电话，马上答应出来，立德总算还有点安慰，“是不够英俊，但还有人渴望和他交朋友，唉！还不至于太丑吧！”

立德和艾莲的友谊，是这样开始的，艾莲成了立德的避难所，不开心、失意，就会去找艾莲。

艾莲知道立德并非爱着她，但她一点都不介意，似乎是这样。起码，立德每次对着她都满怀心事，她也没有追问他有什么心事。

立德就喜欢她这样，他怕有人揭他疮疤。如果艾莲穷追不舍地查问他，他可能从此不找艾莲。

艾莲只要求过一次：“我很想到你家玩玩！”

“我没有家！”

“怎会呢？我每次打电话都找到你，你不是住在那儿的吗？”

“我是住在那儿，不过，那是陆家，我姓邱，我妈妈在那儿做管家。”

“啊！”艾莲点了点头：“但是，我每次找你，陆家的人都很客气。”

“当然客气，主人没让我们住下人间，我和妈都住客房，用主人的电话！”

“想不到，世界上还有人，人情味那么重，他们甚至供你念大学？”

“不！如果他们付钱，大学我不念，我宁愿出外做事，我妈妈每月做事有工钱，是妈供我念大学，而有关陆家的工作，粗活细活，有空我一定帮手做，后园的花架是我搭的，太太房间换墙纸，是我贴新的，我不想不劳而获。”

艾莲深深地看着他：“我很敬佩你！”

“就因为我贴些墙纸吗？其实付出与接受，应该是平等的，否则我欠陆家的人情债，将来怎样还清？对吧！”

“就算你现在离开陆家，也问心无愧了！”

“是的！”立德轻吐一口气：“不过，我还不想去，我现在还在念书，我没有本事把母亲带出来，出来后，我也找不到那样好的客房让她享受。”

“陆家人多吗？你在那种环境里，觉得有为难之处吗？”艾莲十分关怀立德。

“不！陆家人口简单，只有三个人，陆伯伯，陆伯母，他们的独生女儿，其实只能算两个人，陆伯伯为了做生意，在外国的时间很多。”

艾莲忽然好敏感：“那位陆小姐有多大？”

“十七岁，我比她大四年，但好像比她大十年。”

“她刁蛮任性，天真不懂事，百分之百的千金小姐，是不是？”

“差不多！千金小姐都是如此！”立德苦笑。

“她一定给你不少气受？”

“她是刁蛮些，不过心善良，我们大家脾气都不好，或者我应该说我脾气不好，她刁蛮，她不发脾气，也没故意让我受气。”

艾莲表面上没有什么，心里很不是味道，想不到立德还有个这样的女朋友，两个人住在一间屋子里，多危险：“她漂亮吗？”

“漂亮！从小就漂亮，所以人人叫她公主。”

“真羡慕你有一个这样出色的女朋友！”

“她已经有男朋友了，公主应该配白马王子，我怎配得起她！”

“你不是白马王子吗？”

“我是吗？”立德笑出了泪水：“你看我，皮肤又红又黑，哪有一点儿见

白，她的王子才是真正的白，真正的叫人喜欢！”

艾莲总算松了一口气，不是因为立德皮肤不够白，是因为那位小姐有了她的白马王子。

乐宾也问过彩虹有关彩虹公主的事。

“为什么她们都叫你彩虹公主？连你学校的同学也这样叫你？”

两个人牵着手散步。

“你怎会知道我的同学叫我彩虹公主？你又没有到过学校。”

“司机去接过你几次，他听到的，不是吗？”

“那班捣蛋鬼！”

“彩虹公主，就是他们给你起的绰号？”

“不！我的名字有来头，回家才告诉你！”

“我家自由些，妈咪不会管我们，不像你妈咪，每小时问你要不要喝鲜奶。”

“我妈也真烦，所以，我鼓励她多打牌。她每天出外我就高兴，她今天也不在，回我家，妈不在，我们就自由了！”

“你不是不喜欢我妈咪吧？”

“怎么会？她是世界上最好的妈咪，就是她对我太好，我不知道怎样报答，还常常打扰她，害她又下厨，我很过意不去！”

“傻瓜！”彩虹用力摇他的手：“好吧！回你家，对着那些盆栽你就舒服。”

“对着你已经快乐无穷！”

“真的？”彩虹把脸凑过去！

乐宾在她的面颊上轻轻吻了一下。

“唔！不要！”彩虹撒娇：“再这样我不理你！”

“谁叫你的脸颊像个红苹果？太诱人了！”

“那你为什么不咬一口！”

“我可以吗？”

“不，”彩虹用手掩着脸，边笑边叫：“再这样我和你绝交，爸爸也没有咬过我的脸。”

“他一定也说你的脸像红苹果。”乐宾拉下她的手：“其实，谁舍得一口咬下去，你肉痛，我们也会心痛，好了，停止了，回你家说彩虹公主的故事，一面吃苹果，一面说，好吧？”

“今晚我想喝糖水！”

“腐竹鸡蛋白果，如何？我叫珍姐准备，来，我们跑回去！”

乐宾倒在安乐椅里喘气，彩虹指着他笑：“我回来老半天了，你还在走呀走像蜗牛一样。”

“唉！我觉得有点不舒服便不敢再跑，宁可慢慢步行回来，否则可能真的会有事。”乐宾休息了一会：“快说故事吧！”

“唔！”彩虹盘膝坐在地垫上，“我妈咪十五岁嫁给我爸爸，大概由结婚那天，爸妈就盼望生个孩子，最初当然希望生个儿子，再过五、六年，他们想，命中无儿，生个女儿也好。可是，十年过去，连个女儿也没有，爸妈灰心啦！以为这辈子也不会有儿女，他们看医生看遍全世界，妈咪常笑说，球游世界度蜜月倒没有，走遍全世界求子，就真的走遍了。一九八九年前，邱伯伯，邱妈妈带着个两岁的邱立德偷渡来香港，游水来的。

但是，不知道怎样，他们竟然和邱伯伯失散了，邱妈妈和立德哥哥被

渔船救了，后来他们找到爸爸，于是爸妈就把他们接到家里来住，邱妈妈并不是什么管家下人出身。邱伯伯是将军之子，我爸爸的同学，邱妈妈是妈咪的邻居，是位官家小姐，本来爸妈要邱妈享福，但她不肯白吃不做事，况且她还要供立德哥哥上学。就在这时候，妈咪突然传出喜讯，她怀孕了呀！爸妈都高兴得发狂，爸不许妈过问家务，于是就正式聘请邱妈妈做管家。”

“完啦？还没有说彩虹公主的故事呢！”

“对！”彩虹拍一下手：“妈咪也像别的母亲一样十月怀胎，一天午夜下大雨，妈咪肚子痛，爸爸连忙把她送医院，可是一个晚上，我还躺在母亲肚子里不肯出来。爸爸可急了，走出露台求神念佛，呀！忽然停雨了，天上出现了一道好美好美的彩虹，七彩的，就在这时候，护士告诉爸爸，他添了一位千金，爸开心极了，把看见的奇景告诉妈咪，后来爸抱起婴儿一看，哇！多漂亮的女孩子，他还不断问站在一旁的邱妈妈：‘我女儿像不像公主？’邱妈妈说：‘像！像彩虹公主’。以后一家人叫我彩虹公主，把我当宝贝。同学到我家里去，听见家人叫我彩虹公主，他们也闹着叫公主，彩虹公主的名字由来，就是这样的了！”

“很好的故事，名字也取得好，取得对，你长大了也美丽绚烂，同时人也可爱，正是个人见人爱的公主。”乐宾托起她的下巴：“彩虹公主！”

#### 4

乐宾的二十岁生日，蔡太太原本不想铺张，她认为三个人吃顿丰富的就算了。

但是乐宾不肯：“每年我生日都开生日会，我可不在乎，你知道我每年都不感兴趣。”

但是今年就不同了，我有了女朋友，我要介绍彩虹给我所有的朋友和同学认识，况且我们又搬了新房子。”

“开一次生日会，很累的。”

“累，也只不过为了我有贫血病。妈，你可知道，心的疲惫比身体的疲惫更痛苦。”

你老是东不准，西不准，我有了个女朋友介绍大家认识也不准，就好像我快要死的样子。”

“你怎可以说这样不吉利的话，还有几天，就是你的生日”蔡太太的双唇发抖。

“如果你不想我闷死，就让我开生日会。”

“好，好！”蔡太太喘着气投降：“不过，也得要跟医生商量一下啊！”

乐宾并不反对，医生替乐宾检查过后，认为乐宾的情况出乎意料之外的令人满意，不过，医生补充说：“但是千万别跳的太高，你吃不消的。”

医生是个风趣而又富于幽默感的人，乐宾笑着答应了。

回家后，等彩虹下课，三个人就商量怎样盛大庆祝。

“把你所有的朋友、同学都请来，让他们知道你多么健康，让他们惭愧！”彩虹说。

“当然！我把他们全部请来，有两个目的，除了上述原因外，我还要让

他们知道，一个患病的人，人人厌恶，却找到了一个最可爱的女朋友。”

蔡太太和他们的见解是不相同的：“我看，这些人不要请了，算了！”

“妈，你这是什么意思？”乐宾抗议：“我还要请爸爸回来！”

这个蔡太太可不反对，她也希望趁此机会见见丈夫，自从乐宾的爸爸在飞机上认识了那位空中小姐就不回家了，上次乐宾病发，他回家住了几天，蔡太太不知道有多开心。

蔡太太沉默，乐宾和彩虹可说得开心：“索性由下午开始，一直到深夜。”

“那么，鸡尾酒、晚餐、宵夜，都要准备。”

“舞会呢！我想请队乐队回来。”

“那要花许多钱！”

“爸爸肯花这些钱的，因为，他最疼我了，如果他知道了我有了女朋友，他一定更开心。”

“你爸爸什么时候回来？”

乐宾打了一个手势，把彩虹拉到一旁。

“干什么？”彩虹忙着追问：“你说你爸爸和我爸爸一样，去了外国开分公司。”

“最初我们交情浅，我不想把家事告诉你。其实，我爸爸一直在这儿，不过他不要和我们住在一起，他在外面有了个女人，还养下一个女儿，爸妈早就感情破裂，妈说爸忘恩负义，爸说妈嘴甜心毒，虚伪小人，以前爸爸跟妈吵，妈总是让着爸，宁愿打我一顿出气。后来爸在外面有女人的事，妈知道了，也不再忍，翻脸不认人，把爸爸赶走，爸爸就不再回来。”

“那你和伯母的生活……”

“妈自己有钱，她好能干的，虽然是个女人，做生意可不比男人，最近半年她才把生意交给别人，留在家里陪我。不过，爸爸也常和我通电话。最近他真的去了台湾，不过他答应我，生日之前一定回来，还说要送我辆跑车。我很像我爸爸的，他回来，我介绍你们认识。”

彩虹如梦初醒，虽然听说蔡太太还整过容，但是妆化淡一点人就难看，彩虹不明白她怎会有个英俊的儿子，原来像爸爸。

彩虹为乐宾的生日舞会，缝了一件新衣，是密褶裙子，一共六层，在膝盖之上半吋，用雪纺做的，每层都捆了缎子。最特别的是袖子，像一个大花球，这红色的舞衣，可花了不少料子。

乐宾因为过度兴奋，清晨起来，穿条牛仔裤便开始布置，一个早上，把客厅布置得很美。

由平头梯下来，脚有点浮，大概睡眠不足，刚才又过份劳累。

他原想上床睡一觉，人一上床，一个个电话来向他道贺，他人一兴奋，又不想睡了。

吃午餐时，蔡太太打量儿子：“你的眼睛怎会深凹下去的？你没事吧？”

“没事，大概睡眠不足！”

“你身体有病，一定要睡得够，吃过午饭，马上睡午觉。”

乐宾看看表：“不能睡了，彩虹说好三点钟来的！”

“彩虹是自己人，你睡觉她也不会介意。”

“我要和她研究一下客厅的布置！”

两母子正在争持，珍姐突然跑进来，喘着气说：“太太、少爷，先生回来了！”

“爸爸！”乐宾冲出去。

一个中年人进来，后面跟个司机，他一把拥抱住儿子：“孩子，生辰快乐。”

“爸爸，你赶回来我很高兴。”父子感情是很好的，乐宾眼睛都红了。

“让爸爸看看你！”父亲看儿子的脸，皱皱眉，望着妻子：“乐宾面色不大好！”

“是呀！”蔡太太马上过来：“本来我的意思，孩子生日，几个人吃顿饭就是了，他偏要开派对，一早起床布置，睡眠不足，人就走了样。”

蔡先生正要开口说话，乐宾抢先说：“我每年生日都开生日会的，是不是？爸爸，我虽然睡眠不足，但是我的精神很好，心情也愉快。”

“快乐是最重要的！”蔡先生拍了拍儿子的肩膀，显然，他是站在儿子那一边，他一面吩咐司机把一个大生日蛋糕放下。

“生日蛋糕好大，可以分一百个人吃，谢谢爸爸！”

“你看了这个才开心。”司机搬了一只大箱子进来，珍姐在旁边帮忙：“这是个好好的玩具模型，几乎可占住一个厅，你可以和几个朋友玩赛车，单是货柜车就有四辆，其余什么车子都有。”

“爸爸，你真好！”乐宾跳起来，他又像个活泼的孩子：“我可以和彩虹玩一整天。”

“彩虹？”

“我的女朋友，第一个女朋友。”乐宾昂了昂头，很骄傲的样子：“她很漂亮，等会儿我介绍给爸爸认识。”

“一平……”蔡太太想说话。

蔡一平立刻制止她：“孩子交女朋友是件好事，何况还是漂亮的女孩子？”

“还是爸爸明理，爸爸，你休息一会，吃些点心，我要回房间换衣服。”

“不看看那模型玩具吗？”

“等彩虹来一起看。”

“好！”蔡先生慈祥地笑：“打扮得英俊些！唔！我也想闭上眼睛养养神。”

他搭着儿子的肩膀，两人回楼上去，乐宾更衣，蔡先生到客房休息。

蔡太太停住脚，她本来想和丈夫谈谈。

乐宾先换上一套套装，鲜黄底色，胸前有白色图案的短袖T恤，一条白长裤，束根黄皮带，洗把脸，梳梳头，人光采了不少。

到楼下，彩虹已经来了，她穿件白花边衬衣，配条黄色灯笼短裤，她正在把晚礼服交给珍姐。

“彩虹！”乐宾飞跑下楼梯。

彩虹插起腰，嘟嘟嘴：“你答应等我来布置的，怎么都布置好了！”

乐宾拖起她的手说：“我好兴奋，一夜睡不着，忍不住起来布置，这只是初步，还要等你来检查，有什么不满意的，我马上改。”

彩虹气就平了，到处看看，点点头：“不错！”

“通过了？”

“通过！”

乐宾大乐：“彩虹，我告诉你一个好消息，我爸爸回来了！”

“唔！怪不得长餐台桌上有个巨型生日蛋糕！”

“他还送我一份礼物！”

“是什么？”

“我等你来，一起拆开，在那边！”

“哗！好大呀！是什么呢？”彩虹好奇又贪玩，拖着乐宾走过去。

两个人合力把箱子拆开，一地的纸屑，发泡胶，彩虹呱呱叫：“这跑车像真的一样，好棒！”

“我们先砌好路轨，然后来玩赛车……”

“喂！喂！”蔡太太走过来：“你们把客厅弄成垃圾站，等会儿客人来了才好看呢！”

彩虹一腔热情浇了冷水。

“爸爸说，玩这玩意儿，差不多要占整个厅，客人来了，连站的地方都没有，我们明天玩，好不好？”

彩虹点一下头，乐宾把她拉起来，蔡太太吩咐佣人把客厅收拾好。

不久，乐宾的同学都来了。

乐宾逐个把彩虹介绍给大家认识。

每个人都奇怪诧异，第一、乐宾神采飞扬，哪儿像病人；第二、他的女朋友实在太可爱，很多身体健康的人的女朋友根本没法和彩虹比。

大家喝鸡尾酒，吃点心，聊天……朋友、同学一下子都回来了，没有人再会嫌他。

而且，令乐宾最开心的，他身边有位公主般的美丽女朋友。

晚餐，是采用自助餐的方式，这样大家可以随便些，没有那么拘束。

晚餐前，乐宾和彩虹各自去换衣服。

乐宾穿了一套白色的西装，银色的蝴蝶结，喷上彩虹送给他的古龙水，然后去敲彩虹专用客房的门。

门打开，穿着红裙子的彩虹站在他面前，她散下长发，头顶上压了个小小的水晶石王冠。

“彩虹，你简直漂亮得像个公主，好美啊！”乐宾握着她两条手臂。

“我本来是公主嘛！”彩虹在他脸上吻了吻：“生辰快乐，乐宾。”

乐宾回吻她面颊：“有了你，就有快乐！”

“生日礼物。”彩虹把一支小盒子交给他。

“你不是送了古龙水吗？这是什么？”

“一个小秘密，睡前才可以打开，装好它！”

乐宾很听话，把小盒放在外面衣袋里：“等你生日，我送你三份礼物！”

“真的吗？快下楼吧！伯母急死了，一屋子人等我们吃晚餐。”

他们手牵着手下楼梯。

蔡一平已换了套西装，正在楼下和乐宾一个同学聊天。

“爸爸！”乐宾马上把彩虹拉过去：“这是我的女朋友——陆彩虹小姐。”

“幸会！”蔡一平的风度很好：“果然漂亮得像个童话里的公主！”

“所以人人叫她彩虹公主。”

“蔡叔叔，你好帅！”彩虹仰望他：“乐宾很像你！”

“是吗？”蔡一平哈哈笑：“很久没有人这样称赞我了，我明日请你吃饭。”

“我不是逗你乐，是真话。”

“就因为真话，我才要请客……”

“晚餐该开始了。”蔡太太走过来。

“一言为定，啊！”蔡一平挺风趣。

吃晚餐的时候，彩虹和乐宾坐在一起：“我好喜欢你的爸爸！”

“不喜欢我妈妈？”

“我不是这意思……”彩虹连忙说：“只是……”

“我明白，我跟你一样。”乐宾拍了拍她的手背：“我最喜欢我爸爸了……当然，还有你！”

“我喜欢爸妈、你、邱妈妈和立德哥哥。”

“立德为什么没有来？”

“忙拍拖啊！他虽不是什么白马王子，可是女朋友也不少，以前是甘宝珠，现在是宋艾莲。”

“他可以和他的女朋友一起来，请柬不是写明请携舞伴吗？”

“这我就知道了，”彩虹吃得津津有味：“最近他忙他的，我忙我的，见面说声：嗨！喂！你真的请了乐队来！”有五个男生在试乐器。

“彼得找来的，他们都是学生，来玩玩，大家开心，不收钱的。”乐宾吃得很少，大概太兴奋了：“等会儿你做我的舞伴。”

“当然啰！我又没有带舞伴来！”

“你没看见我的同学和朋友都在偷偷看你？等会儿他们会抢着请你跳舞。”

“我不会理他们，像他们以前不理你一样！”彩虹昂昂鼻尖：“替你出口气！”

“彩虹，”乐宾放下叉子，深情的凝视她：“现在，我什么都有了，真是一生无憾。”

“傻瓜，”彩虹用叉子轻敲他的碟子：“老说话不吃东西，我们去拿甜品……”

舞会开始，真的有好几个男孩子争着请彩虹跳舞，彩虹老是推，不是说脚痛，就是鞋紧，而乐宾呢？为了不给机会别人，每首音乐一开始，立刻请彩虹跳舞。

“你倦不倦？要不要休息一下？”

“一休息，他们全都来了！”

“他们抢着请我跳舞，到底为什么？”

“因为你漂亮。”

“是吗？从来没有男孩子说我漂亮。”

“你认识多少男孩子？”乐宾搂着她的腰，边跳边问：“这句话，我早就想问了，只是找不到借口。”

彩虹喃喃地说：“学校里全是女同学，立德哥哥从来没有带过同学回家，我认识的男孩子，除了你，就只有立德哥哥，而且他也没有称赞过我。”

乐宾心里感到很舒服，他不喜欢有对手。

“音乐转了，我们回去休息一会！”

“你需要休息吗？”乐宾问。

“不，我是怕你疲倦，伯母说过不能令你太劳累。况且这是的士高音乐，你不能跳。”

“为什么不能？我又不是八十岁的老公公。而且，你一回去就给他们缠

住了，你不怕烦？”

“那好极了，我们要跳得劲一点！”

“好啊！”乐宾踏着脚步，摆扭着肩和腰。

两个人越跳越疯，乐宾突然感到上重下轻，身体冒着冷汗，但是，他可不肯认输停下来。

乐宾的身体有点晃，彩虹是看得见的，但是，她以为那是乐宾的舞姿。

“彩虹……”

“唔！”彩虹答着，仍在浑身扭动。

“彩虹！”乐宾去抓她的手，啊！他的手好冷。

“乐宾，”彩虹停下来，忙着问：“你怎么了？”

“好冷，好晕，我……”乐宾面色转白，膝一曲，人就晕倒在地上。

“蔡叔叔，乐宾！”彩虹蹲在地上，她吃力地扶起乐宾。乐宾紧闭双眼，满脸是汗，两手却冰冷：“伯母，蔡叔叔……”

“乐宾……”人们在疯狂的音乐声中冷静，全围了上来。

“桂姐……”彩虹一边替他揉暖双手，人吓得六神无主，眼泪一颗颗滴在乐宾的脸上：“求你，醒一醒！伯母……”

“快通知世伯……伯母呢……”

乐宾的父母在何处？

原来蔡太太拉了丈夫进书房，借口讨论儿子的病况，其实她想多接近丈夫。

当他们闻讯，飞奔下楼梯到大厅，蔡一平跪地看乐宾的样子，立刻双手把他抱起来。

“孩子，他……”蔡太太面无人色。

“马上送医院，叫司机准备车，拿张毡子来。”蔡一平大叫着：“阿珍，快打电话通知医生到医院。”

蔡一平抱着儿子出去，彩虹呆了半晌，突然如梦初醒，跑上去，追住蔡太太。

“伯母！”

蔡太太站住，旋转身，盯着彩虹，好锋利的眼神：“刚才你是不是和乐宾跳的土高？”

“是的！伯母……”

啪！蔡太太刮了她一个狠辣的耳光。

彩虹双手捧着脸，她第一次尝到被打的滋味，她没有怨，没有恨，只是求着：“请让我陪乐宾到医院，求求你！”

“你还好意思求我？我警告你，如果乐宾有什么意外，我不会放过你！”

蔡太太走下台阶，彩虹追上去，拖着她的手：“请让我陪乐宾去医院，我要看他醒过来。”

“他会醒过来，但是，我不会让你再见他，你害他还不够？你是不是要他死在你的手上？”

“快上车！”蔡一平的声音。

蔡太太心急如焚，狠力把彩虹摔在地上，然后奔出去，上了车。

彩虹从地上爬起来，汽车已消失在大门外。

她扶住露台的圆柱，嚎啕痛哭。

有人轻拍她的背。

是珍姐：“回家吧！全部客人都走了。”

“珍姐，”彩虹一边擦眼泪一边问：“乐宾到底患了什么病？”为什么跳几个快舞就倒在地上，全身冰冷，人又无声无息？”

“我不知道，太太没有告诉我。”

“我要去看乐宾，珍姐，他在哪一间医院？”

“我不知道！”

“你怎会不知道？乐宾告诉我，他按时要到医院输血，他在哪一间医院输血？”

“我不知道！”阿珍还是这句话：“每次少爷输血，都由太太陪他去医院。”

“他们平时说话，你听不到吗？”

“下人不会偷听主人说话！”

“你知道乐宾在哪儿的！”彩虹呜呜的：“刚才蔡叔叔叫你打电话通知医生去医院。”

“我只是请医生去医院，但是我不知道是哪一家医院。”阿珍好言好语地说：“时候不早了！回家吧！留下来也没用。”

“把医生的电话告诉我，医生的家人，会知道医生到了哪一间医院。”

“陆小姐，别说我什么都不知道，就算我知道，没有主人命令，我也不敢乱说话。”

“你们都欺负我，”彩虹哭得一塌糊涂：“除了乐宾人人欺负我！”

“陆小姐，我不敢欺负你，我是为你好，刚才太太的情形，你自己最明白，她显然不喜欢你，就算你去医院，她也不会让你见少爷。”

阿珍的话对，但是，她太关心乐宾，她希望蔡一平或蔡太太会打电话回来说出乐宾的情况，她留下来等蔡太太回来，等她的讯息！

她把自己的意思告诉阿珍：“让我留下来！”

“好肥！请随便。”阿珍摇一下头：“我不能陪你，我要帮忙收拾地方。”

彩虹坐在电话的旁边，另一方面又用眼睛守望住大厦的入口处，说不定蔡一平夫妇会把乐宾带回来。

天亮时分，蔡一平和蔡太太每人一边守着儿子的床边，他们一先一后的倦极入睡。

梦中，蔡一平听见有人低叫：“彩虹！彩虹呢？”

蔡一平整个人跳了起来，一看，儿子醒来了！

“爸爸，彩虹呢？”

“她……”蔡一平不知道该怎么说。

这时候，蔡太太也过来，她抱着儿子，心里既安慰又悲伤，想哭，不能哭！

“妈，彩虹呢？”乐宾声音很虚弱。

蔡太太去倒水，蔡先生拿药，蔡太太说：“医生吩咐，你一醒来，马上要服药！”

乐宾吞了药丸，又再问：“彩虹呢？”

“她太贪玩，她不应该叫你陪她跳的士高。”

“你冤枉她，是我自己要跳的士高。彩虹早就劝我坐着休息，我不听她的话，妈，你不是因为这样……赶她走吧！”乐宾好像不够气似的，说话牵着噪音。

“不，怎会？”蔡一平立刻说：“这样可爱的女孩子，谁能狠心赶她？”

乐宾的眼神好失望：“她根本没有来。”

“她来了！”蔡一平被迫撒谎，“我们三个人送你到医院，她还陪了你一夜。”

“她人呢？”乐宾很着急！

“她家人刚把她带走。”

“为什么把她带走？陆伯母不喜欢我？”

“噢！不是。”蔡太太可不能不开口，她不忍心看见儿子失望的表情：“邱妈妈来接彩虹回去的，你忘了她要上学吗？”

“是的，彩虹要上学，”乐宾很有信心：“彩虹下课后一定会来看我。爸爸，我真没用，跳几个快舞就支持不住，又给那些朋友，同学看到了，打回原形，想逞强都不行，不知道有没有吓着彩虹哩。”

“孩子，你休息一下，说话太多，很伤元气的，喝杯牛奶好不好？”蔡太太柔声问。

“刚才张开眼睛，说话好像有点困难，吃了那颗药丸，人似乎精神多了，而且提起彩虹，心就好像在开花一样，好兴奋，一点也不累。”他揭开被，低声叫：“我的白色晚服西装呢？”

“穿着整套晚礼服睡觉很不舒服，医生替你打了针，你足足睡了十二小时。”蔡太太说。

“我的西装外衣呢？口袋里有只漂亮盒子。”乐宾很焦急：“是不是掉了？”

“我把衣服挂好，让我看看……这儿有一只盒子，是这个吗？”

“是的！”乐宾接过盒子很开心，他对蔡一平说：“这是彩虹送给我的生日礼物，一共有两份那么多呢。”

他想用两只手拆开花纸，可是，两只手软软的，有点颤，力不从心的样子，蔡太太看着儿子，好可怜他，眼泪差点流了下来。

蔡一平笑笑说：“我有一个最大的爱好——拆礼物，我替你代拆，让我第一个先看，你不会介意吧？”

乐宾把盒子交给蔡一平，他相互捏着十只手指，奇怪为什么好像没有什么力。

“哎唷！好漂亮，孩子，你猜是什么？一枚别针，金光闪闪，可以别在领带上，可以别在衣领上，漂亮极了！”蔡一平在制造欢乐气氛。

“给我看。‘R’那不是我英文名字打头的字母？彩虹真好，无论她做什么事，都最合我的心意。”乐宾忘了双手，十分高兴：“爸爸，你可不可以帮个忙，把别针别在我的衣服上。”

“当然可以，乐意效劳，看，多么标致！”

“爸爸，你应该说，多棒。”乐宾心满意足：“妈，我什么时候可以出院？”

“因为你疲劳过度，晕过。医生说多住几天，反正要输血，也不用急着回家。”

“妈，你下次来，替我带些漂亮的衣服，这些医院制服不能配我的别针。”

“好的！必要时买几套新的！”

乐宾看房间的壁钟：“彩虹应该放学，为什么还不来？她会不会也生病了？妈，你叫司机开车去接她来。”

“这……”昨天她不是把彩虹撵走，去哪儿找人？

正在为难间，医生来看乐宾，蔡一平把妻子叫出露台，“看样子，乐宾

见不到彩虹不甘心。”

“我用机关枪迫她来？”

“你是说她不肯来，要你迫？你这是什么态度？诬害？挑拨？昨晚我听到彩虹哭着要来的。”蔡一平厉着声音指着她说：“我不知道你是个什么母亲，但既然儿子需要她，你必须把她找来。”

“但是，昨晚我这样对她……”

“我不管，你请她也好，求她也好，跪在地上叩头也好，我限你日落之前，把彩虹带来……”

“爸爸……”

“蔡先生。”医生代乐宾把蔡一平请回去。

“孩子，怎样了？”两夫妻飞到床边。

“你和妈说什么？你好像很生气。”

“生气？怎会。”蔡一平装作好笑：“我们在露台吸口新鲜空气。”

“我也不喜欢这房间的空气！”

“医生，乐宾怎样了？”

“总算平稳，不过，最重要的，还是要好好休息，明天替他输血，情况令人满意。”

“谢谢！”蔡一平望着蔡太太：“刚才你不是说要去接彩虹？”

“我……”蔡太太万分为难，自寻呢！

“真的？谢谢妈。”那兴奋的声音，好像失去的气力都回来了。

蔡太太找到了彩虹。

“我还以为蔡伯母或者蔡叔叔会打电话回来，我还希望看见伯母和叔叔带乐宾回来。

我连学也没去上，在家等待乐宾的消息。”

“学生旷课，是很不应该的！”

“我知道，我已向校方请假，只想知道乐宾是否平安无事，明天我会继续上学。”

“昨天我打了你一巴掌，你不生气吗？”

“伯母打我，是因为我不好，其实，我不应该鼓励乐宾开舞会，他太疲倦了。不过，昨晚我还是第一次知道，一记耳光我也挨不住，好痛。”

“对不起！”这孩子真善良，蔡太太惭愧了。

彩虹笑笑，一点也不在意。她知道蔡太太爱儿子，昨天乐宾的情形，每个母亲见了都会又急又气的。

“我想跟你谈谈，到乐宾房间好吗？”

彩虹有点奇怪，但还是跟了蔡太太去。

蔡太太拿起儿子和彩虹合拍的相片看看，摸摸那些盆栽，长叹一声：“当乐宾第一次晕倒，我送他到医院，在医院住了几天，检验报告表出来了，乐宾并不是患了贫血。”

“是什么？”

“绝症！”蔡太太仰起脸，泪往口中流：“血癌！”

“不！不！不会，乐宾人那么好，不会！”彩虹惊骇地退到墙角，双手掩着口，哇的一声哭了出来。

“你不觉得留在世上的，坏人比好人多？”蔡太太笑，好凄凉的微笑，“医生说，乐宾做到以下各点，应该还有六个月的命！”

“六个月，不能……太残忍……”

蔡太太没理她，继续说：“乐宾要定时换血、输血，他不能受刺激，不能忧愁，不能哀伤，但是也不能太兴奋。他不能晒太阳，不能劳累，不能到人太多的地方，当然更不能跳的士高……”

“啊！天！”这是彩虹有生以来，第一次知道什么叫恐惧，什么叫悲伤，她差点儿也熬不住晕过去。

“你现在应该明白，我这个做母亲的，为什么那么讨厌，这不准，那不准？”

“我明白！”彩虹哀伤地哭：“都是我不好，我该打，我该死！”

“你也没做错什么！只是不应该令乐宾太快乐，但是，我感谢你令他多活了两个月，本来，他生日前就该去世。”

“他还有多少时间？”

“不知道！”蔡太太摇一下头：“到这个田地，过一天，算一天，唉！连医生都不知道。”

“乐宾！乐宾！”彩虹全身搐动，噎着气，张着嘴哭得很厉害。

“乐宾在等着你，想不想见他？”

“我……能吗？”彩虹打着噎。

“必须答应我三个条件：一、不准在乐宾面前流半滴泪；二、不准让乐宾知道他的病情；三、你一向活泼爱玩喜欢笑，继续活泼、继续玩、继续笑！乐宾很聪明，你愁眉苦脸时，他会生疑！”

“我答应，我全都答应！”彩虹抽噎着说。

“我们现在走吧！乐宾已等得不耐烦。”蔡太太看了看彩虹：“不过，我告诉乐宾，你昨晚送他进医院，今天因为要上学才回去……你现在还穿昨夜的舞衣……”

“那怎么办？”彩虹年纪小，不懂得应变，六神无主。

“立刻回家换校服……”

彩虹在汽车里还在哭泣，虽然，她还不懂得什么叫爱情。但是，她喜欢乐宾，好喜欢，好喜欢乐宾。她甚至听见同学谈论婚事的时候，她还想过要嫁给乐宾。至于为什么要嫁给乐宾，她没有研究过。女孩子总要结婚的，她喜欢乐宾，嫁给他应该是理所当然，但是，乐宾患了绝症，她心目中的丈夫没有了。

“科学发达，也许乐宾不会死。”

蔡太太忍不住：“别哭了！眼肿鼻红的样子，乐宾见了会生疑！”

“对不起！伯母。”彩虹急急抹去泪水。

“唉！我也很明白你，我何尝不想痛哭一场？但在乐宾有生之年，你希望他快乐的，是吧？”

“我会尽能力使乐宾快乐。”

“好！笑一下。”

彩虹扁着嘴，尽量把唇咧开。

“笑得那么难看，你不是一向很喜欢笑吗？不行，乐宾见了一定会起疑心。”

彩虹抹把脸，按住胸口定一下，再笑一笑。

“这就差不多，你在学校演过话剧没有？”

“演过！”

“你对乐宾，就当演戏，他是男主角，你是女主角，记着，喜剧要开心，不能流泪。”

“戏剧是假，我和乐宾是真，你要我欺骗他？”

“你喜欢乐宾吗？”

“喜欢。”

“你爱乐宾吗？”

“我想……是吧！”喜欢和爱彩虹不能分界限。

“我知道乐宾是很爱你的，不管你爱不爱他，就看在你爱他的份上，在他有生之年，给他一些快乐！”

“伯母！”彩虹的眼泪又流下来。

“抹去眼泪，想想自己有多伟大，能令一个垂死的人快乐……”蔡太太在车里还教了彩虹许多事情。

打开病房的门，乐宾看见彩虹，非常高兴，举高两只手：“彩虹！”

彩虹走到床边，握着乐宾的手：“好暖，昨晚像冰一样，你觉得怎样？哪儿不舒服？”

“昨天真难为情，我真没用，没吓着你吧？”

“都怪你，睡眠不足，吃东西又少，而且一连跳了十几个舞，换了我也挨不住。好啦！玩进医院来了！”

乐宾凝视彩虹：“你哭过？”

“哭？你什么时候见我哭过？昨晚陪你早来，一夜没睡，我熬夜样子就会变，是不是很丑？”

“不！公主永远是漂亮的。”乐宾对父母说：“爸妈，你们回家休息，这儿有彩虹陪我。”蔡一平和妻子交换了一下眼神：“好吧！晚上我们来接班。彩虹，乐宾七点钟吃药，别忘了！”

“我会记着，我不是常常粗心大意的！”

蔡一平夫妇走了。

“很疲倦？”乐宾轻抚她的脸：“靠在我的床上睡一觉！嗯？”

“我不想睡。”彩虹故作轻松：“今天上课在堂上睡够了，差点被 Miss 洛发觉。唏，你喜欢这儿吗？”

“不喜欢，特别是房间的气味，怪怪的，好像每秒钟提醒病人他住在医院。”

“药味！很浓的药味，你嗅惯了自己房间的花香味，所以你不喜欢这儿。”

“医生说要多住几天，我房里的盆栽可惨了，没人理，其中有一盆正要开花。”

“你放心，盆栽交给我，我每天上课前，先去看它们一次，我还会替你把那盆正要开花的带来这里。”

“你真好！”乐宾把她的手贴在脸上！

有彩虹陪着他，乐宾感到很满足……

彩虹下了课马上赶去医院。她放下书包，从一只胶袋里把一只盒子拿出来。

彩虹打开盒子，再从里面拿出一个凹凸花的水晶瓶子。

“这香水瓶子好漂亮啊！”乐宾说。

“香水瓶？猜错了。”彩虹把瓶子放在乐宾的床头柜上，拉去封条，旋开银色疏格金属瓶盖，划根火柴，点燃了灯芯，再盖上瓶子，然后，火焰熄灭

了，没有了光。

“原来是盏灯，刚才很美，可惜现在不亮了！”

“等一下！”彩虹望着瓶子。

突然，乐宾叫了起来：“好香！好香！”

“什么香？”彩虹逗他。

“玫瑰花，好香的玫瑰，我没有看见你带来！”

彩虹再逗他：“像不像整个病房都插满玫瑰。”

“像，满室皆香！”

彩虹耸耸肩：“可是，一朵花也没有呀！”

“是什么原因呢？”乐宾四处张望，很好奇。

“告诉你！”彩虹压低声音：“我会变戏法的，我在变，继续放香味，继续放香味！”

乐宾瞪大了眼：“你那么有本事？”

彩虹拍着掌，笑弯了腰。

“你这小调皮又要什么花样。”乐宾说：“没有玫瑰花，你又没搽香水，哪来的香水味？”

彩虹指了指床头柜上的水晶瓶子。

“我早就猜到它是一瓶香水。”

“它不是香水瓶，香水放着不会令整间房子散发着阵阵香气，它其实是一盏香灯。”

“香灯？它不像灯，只是个漂亮瓶子。”

“那是法国出品，经过名师设计。”彩虹向他解释：“瓶子里盛满玫瑰香味的酒精，你刚才看见我用火柴点了灯芯，那玫瑰酒精的香味，就沿着灯芯慢慢的沁上来，于是，满室皆香。”

“好神奇好漂亮的香灯，一定花了你不少钱。”

“你先告诉我，喜欢不喜欢？”

“太喜欢了！我会永远收藏它。”

“你怕病房的药味，有了香灯，你就好像整天在玫瑰园里。”

“彩虹。”乐宾用双掌合着她的手：“没有人比你对我更好。我活足二十一年，最大的收获，是认识了你。全世界的人看不起我，放弃我，我都不在乎，只要有 you，我已经很满足。”

彩虹垂下眼皮，其实，她还是很不懂事，只是尽力而为：“你爸妈也很爱你，你的朋友，同学也有打电话到你家里问候你。其实，每个人都关心你，只是各人的方式不同。今天怎样？胃口好不好？”

“也不错！把功课拿出来，功课一定要做好！”

“我在学校已经全部做好，我要多抽时间陪你，对了！我已经看过你的盆栽，它们都很好，你昨天说的那一盆真的开了花，那么小小的，好可爱。我下了课忙着买香灯没回家，明天带给你。”

“你为我做那么多事，”乐宾仰脸看她：“我能为你做些什么？”

“多吃多睡，养好身体，你还要教我数学。”

“别把我当废人，我一样可以替你补习，我看明天可以下地走动，我好想出露台，好想到花园散步，整天在床上，闷死了！”

“多休息，出院的时候又肥又白，多好？”

“像白皮猪……”

彩虹一踏出学校门口，就看见蔡太太。

“伯母，”彩虹立即问：“乐宾没事吧？”

“今天早上护士扶他到露台，下午他就发高烧。”

“现在怎样了？”

“车在那边，边走边说。”蔡太太用手帕抹抹眼睛：“医生替他换了血，打了针，吃过药，好了一点点，但，还没有完全退烧。”

“我昨天走的时候，他还很好，面色也不大坏，伯母，也许只是感冒。”

蔡太太摇着头，靠在车座上，木无表情。

彩虹好担心，赶到医院，本来乐宾已经可以下床走动，现在又躺在床上，蔡一平在床边陪他。

一晚没见他，乐宾瘦了，面色很苍白，嘴唇色泽很淡，眼神涣散，看见彩虹，眼睛亮了一下。

彩虹坐在床边，抚他的额，摸他的手，皱了皱眉。

“很烫？”乐宾轻声问。

“一点点！到露台忘了穿晨褙，着凉了！”

“有没有功课要问我？”

“没有！上星期测验数学，又拿了一百分，仍然是数学王。渴吗？要不要喝水？”彩虹见他双唇很干。

乐宾点了点头。

蔡一平马上倒了一杯水，蔡太太连忙帮手扶他。

“爸妈，你们回家休息，彩虹会照顾我，晚上来接班！妈，彩虹瘦了，给她带点鸡汤来。”

彩虹一手接过杯，一手扶起乐宾，虽然吃力，幸而还可以应付过来。

喝了一杯水，彩虹扶他躺下。

“彩虹，我想送支竹皮蜻蜓给你！”

“等你好了，我们一起去买。”

“不用买，买的没有价值，我自己会编。明天你买些青竹皮来，要买最好的。又软又韧才是最好的！”

“你身体不好，不要用神，等你感冒好了才编。”

“谁知道哪一天才好？我不能等！”

彩虹别过脸：“你很快会好的！”

“我明天就要，答应我！”

“好吧！我明天买来。”

彩虹陪乐宾吃过晚餐后，乐宾一定要彩虹坐他家的汽车回家，他常担心彩虹睡眠不足。

蔡一平送彩虹出去。

彩虹走到门口，乐宾把她叫住：“明天别忘了买青竹皮来，否则来不及了。”

彩虹情不自禁的打了一个寒噤。

以后彩虹每天来看他一下又一下的编织，动作很慢，但很用心。

他的热一直没有退，他的眼睛一天比一天深陷。

以前彩虹来，他一定和彩虹说个不停，现在他很少说话，说话的声音也很低，他只是常向彩虹笑笑。

他胃口很差，不想吃固体食物，彩虹一口一口的喂他吃粥。蔡太太说，

乐宾通常不肯吃早餐和午餐，吃粥为了彩虹。

他一天比一天瘦，那张俊脸像被削了两刀，一天一天，慢慢的削。

他的嘴唇开始干燥、爆裂。

他每天编织时间越来越少，最初编织两小时就要停手，歇息着。

如今，大概半个钟头，手还握紧竹皮，人已入梦。

彩虹坐在床边，替他捡头发、抹汗，盖被……

看见他精神一天比一天差，彩虹常偷偷哭泣。

这天彩虹侍候了乐宾吃过晚餐，背着书包，精疲力竭地回到陆家。

意外地，邱立德坐在她的房中等她。

“听说蔡乐宾进了医院！”

彩虹无力地扔下书包点了点头。

“很严重吗？”立德关心地问：“妈妈说他患了血癌！”

“不是！”彩虹摇了摇头，用橡皮圈把头发束起，她拿了一件睡袍：“乐宾只不过患感冒。”

“他连续十天没有退烧，感冒早就应该好了！”

“他身体是比较弱些，但是，他一定会好！”

“明天我陪你去探望他好吗？”立德看见彩虹一下子瘦了，还有黑眼圈，很担心她。

“好！我代表乐宾谢谢你，晚安！我要洗澡睡觉，失陪了！”

“我明天去接你放学！”

彩虹正在上生物课，抄笔记抄到手软。

突然看见级主任 Miss 洛在课室门轻敲两下，Miss 卡灵顿走过去，谈谈，然后把彩虹叫出去。

Miss 洛对她说：“你家里有事，车子在外面等你，你收拾好书本可以离去。”

“Miss 洛，是什么事？”

“你家司机没说清楚，只是说，如果你不立刻赶去医院，那么……”

“乐宾……”彩虹没命的向前奔。

“彩虹，你的书包……”

上了汽车，彩虹气喘喘地问：“乐宾怎样了？”

“太太没让我进去，她只是哭着叫我马上来学校接你，上午就说少爷病情恶化，我怕……”

彩虹的心仿佛要由里面跳出来，其实，她早就应该知道有今天，但是，她仍然不能接受。

“乐宾有没有晕？”

“没听说过，先生、太太都不想说话。”

“上次乐宾晕倒都没有事，这一次相信不会比上一次严重，急救后会好的，请开快点。”

彩虹好心急，巴不得飞去看乐宾。

到医院想坐升降机，等不及，跑楼梯，一口气上四层，然后跑通道，好长好长的通道，好像永远跑不完。

终于到乐宾的病房，门开着，听见哭声，彩虹的心突然停止了一下——乐宾死了。

蔡一平出来，握着她的臂：“快去看乐宾！”

“啊！”冲进去，听见乐宾迷迷糊糊地叫：“彩虹，彩虹……”

“孩子，彩虹已经来了！”

乐宾转过脸来，那张英俊的脸像什么？面色灰白，双颊的肉都削光了，双唇溃烂，眼睛围个黑圈，他看见彩虹，好满足地笑笑，“你来了！”

“乐宾！”彩虹伏在他的胸前痛哭。

“别这样，彩虹公主从来不哭的，啊！”他的声音又沙又哑又沉。

彩虹连句安慰话也不会说，她不知道怎样处理，怎样应付这种场面。

“蜻蜓，我终于编织好了，留着它，这是我最后的心血，最后的气力，每一小片青竹皮，都有我的爱意，彩虹，我爱你……”

彩虹就只会哭。

“蜻蜓，爸爸，我的蜻蜓呢？”他伸手摸索。

“在枕边，孩子。”蔡一平把蜻蜓交给乐宾。

乐宾把蜻蜓放进彩虹掌中：“这是最后的纪念品！”

“谢……”彩虹泣不成声。

“快让我看看你，迟了，我再也见不到你了！”乐宾捧起她的脸，蔡太太奇怪儿子为什么突然那么有劲，彩虹未来时，他动也不动，“彩虹，你好漂亮，你永远是我的公主，不要哭，我会心痛，从今之后，把我忘记了，我只不过是你生命中的一片云，一下子就消散无踪。好好念书，功课不懂问立德……要继续……做数学王……答应……”

彩虹不断的点头，如果现在乐宾叫她死，她也会由露台跳下去。

“孩子，你休息一下！”蔡太太的声音也沙哑了：“不要说那么多话！”

“彩虹，这是我最后一个要求。”他脸上掠过一阵红：“你可不可以吻吻我的……唇。”

这可难了，彩虹从来未被男孩子吻过，她也没有吻过男孩子，吻吻额头和脸是有的，但唇……而且，乐宾的父母都在，怎么可以？

“求……你！”

有人轻轻拍她的背，她在看着乐宾，他正在渴望而焦急地等待她，于是她一咬牙，把唇吻在他的唇上。

乐宾想举起手拥抱她，手举到半空，突然跌下来。

“乐宾！”蔡太太凄厉的尖叫声。

“孩子！”蔡一平抽噎着呼叫。

彩虹如梦初醒，她看着乐宾，他闭上眼睛，嘴角露着笑意，头一侧，脸贴在枕上。

“乐宾，你醒一醒，告诉我，我吻得好不好？”彩虹轻轻摇他。

“乐宾已经死了！”

“不！你不能走，我都答应了，我都做了，你怎能不声不响的离去。”彩虹拼命地摇他：“我不要！不要！你回来，乐……宾……”

彩虹睁开眼睛，看见焦急的爸爸，泪珠满面的妈妈，神情凄然的邱妈妈，眉头连在一起的邱立德。

视线移过去，看见床头台上的那支青竹皮蜻蜓。

她马上翻开被下来，有一阵飘然。

“你要什么？宝贝。”陆爸爸和陆妈妈连忙上前扶她。

“乐宾！”

“乐宾已经死了！”

“我去看他下葬，我要参加乐宾的丧礼。”

“乐宾已经下葬了！”

“我去拜他的坟，邱妈妈，替我买十打玫瑰花，乐宾喜欢玫瑰香味的，我要他整个坟墓都有玫瑰香。”

“乐宾的坟还没有做好，碑也未竖，只有一堆黄土，我们每个人都去参加过葬礼。”

“一堆黄土？不行，乐宾喜欢干净，他不喜欢泥土，不行，我要找蔡叔叔。”

“孩子，静一下，人死了，都要埋进泥土！”

三个人又劝又哄，把她按回床上。

“乐宾，人人都欺负你！”彩虹哀哀地哭。

“彩虹，你四天四夜都没有吃过东西了。”邱妈妈的声音柔如春风：“我熬了燕窝粥，吃一碗好不好？”

“我不想吃。”

“唉，孩子！”陆妈妈的眼泪又涌出来：“你不吃东西，哪儿有气力，你会饿坏的。”

邱立德走进来，蹲在床边，很诚恳地说：“彩虹，乐宾死了，是事实，但是，你还要生存下去的，是不是？”

“我不知道。”彩虹摇着头，“妈咪，请你把蜻蜓拿给我。”

陆妈妈把蜻蜓递给她，彩虹把蜻蜓按在胸口上，非常的宝贝，“这是乐宾死前辛辛苦苦做的，他送给我的最后遗物。妈咪，乐宾说，每一小片青竹皮，都有他的爱。”

“这蜻蜓很漂亮。”陆妈妈答非所问，这几天，女儿弄得她精疲力竭。

彩虹突然问：“蔡伯母呢？”

“昨天她搬走了，怕触景伤情，听说，她连房子也要出售，乐宾去世前吩咐把他的盆栽全送给你，但是乐宾怕盆栽误了你念书的时间，所以，他请求我们的花王代理，盆栽都在后园。”

“我去看看！”

“你没有吃东西，连起床都无力，更何况去后园，如果你想看乐宾的盆栽，你先答应吃东西，身体复元，你每天可以看几次。”

“邱妈妈，”彩虹点点头：“我吃粥！”

“好！”邱妈妈可开心：“马上送上来！”

彩虹看着蜻蜓：“我是为了乐宾。”

立德靠在墙角，用拳头堵住嘴。

彩虹的身体逐渐复元。

她从小到大大一向身体好，又天生乐观，如果乐宾的死不是给她那么沉重的打击，她不会病倒。

她是个好学的学生，已开始上学，忙着补课，每天看见挂在床头的蜻蜓，还会流泪，黯然。但是，精神和情绪，已平定多了。

“彩虹，这包东西，是蔡太太临走时，托我转交给你的！”

“妈咪，彩虹埋怨，“你现在才交给我？”

“前几天，你身体不好，我不想刺激你，这是我一番苦心！”

“谢谢妈咪！”彩虹抱着那包东西，不动，也不拆开。

陆太太识趣地走出去。

陆太太关上门，彩虹马上手忙脚乱的把纸包撕碎。

里面有一个相架，相架内是她和乐宾合拍的照片，那时候，乐宾还很英俊，看见乐宾的相片，彩虹的眼睛就湿了。

还有一个天鹅绒盒子，打开一看，是个钻石别针。里面存有两封信，一封给彩虹，另一封给邱立德。

彩虹急忙把信拆开—— 彩虹：

我的公主。

那天发烧，我突然有一种预感，我很快要离开你了！

你十八岁的生日，我本来已计划好为你开一个化妆舞会，可是，看情形，我是等不及参加了。

我托母亲订造一份礼物给你，一个 R 字的别针，我们两个人的名字，第一个字母都是 R，我们真有缘，可惜有缘无份。

我爱你，彩虹。我知道你还没有爱上我，因为你年纪还小。但我能确定自己的感情，遗憾的是我没有机会等你长大，我已经要走了，我实在舍不得你。

我带走了我们合拍的相片、香灯、别针、古龙水，留给你相片、别针和这封信，啊！

还有盆栽哩，你有空会代我看看它们吗？

不要难过，不要哭，你每次偷偷的哭我都知道，我的心，好像被刀割着一样。忘记我，重过你的欢乐日子，笑啊！可不能骗我，我每天在天上看着你，等你笑！

信写得东歪西斜，分开好几晚写的，还能再写多少呢？我不知道，但我会继续写。

好好念书，将来找一个健康、深情的丈夫，我在天堂为你祝福……

这没有完成，也没有署名，显然，乐宾还希望有多几个晚上，然而，他终于无可奈何的走了！

彩虹拿起相片，轻轻的抚抚乐宾相中的唇，那是乐宾死前最后一个要求，她捧着乐宾的相片吻下去。她仿佛还感到乐宾那干枯的、焦硬的、发抖的双唇。

彩虹好后悔，后悔乐宾生前没有对他说一声：“乐宾！我爱你。”

纵不是真，只要能令乐宾快乐，她什么不可以做？

她把像放在床头，扣上别针，看见邱立德的信，她按铃叫人进来。

是佣人，彩虹对她说：“请立德少爷进来。”

她走到窗前，仰望天空，乐宾在那儿吗？她向天笑一下，乐宾喜欢她笑。

“你找我吗？”立德已进来。

彩虹指了指桌上的信。

立德有点奇怪，还是把信拆开—— 立德：

请原谅我的冒昧和自私！

我想，大概在这一天内，我就要离开人间，我没有什么遗憾，唯一放不下的，是彩虹！

彩虹那么年轻、那么纯洁、那么善良，她像可爱的小羔羊，需要人照顾。

对不起！我总觉得彩虹比艾莲小姐好得多，你应该爱彩虹，她是个最

好的女孩子。

我求你照顾、爱护彩虹，别让人欺负她，打球时别忘了替她补习，她是永远的数学王。

诚心祝福你俩！

立德是个跌穿头也不会流泪的人，但是，他也忍不住鼻酸、眼涩，握着信发呆。

“信里写些什么？”

“乐宾担心你的功课，他至死仍然不忘你要做数学王，他托我照顾你，我从未见过一个……像他那么好，那么伟大的人。”

“乐宾！”彩虹向着天空哭叫。

立德走过去，搭着她肩膀：“别担心，乐宾是个好人，他一定会上天堂！”

“立德哥哥。”彩虹回转身扑在立德的怀里，放声大哭。

立德和彩虹从未这样接近，他傻了傻。

彩虹哭得他心都软了，他缓缓伸出双手拥抱她，彩虹的身体在他怀中抖动，他温柔地低声说：“别哭！听话，别哭！”

此刻，他感到已拥有彩虹，陶醉地，闭上了眼睛。

彩虹哭得倦了，她擦擦眼睛：“我好困！”

“功课做好没有？”

彩虹点了点头。

“早点睡吧！”立德把她扶到床上，替她脱去鞋子：“我叫妈妈来替你换衣服。”

彩虹抚弄一下床头的蜻蜓，就睡过去了。

一个晚上都做在恶梦，不是梦见乐宾埋怨她不爱他，就是埋怨彩虹怂恿他开舞会，如果他不晕倒他就不会死。

“呀！”彩虹从床上跳起来。

她喘着气，定定神，下床走到窗前，拨开窗纱，跪在窗前，望着漆黑的天空：“乐宾，你是不是很寂寞，想找个伴儿？”

奇怪，彩虹竟然看见乐宾在云端向她招手。

“不，乐宾，我不能来，我不能抛下爸妈，你了解我的，是不是”

她擦擦眼睛，乐宾的影子又消失了。

## 5

彩虹闷得发慌，怕睡觉，怕梦见乐宾。因为，她曾想过去陪乐宾，但是，她又舍不得父母。她和学校一位最要好的同学谈过，大家一起分析，她的同学认为彩虹虽然喜欢乐宾，但是，还没有达到为他而死的境界：“你们根本没有吻过，怎能算是恋爱？”

“吻过，他去世的那一刻。”

“接吻的滋味如何？”

“什么滋味？又不是吃炸鸡腿？”

“人家说，两个相爱的人接吻！会很陶醉，人像飘上云端，听见悦耳的

铃声，教堂的钟声，眼前一片粉红，甚或冲动得要高叫我爱你、我需要你，永远不要离开我……你吻他的时候，出现了上述哪一种情形？”

“没有！”彩虹摇头。

那就不是接吻。

“噢！有了！”彩虹叫起来：“滋味是——死亡！”

“荒谬！从未听见这样恐怖的感受，接吻应是甜蜜的。彩虹，你并不爱他，不能为他而死！”

“但是，我深信乐宾爱我！”

“除了他还有很多人爱你，你能死多少次？”

彩虹很惭愧，很负疚，乐宾那么爱她，她竟然还没有爱上乐宾。假如乐宾没有死，她相信总有一天，她会爱上乐宾。

她不敢梦中面对乐宾，因为她负了他！

好闷，好闷……

她竟然一个人来到海边，海边是最清静的了，一个人也没有，她坐在一块大石后面。

仍然在想着乐宾，她抚弄着别针。

忽然，她看见一个男人走近海边，在海水与沙滩之间呆站着，差不多过了半个钟头，动也不动。

他也闷，会不会也在想好朋友？

忽地他向海走去，没脱掉鞋子，海水浸过他的裤袋、腰带……哎哟！不得了，那人八九是自杀。

彩虹拼命追上去，边追边说：“喂！停下来，你！男人，马上给我停下来。”

水，已在那人的胸前，他对彩虹不睬不理，是自杀啦，九成是自杀啦！彩虹冲过去，双手抱住他的腰，拼命、死力把他往后拖，后面水浅嘛！

“你干什么？你这个人真莫明其妙。”他一面挣扎，一面去拉她两只手。

人命关天，彩虹用尽了力气，死也不放手。

两个人在水中弄得精疲力尽，终于，他放弃了，问：“你到底想怎样？”

“想你跟我回沙滩，海水很深，会把你淹死！”

“死了倒好！”他叹气。

“今天你遇到我，你就不能死。”彩虹拖住他的手：“跟我来！”

他乖乖地上了岸，大家都疲倦了，找块石头坐下。

太阳猛，浑身湿透很不好受，但是彩虹不能扔下他回家更衣，怕他再去寻死。

为什么自杀，会不会又患了绝症？

她不由得打量他。

他的皮肤也很白，但并不苍白，一双美而大的双眼皮眼睛最漂亮，鼻子不太高，但很直，一个弓型的嘴，老实说，他算长得不错，去拍电影一定走红。

他没有立德那么健硕，但也很健康，他也许还要比立德矮一点，当然没有乐宾两条长腿，大概五呎十吋左右，不过身型很好。

他一点病容也没有，除了乐宾，他是彩虹见到的第二个英俊男孩。

“为什么看着我？”他有点难为情。“刚才忙着救人没有看你，我想知道你是不是患了绝症！”

“也差不了多少。”他挥挥手，叹气。

“不也是血癌吧？”彩虹惊讶，圆碌碌的眼睛透着十二万分的恐怖。

“不是，我穷，严重缺乏维他命 M，人穷就等于患了死症。”

“呼！”彩虹大大松了一口气。

“为什么吐气？”他看她，这小女孩好漂亮，像白雪公主，她比卓若姿更美，唉，为什么又想卓若姿？

“不久前，我男朋友患血癌去世。”

“所以你也来自杀？”

“不。我没有那么多情，而且，我也没有那勇气自杀，我喜欢生存，世界多么美好，大自然多么可爱！看！蓝的天、白的云、红红的太阳、绿的树、红的花、深蓝的海水、白色的海鸥，金黄的沙滩……我男朋友想多活一天都不可以，你身体健全却去找死，多么的不公平？人最大的责任是要令自己生存，痛苦、失意、贫困都要挨过去——为了生存。”

“你年纪那么小，倒很会说理。”

“你很老吗？”她微笑问。

“二十四岁。你呢？”

“的确比他大，他刚活过二十一岁。”

“你的男朋友？”

彩虹点一下头，忽然问：“你叫什么名字？”

“韦航，你呢？”

“这名字好听，我叫陆彩虹，人人叫我彩虹公主。”

“我第一眼看见你，就觉得你像个公主，你是真正的公主？”

“当然不是，中国差不多一百年没有公主了，只是家里人宠我，一个绰号而已。”彩虹很认真的问：“告诉我，刚才你为什么自杀？”

“我不能说。”虽然二十四岁，但说话、样子、神态都很孩子气：“你会笑我。”

“你不说，我会生气。”

他垂下头，轻声说：“我失恋。”

“失恋很重要吗？”

“失恋就等于失掉一切，我很多情的。”他好认真：“失去她，我好痛苦，就不想活了。”

“爱情真的是这样重要吗？”彩虹耸耸肩：“你为她自杀死了，她也会为你自杀？”

“这……”他完全不敢肯定。

“她爱你吗？”

“我们是相爱的，否则，她离开我，我不会那么痛苦。”

“问题是，你不敢肯定她会不会因为失去你而自杀，她是谁？”

“卓若姿。”

“名字怎么怪怪的，令我想起一个成语，搔首弄姿。”彩虹笑起来。

“她的名字，是芍药多姿的意思，她不是那种搔首弄姿的人，可是，她很娇嗲，很柔……总之很有女性魅力，不是太漂亮，但男人见了她会着迷。”

“很有女人味，是不是？”

“大概是这样！”提起她，韦航就开心。

“你也不错呀，潇洒、英俊，她为什么不要你？”

“因为穷！”韦航又叹气。

“穷就抛弃你？这种虚荣、嫌贫重富的女孩子，要不要也罢，哈！还为她自杀。”

“我早就说过你会笑我。”

“我并不是笑你，总觉得你太傻，如果我也爱我的男朋友，相爱嘛，他死了，我跟着他自杀，还算有点价值，但是，人家扔你，你就痛苦，要是你跳进水里的当儿，她和另一个男人结婚，新郎不是你，你就是死了也不服气？你自己想想！”

“你说得很有道理，你有多大，那么懂事？”

“下星期足十八，只有你一个人说我懂事，人人叫我小傻瓜，”彩虹摊了摊手：“我刚才说的话，都是我一个好同学教我的，其实，我自己也很笨。”

“看！湿透的衣服被太阳的热力吸干了。”

“时候也不早，当我是朋友吗？”

“救命恩人。”

“不想死了？”

他笑笑：“怕死了不服气！”

“来我家里吃晚饭！”

“怕我连今晚的饭钱都没有。”

“不！自从乐宾去世之后，我根本没好好的吃一顿，如果你陪我，我相信胃口会好一点。”

“我不能到你家里，看我的样子，衣服干了又湿了，像抹地布，你怎能带这样的朋友回家？”

彩虹看看他，他那套白色运动装，被海水浸透，太阳晒干后，衣服上满是海水渍和沙渍，的确不大雅观。

她穿了袭军绿裙子，所以，污渍显不出来。

“你不能来我家，我到你家里吃饭。”

“不，不可以。”

“我不能见你的家人，或者你认为女孩子不能到男孩子家吃饭，但我常到乐宾家吃饭。”

“我根本没有家人，我只租了一个小房间，房东太太不让我在家里煮饭，因此，我一天两顿都在外面吃。”

“到外面吃也好，”彩虹舔了舔舌头：“唔！我今天胃口很好，你请我吃黑椒牛扒。”

“对不起，”韦航垂下头：“我不能。”

“到我家不行，合理，到你家不能，也合理，”彩虹有点生气：“叫你请我吃晚餐，又不能，这是什么原因？我明白，你根本不喜欢跟我交朋友，好，再见！我走了，你千万别再自杀。”因为没有人再会救你。”

彩虹说着便走。

“彩虹……”韦航追上来，红着脸：“现在是月尾，等我出了粮，我再请你吃牛扒好不好？”

彩虹回过脸去，笑：“为什么不早说？你没有钱我有，我请你吃，能不能？”

“不能。”韦航的眼皮仍然垂下，“我不能用女孩子的钱，我请你，不过……”

“别不过，我们到大排档吃鱼蛋粉，你知道吗，我还没有吃过大排档的食物，很感兴趣。”

“但是，那些地方不很卫生。”

“你放心，我壮健如牛，什么细菌到了我的肚子里都会没有命。”

“你的裙子呢？”

“裙子脏了可以洗，朋友走了，可能不再回来！”

“好极了！”韦航很高兴：“走！我们去吃鱼蛋粉。”

彩虹吃得津津有味，韦航看着她就开心。

“彩虹，你是富家千金吗？”

“唔！”彩虹吃着回答：“差不多。”

“她像你就好了，每次我和她上快餐店或是吃汉堡包，她一定坐立不安！”韦航又叹气。

“她很富有吗？”

“她是我们老板的独生女儿。”

“什么样的老板？”

“银行家！”

“你在银行做事？”

“唔，我已经是个主任，但每月赚不到三千，租一间房要八百，本来可以租五百那一种，但若姿不喜欢，我每月要寄五百元给乡下的祖母，剩下的一千多块，一日三餐，穿衣，人情，应酬，拍拖……你说，不省一点怎行？”

“我的同学告诉我，在银行做事，一年有十八个月的薪金。”

“那是误传，我们好一点有十四月粮，那些大银行才只有十三月粮。”韦航放下筷子：“明天我还要回银行辞职，失业又失恋。”

“辞职？你找到了新工作吗？”

“没有，明天马上找，可是，不知什么时候才能找到。”他苦着脸：“现在找工作不容易。”

“那就别辞职，等找到新工作才辞！”

“不可以，我留在银行，会给同事取笑，若姿的爸爸也不会给我好面色看！”

彩虹吞下最后一颗鱼丸，托起头说：“你是什么程度？我的意思是，中学毕业？大学毕业？”

“我还差一个半月就念完本科，我是由姑母一手养大我的，姑母是个小学教师，她没能力供我念大学，本来，我早已决定念完本科就找事做，供养姑母，谁知道书没念完，姑母就去世了。”他是个很重感情，很念旧的人，提起姑母，眼睛都红了。

“你明天回银行辞职，你的新工作包在我身上。”

“你才只不过是个女学生……”

“我是中学生，但我爸爸是大老板，我爸爸有几间公司、洋行，职员很多，替你找个职位并不困难。”

“但是，我们只不过，……怎能。”

“我们只不过萍水相逢，还是头一次认识，你怎能接受一个陌生人的恩惠？”

“你真聪明，”韦航笑起来：“我想说的话，都让你说出来了。”

“告诉我，我们算不算朋友？可不要说什么贫富悬殊，我和我爸妈都不

来这一套。”

“我们是朋友。”他终于肯定的说。

“你有一个朋友，有困难，你有能力帮助他的，你会怎样做？”

“帮他解决困难！”

“道理一样，你失业，我是你朋友，我爸爸公司反正要用人，我替你找份工作应该的。”

“我不知道应该怎样报答你。”

“报答？太严重了吧，那才只不过开口之劳，我知道你对卓若姿念念不忘，但请你别拿我来跟她比；她又娇又嗲又柔，我呢，肠子直、脾气硬、实话实说、爽爽快，我自己坦白，也喜欢别人对我坦白，转弯抹角，花言巧语我都难接受。韦航，结帐吧，我要回家和爸爸谈你的工作。”

韦航付了钱，他说：“我送你回家。”

“你开了车子吗？”

“没有！我有车牌，没钱买汽车。”韦航说：“坐的士。”

“由这里到我家，要二十多块计程车费，你不让我付钱，现在又不是月尾，你说怎么办呢？”

“这……”韦航为难了，其实家里还有两、三百元，可是今天准备自杀，口袋里才只有三十多块钱。

“别伤脑筋，坐巴士吧！”

“巴士人挤，你坐得不舒服。”

“当然比不上坐劳斯莱斯舒服，可是，这不是办法中的办法吗？走吧，这儿距巴士站还有一段很长的路呢！”彩虹第一个先走。

韦航望着彩虹的背影，非常的欣赏她，她真是难得一见的好女孩，为什么卓若姿不能像她……

下了巴士后彩虹蹦蹦跳跳地走回家。

自从乐宾晕倒入院后，彩虹好像换了一个人，很久没有人看见她那么开心，特别是立德。

“彩虹！今天你一整天去了哪里？”

“到海边！”彩虹看着他，用食指拨了一下他额前的头发：“你今天不是回学校做实验吗？”

立德捉住她的食指，把她拉下来，两个人挤在一张椅里：“上午做实验，完了马上赶回来，今天是星期六，本来我想请你看电影。”

彩虹扭转身面对着他，呶呶嘴：“我才不要做你和宋艾莲的电灯泡。”

“你怎会知道宋艾莲？”立德满脸发烫。

“她常打电话找你嘛！”

“我们只是同学。”

“谁信你？我们厨房里的小老鼠也知道艾莲是你的女朋友，”彩虹指着他哈哈笑：“你竟然会脸红？你脸红的样子真有趣！”

“宋艾莲真的不是我的女朋友！”

“好！不是女朋友，是爱人，你爱她，她爱你！”

“你简直荒谬，我那么容易爱上一个人？”立德摇摇头，“她不是我理想中的女孩子。”

“你理想中的女孩子是怎样的？”彩虹替他扣上一颗钮扣。

“彩虹！”立德突然握着她的肩膀，怎么说好呢？难道告诉她……

“说嘛！”彩虹摇他的手臂：“你告诉我，我给你介绍，我们学校有很多漂亮的女孩子。”

“我不要！因为……”立德望住彩虹始终说不下去。

“因为你自己已经找到了，对吗？”

“是的！”立德垂下头。

“宋艾莲？甘宝珠？”

“你为什么老提她们！”立德放开握着彩虹肩膀的手：“不相干的人。”

“其实宋艾莲长得也不错，人又大方。”

立德诧异，他从不带同学回陆家：“你又没有见过宋艾莲。”

“怎么没见过，那天不知是你们由大学散步到这儿，还是她送你回家，我看见你们经过花园。邱妈妈告诉我，她就是宋艾莲。”

“妈真是！”立德打一下拳头。

彩虹跪在椅上，双手搭着立德的肩膀：“立德哥哥，虽然我常跟你抬杠，吵闹，其实，我是关心你的。我好希望你能找到一个合心意的女朋友，我会对她很好，我会把她当嫂嫂！”

“彩虹！”立德用手覆在她的手背上：“有些话，我等了好多年，我……我……我今晚一定要告诉你！”

“你看，我们不吵架多好？快告诉我……”

“彩虹，其实我一直……”

“呀！爹爹，你回来啦！”彩虹摔开立德的手跳下地，跑过去抱住父亲的手臂。

陆先生轻捏一下女儿的脸颊：“我们的小公主，今天为什么这样开心？”

“爹爹，我有话跟你说，我们到书房。”

立德目送彩虹，倒在椅子上，伸长两条脚叹气。

她什么时候才懂事？

“……爹爹，就是这样子，你非要帮韦航不可！”

“公主，你到底要爹爹怎样？”

“他念过会计，虽然是夜校，但成绩好。”彩虹托起腮，眼睛溜溜转：“唔！给他做一个部门的经理，对，会计部经理。”

“不，不行，他在银行也只不过做主任。”

“好呀！就给他做会计部主任。”

陆先生想，其他公司除了文员、秘书，独有洋行的会计部主任，今年六十岁，早该退休了，趁这个机会找个年青人回来，也是时候。

“爹爹，你怎么呆了不说话？”彩虹用力摇她爸爸：“你到底答应不答应？”

“好吧！我请他做会计部主任！”

“好哇！”彩虹拥着父亲吻他一下，随着：“多少薪金一个月？”

“四千八百元！”

“那么少，顾得了住，顾不了吃，他是主任啊！”

“就因为他是主任，文员两千都不到，最初是试用性质，工作下去，表现好，我会加薪！”

“会不会一个月后就把他赶走？”

“那要看他的表现，孩子。”陆先生拍了拍女儿的脸：“小孩子不懂的，

明天，叫他来见我……”

下了课，彩虹跑到约定的巴士站，韦航穿了套浅灰西装，他比前天光彩、更潇洒。

刚巧一辆巴士到，也来不及说话，先挤上巴士。

他们扶住扶手说话：“你的房东好凶，我打了四次电话给你，才把你找着。房东太太认得我的声音，骂我，老打电话来找男孩子，不要脸。哼！我气得想掷电话，这种人！”

“卓若姿就受不了她，以后，还是由我打电话给你！好不好？”韦航看见彩虹仆前仰后，为她接过书包。

“好极了！我把我家客厅，和我房间的电话号码写给你，十点钟后我会在房间。”

彩虹又带了个漂亮男孩子回家，邱妈妈为儿子担心，陆太太很开心，这男孩子看来很有办法，女儿又开始展露笑容。陆先生和立德还没回来，陆太太和彩虹陪韦航吃下午茶。

稍后，陆先生回来，说了几句，便把韦航请进书房。

彩虹很为韦航担心：“妈咪，爹爹和韦航说什么？神神秘秘，我不能听吗？”

“爹爹是怕你闷，谈公事嘛，最烦了，你坐着舒舒服服，韦航的样子聪明，对长辈又有礼貌，你爸爸一定会喜欢他，放心，嗯！”

彩虹不耐烦地，大踏步在客厅来回的走，刚巧立德回来，他一看见彩虹，马上搭着她的肩膀：“今晚我们去看电影。”

“不行啊！我跑不开。”

“票子都买好了！”

“没办法啊！我总不能扔下人家去看电影。”

“谁？有人来了吗？”立德到处看看。

“唔！”彩虹正答着，陆先生和韦航出来了。

彩虹连忙走过去，很关切地问：“怎样了？”

“陆先生对我很好，我随时可以上班。”

“钱少一点，是不是？”

“不少了。”韦航很满足：“比银行差不多多了二千元，下个月我可以请你吃牛扒。”

“今天不吃鱼蛋粉，不吃汉堡包，在我家吃饭，好不好？”

“那太打扰了，彩虹，我想回家。”

“妈咪，”彩虹嘟起嘴：“韦航不肯在我们家里吃饭。”

“就在舍下吃顿便饭，你既然是彩虹爸爸的助手，又是彩虹的朋友，更不必客气。”

“恭敬不如从命！谢谢陆太太。”

“你刚来时叫我伯母，怎么忽然又变了太太？”

“因为陆先生是我的老板。”

“但你是彩虹的朋友啊！这儿又不是写字楼，叫伯母！”

“妈咪，反正还没到吃饭的时间，我们到花园走走，好吗？”

“散散步，等会吃饭胃口更好。”

彩虹拖着韦航的手，边笑边走出花园。

立德在一角看呆了。

“陆伯母，彩虹这么快又交了男朋友？”

“她救了人……”陆太太把彩虹遇见韦航的事告诉了立德：“彩虹不单只要帮助他，还要令他振作。”

“唔！很有意义。”

“彩虹脾气是刁蛮些，但她心肠好，喜欢帮助人，为了别人她常常不顾自己。”陆太太叹了一口气：“蔡乐宾给她的打击很大。”

立德知道韦航的“遭遇”，吃晚饭时，他主动和韦航谈话，显出友善的样子。

彩虹十八岁生日，陆太太想为她开一个生日舞会，本来彩虹也很开心，因为她喜欢玩，又喜欢热闹，但是后来，她又改变了主意，“妈咪，今年不要开舞会，明年吧。”彩虹黯然地说：“乐宾去世不久，他一个人那么寂寞，我却开舞会又闹又疯，他在天堂知道会怪我的。”

“开舞会是为了讨你欢心，只要你高兴我还有什么话说？就改在明年吧！”陆太太知道彩虹是个很怀旧的人：“你准备怎样度过你十八岁生日？”

“我没有想过，韦航也许会有好安排。不过我知道他没有什么钱，我们可能吃盒饭、逛公园。”

“只要你觉得快乐就够了，看样子，你对韦航印象不坏！”

“简直好，他人温柔、又体贴，他从来不发脾气，我喜欢怎样做，他总依着我办。”

他和立德不同，立德哥哥无论大事、小事，他一定跟我吵。”

“你们像兄妹嘛！你做了立德的女朋友，他一样会迁就你，立德是个很好的孩子。”

“我没说立德不好，只是，他太有男人主义，只有宋艾莲才受得了。妈咪……”彩虹还是关心韦航：“韦航上班几天了，爸爸对他有什么批评？”

“赞不绝口，你爹爹说，韦航人聪明、好学、肯吃亏、做事负责、效率很高，虽然上班几天，你爹爹已经对他另眼相看。”

“我要爹爹加薪酬给韦航。”

“你放心，爹爹不会薄待他的，人才难求呀。”

韦航知道彩虹要和他去过生日，十分高兴，但是，心里又有隐忧。

他给彩虹过生日，一定要令她开开心心，要彩虹开心，一定要有丰富的节目。

吃饭、看戏都要钱，这是最起码的节目。虽然，他向银行辞职的时候，领回了一些薪金，但因为是他自己辞职的，所以，银行没有补薪给他。

那些钱，要维持他一个月的衣食住行，到底还有多少资金，可以由他调动？

只好在吃的方面打主意，以后天天吃白面包，不过，还得回去计算一下能剩多少钱出来。

彩虹见他沉思不语，连忙问他：“是不是担心费用？其实，并非事事非钱不行，逛街、看橱窗、走百货公司，不用花钱，游公园，不用花钱，晚餐嘛，到快餐店，连巴士钱在内，四十块已经足够了。”

“你生日，还要到快餐店？”韦航摇一下头：“我觉得那不单只对你不好，还有点虐待你！”

“大概又是那卓若姿说过的，我只不过是十八岁又不是八十岁，以后还有好多好多年你可以为我安排一个盛大的舞会，只要你有钱，而我相信你会

越来越有钱。但是现在没有，你只上班几天。又不肯让我付钱，既然这样，我们省一点，只要大家在一起快乐就够，等你发薪金，你再请我好好吃一顿。”

“彩虹，你人真好，关心别人，了解别人。”韦航握着她的肩膀垂下头：“我从未见过一个女孩子像你那么好！”

“都是从失败中得来的经验，以前，我太不了解乐宾，所以我没有好好关心他。”想到乐宾，她眼睛都红了：“我不应该拉他到处跑，我不应该鼓励他开舞会，他若不是一连跳了十几个舞，他……他可能还可以多活一年半载，他答应等我十八岁生日，为我开一个化妆舞会，然而……”

“彩虹，忘记过去吧！只要你真的喜欢，将来我为你开个化妆舞会！”韦航轻轻拥着她。

彩虹点一下头。

“后天，是公众假期，你多睡几个钟头，吃过午饭，我一点钟到你家里去接你！”

“由你家坐巴士到我家，要花好多时间，再一同乘巴士出去，一来一回就要几个小时，花那么多时间，不划算，约一个地点，我们在外面碰头。”

“那也好！现在我们去吃饭。”

“今天我们吃上海面，好不好？”

“好！吃不饱再吃甜品……”

立德知道彩虹不肯开生日舞会，好奇怪。

“妈，她不是很喜欢热闹吗？”

“彩虹就是怕热闹，她不肯开舞会是怕对不起蔡家少爷，她对蔡家少爷还念念不忘，好痴情。”

“唉！”立德叹了一口气：“乐宾真好福气，我连个死人都比不上。”

“何必跟蔡少爷比，你不是有个女同学宋艾莲吗？那女孩子很不错！”

“妈，你不要提宋艾莲好不好？你全误会了，你不该告诉彩虹。”立德早就想跟母亲说清楚：“宋艾莲只不过是同学。”

“由同学变女朋友，再由女朋友发展到情侣，那是很自然的事。”

“根本没有这回事，我再说一次，不要再提宋艾莲，我求你，妈妈。”

“宋艾莲有什么不好呢！人家送你到门口，你不请她进来坐，也不介绍给妈认识。”邱妈妈在埋怨。

“这不是我们的家，是陆家，而且，我有许多同学，人人都带回来介绍给你认识，你烦都烦死了！”

“见儿子的女朋友应该开心，为什么要烦？”

“因为宋艾莲不是你儿子的女朋友。”立德回到房间，盘算着安排节目为彩虹庆祝生日。

“还是先买份礼物！”立德把储蓄箱里全部未送进银行的零用钱拿出来。

去年彩虹过生日，他送她一只可爱的熊猫。今年她十八岁、长大了，不应该再送玩具。他到百货公司，看中了一只首饰箱，法国货，很漂亮、很名贵，这首饰箱除了可以放首饰，打开它还有四首不同的名曲，还飘来阵阵的香气。

十八岁的女孩子，应该有一个首饰箱。

一问价值，九百多，哗！好贵！

连忙把箱子放下，走了几步，心里想，彩虹一定会喜欢这个首饰箱。十八岁是一个值得纪念的日子，应该送一份她喜欢的礼物。

他买下首饰箱，说明送礼用的，售货员把它包装得很漂亮，立德十分满意。

走出百货公司，心又想，既然不开舞会，就陪她出来消遣消遣，让她高兴。

经过电影院，买了两张票子，回家时，彩虹还没有回来。

第二天，立德穿了件新T恤，坐在楼梯旁的皮椅上。

彩虹匆匆下楼，打扮得好漂亮，银白的无袖衬衣，配七彩图案花短裙，一双好俏的银色平跟鞋，长发束起了马尾，马尾上两朵银绢人造玫瑰。

“彩虹，生辰快乐！”立德马上上前迎接。

“谢谢！”彩虹把银手袋挂在肩上：“啐！立德哥哥，你今天好漂亮，约了宋艾莲拍拖？”

“怎么会……”他脸红了，竟害羞起来。

“衣服都穿好了，应该好好的享受一下假期。”彩虹边说边跑。

“彩虹，你去哪儿？我还有东西没有送给你，你等一会，很快的！”

“但是……”

立德忘记拿音乐首饰箱，他回房间拿了出来，可是，已经看不见彩虹的影子。

立德找着了母亲，她正在抹一个古董小鼎。

“妈，彩虹跑到哪里去了？我叫她在客厅门口等我的。”

“你一转身她就乘车去市区了。”

“我还在家里，她一个人乘车出去干什么？”

“她和你约好了吗？”

“没有必要约定，去年她生日，我们也是一起去看电影，事前大家都没谈过。”

“去年不同，去年她没有男朋友。”邱妈妈把小鼎放回古董架里。

“今年她也没有男朋友。啊！有个蔡乐宾，已经死了啦！她就是为他不肯开舞会的。”

“女孩子大了，人又漂亮，追求她的人会越来越多。”

“除了蔡乐宾还有谁？”

“到底有多少个就不知道了，不过，最近彩虹常和韦航在一起，今天也是约了韦航。”

“韦航？”立德讶然：“哪一个韦航？”

“前几天彩虹带他回家，斯斯文文，白白净净的男孩子！你还说他有礼貌，又谦恭。”

“那为情自杀的小子，彩虹不是已经救了他的命，又为他介绍了工作？他不是还要自寻死路，要彩虹一天二十四小时守着他吧？”

“你怎会这样想？”

“你不觉得彩虹往往为了别人而忽略了自己？她以为自己是什么？救世主？”立德生气了，蔡乐宾令她病倒了，好不容易才振作起来，现在又跑来一个情场失意，需要人安慰的韦航。

邱妈妈吐口气，倒了杯热茶，坐下来，边喝边说：“感情是两个人的事，彩虹人见人爱，韦航爱上她，不稀奇。至于韦航，外表好，人品好，听你陆伯母说，他还挺能干，陆伯伯很欣赏他。既然优点那么多，彩虹喜欢他也不稀奇！”

“彩虹喜欢韦航？”

“韦航虽然不是典型的白马王子，但他英俊、潇洒、白皮肤，彩虹喜欢这一类的男孩子。”

“彩虹！”立德挥一下拳头：“水性杨花！”

邱妈妈用责备的眼睛望了望儿子：“你怎可以这样说彩虹？”

“她不是吗？蔡乐宾去世一个多月，她就移情别恋，还好意思说对蔡乐宾念念不忘，连舞会都不开了，原来另有新欢。”

“立德，这些话你别让彩虹听到，移情别恋，多难听？彩虹没嫁给蔡少爷，没跟他订婚，也没有听她说过爱他，她只是喜欢蔡少爷，同情蔡少爷。”

“韦航呢？她多半又是同情他？是吧？”立德气呼呼的说：“男朋友像走马灯，一个去了又来一个。”

“你那么生气干什么？她又不是你女朋友。你和她，无缘无份，前生定是仇人，今生一见了面就吵。如果你喜欢彩虹，总会让着她，疼她，既然你看她不顺眼，她又看你不顺眼，那就你走你的阳关道，她走她的独木桥。她喜欢韦航，你喜欢宋艾莲，皆大欢喜！”

“妈！”立德尖叫：“别提宋艾莲行不行？”

“好，不提就不提！彩虹说得对，穿得漂漂亮亮，出去逛逛，好好过一个假期。”

“哼！”立德火爆子脾气，他悻悻然回到房间，把手中的首饰箱掷到墙角。

倒坐在椅子上，交叠着两条腿，牙齿咬着拳头，巴不得把自己的手骨咬断。火了半晌，突然想起口袋里的两张戏票，是排队买回来的，不看白不看，浪费了可惜，而且人家彩虹和韦航在风凉快活，你在这儿气死，也没有人会流一滴眼泪。他拨了个电话给宋艾莲，一会就出门了。

彩虹到达市区的约会地点，看不见韦航，正在焦急的等，因为每次约会，韦航一定比她先到。

正想着，一辆车停在她的身边。

门打开，韦航把头伸出来：“彩虹，快上车，这儿是不准停车的，我已转了两个圈。”

彩虹上了车，到处看看：“你无牌驾驶？”

“我早就有了车牌，只是没钱买车。”

“这辆小车子是偷来的？”

“不！洋行里一个同事借给我的。偷是犯法的，我怎会做这种事？”

“既有车牌，就不该向人家借车，我们家有两辆汽车，一辆旧的平治，一辆刚买不久的劳斯莱斯。平日放着没人用，快要变古董了。”

“我没有开口向人借，是那幕同事一番好意，他知道我要到郊外，他说，乘火车还要走路，单是坐车走路就花了不少时间，连相片也拍不到了。”

“我们到郊外吗？”

“唔！想想同事的话有理，所以便接受了他的好意，他还借给我相机，等会儿我替你拍照。”

韦航一面驾车，一面看了看她：“不高兴？”

“怎会？我很久没到郊外走了，我真高兴。”彩虹用手抚了抚胸前的R型钻石别针：“自从和乐宾在一起，我突然静了下来，他不到人太多的地方，不能晒太阳不能走远路……我跟着他，连阳光都减少接触。”

“你的别针好漂亮。”

“乐宾送给我的十八岁生日礼物。”

“他？他不是……”

“他知道自己不能活到今天，他死前预先送给我的。”彩虹把头伸出窗外，望着天上的白云：“乐宾你在吗？你知道吗？”

“直到现在你还不能够忘记他？”

“为什么要忘记他？他是我的朋友，他对我好……难道人死了就该把他忘记？”彩虹顿了顿问道：“你忘记卓若姿没有？”

“我……”

“说真话啊！你说谎我看得出来的。”

韦航尴尬地一笑：“还没有完全忘记她，不过，我会尽快忘记她。”

“她对不起你，把你扔了，你还对她念念不忘。乐宾又没有对不起我，又没扔我，他到死还说爱我。你说吧！我怎能忘记他？”

“你可以怀念他，但别让他占住你整颗心，他死了，你还要活下去！”

“将来我还要恋爱、结婚、生孩子，是不是？”彩虹笑，望望窗外：“路为什么这样远？这不是沙田吗？”

“快到了！前面是马鞍山，大约十五、六分钟左右就到了。”

车开得快，果然不很久，韦航就把车停下来。

韦航拖彩虹下车，彩虹抬头一看，前面有一个村庄，村内的房子，多半是平房。

韦航背上相机，提了一支胶袋出来。

“我们先去看吉婶。”

“吉婶是谁？”

“我同学的妈妈，他出海前，托我有空来探望他妈妈，吉婶是个好人，但自从我和卓若姿在一起，就很少来了。”

“卓若姿来过没有？”他们走上石级。

“来过一次，但她不喜欢乡间，我因为要陪她，一直抽不出时间，很久没有来了。

看，就是这一间。”

彩虹抬头一看，红的墙、绿的瓦、两层高的房子，韦航正在敲门。

一个朴实的中年女人开门出来，看见韦航，开心得皱纹堆在一起：“韦航，是你呀！”

“吉婶，这位是我的朋友——陆彩虹小姐。”

“陆小姐，欢迎，欢迎，请进来！”吉婶打开大门迎接，里面有个天井，天井内养鸡养鸭又种花，还养了只胖胖的小黄狗。

韦航把彩虹带到屋子里，屋内的家具全是竹造的，彩虹在逗小黄狗：“好有趣，我可不可以抱抱它？”

“吉婶，‘小肥猪’什么时候洗澡的？”韦航问。

“今天早上，太阳好，我又有空，很干净的。”吉婶好忙，又去倒茶又去拿糖果，走来走去。

韦航把小黄狗抱起，放在彩虹的怀里。

“早上有空，做了些花生糕，不知道陆小姐嫌不嫌脏？”

“怎会脏？连小肥猪都那么干净。”彩虹喝口茶，望着韦航笑道：“茶好香，我把你那杯也喝光了。”

“多着呢！”吉婶连忙添茶：“陆小姐不嫌弃，我就把花生糕拿出来了。”

“吉婶。”

“陆小姐，有什么吩咐。”她连忙回转。

“不要叫我陆小姐，叫彩虹。”

“但是……卓小姐……”

“我不是卓小姐，她是她，我是我！”

“对！不同的，陆……嘻，彩虹人漂亮，又随和，半点架子也没有，卓小姐像你就好了。”吉婶开心的朝屋里走。

“你刚才说的话，吉婶很高兴。”

“我没说过什么，我只不过说了几句真话。”彩虹逗着“小肥猪”。

“就因为你出自真心，上次卓若姿来，看了看就皱眉，吉婶连忙把凳子全部抹过了，卓若姿也赞茶香，但又怕杯子脏，来这儿半天，什么都没吃过，没喝过。吉婶煲了鸡粥，最后都拿到邻家去了，卓若姿看那样都不顺眼，很伤吉婶的自尊心。”

“要是真的一塌糊涂，我也不吃，但吉婶这儿很干净嘛！没装冷气，连风扇也没有，风从哪儿来？”

“从天井，从后园，天井向南，后园向北，两面风一通，就凉快了！”

吉婶把花生糕拿出来，彩虹看看样子不错，用筷子拣了一块，咬了一口，吉婶很紧张的问：“怎样？”

“唔！好香！又不太甜！”

吉婶笑得眯了眼：“你不喜欢吃甜糕饼？”

“其实我是挺喜欢，就怕吃了发胖。”

“你不肥也不瘦，女孩子这样最好，卓小姐就瘦了一点，大概她偏食！”

“也不太瘦！”韦航笑笑：“流行嘛！”

“唔！模特儿的身材！”

“有什么好流行的？我就喜欢彩虹，健康漂亮，人又开朗。彩虹，在我家里吃顿便饭好吗？”

“谢谢！太打扰吉婶了！”

“我是巴不得有人来打扰，天天喂鸡喂鸭、种花、种菜，闷得发慌，想弄点什么好吃的，回心一想，弄好了一个人吃，就没兴趣了！”

“吉婶，我差点忘了！”韦航把胶袋交给吉婶说：“这是你喜欢吃的丹麦香肠和火腿，还有开心果。”

“买这么多来。”

“放着慢慢吃，村子里买不到。”

“彩虹，”吉婶又问：“留下来吃饭好不好？”

彩虹望着韦航，韦航说：“吉婶做的盐焗鸡很好吃！你就答应吧！”

“我马上去准备，小菜呢，我是会烧几味，手脚就是慢了一点。”吉婶很兴奋：“现在是三点半，差不多要到七点钟才有得吃。韦航，你带彩虹出去玩，我忙我的，你带了相机来，得赶快点，五点就没有什么阳光。彩虹，我们村子后面的风景很不错，叫韦航带你到处看看，韦航别忘了七点钟回来吃晚饭。”

村子后面有高山，有大树，空气极清新！

峰高耸，老树盘根，枝叶繁盛，浓荫盖着通道，野花处处，色彩缤纷，争艳斗丽，韦航在那儿为彩虹拍了不少相片。

沿坑而上，坑旁峭岩砌叠，大大小小，奇形怪状。

再沿石级而上，只见脚下大潭无数，潭水清澈，韦航俯首向下指，说：“彩虹，你看那些鱼群。”

“还有虾呢！好漂亮，简直像许许多多的图画！”

“拍些照片，当心！”

由岩上掉到潭里，可真不堪设想！

由韦航带领下，他们到达另一个山村——梅子林，那儿古木参天，林荫处处，坐下来细听虫鸣鸟语，花香阵阵飘来，极具诗情画意！

他们一直玩到太阳下山，照片也拍完了，韦航看看表：“该回去了，回程最少要一个钟头。”

“我喜欢这儿，我不想走。”彩虹很久没有和大自然那么接近，她撒娇，赖着。

“改天我们清晨来，可以玩一整天。”韦航双手把她拖起来：“天黑了，山路不好走！”

“不会有老虎吧？”

“老虎没有，别的……”韦航两边看看：“就不敢担保了！”

彩虹一想，打了个寒噤，拉紧韦航：“我们赶快下山。”

回到吉婶家，吉婶捧了两碗汤出来！

“菜还没有煮好，先喝碗汤。”

玩了半天，彩虹好口渴：“唔！汤味很好，是什么汤？我以前没喝过的。”

“家乡汤。雪菜、瘦肉干、粉丝、蛋花……”吉婶喜欢看见彩虹吃东西津津有味样子。

吃晚饭时，菜可真丰富，有盐焗鸡、梅子鸭、清蒸皖鱼、油菜。

“吉婶，那么多菜。”彩虹叫起来，唔，色香味俱全，口水都流了：“一定花了你不少钱。”

“没花过一角钱。”吉婶数着：“鸡、鸭是我自己养的，菜心和葱，我种在后园，那活鲜鲜的鱼呢！我用鸡蛋与鸭蛋和邻居换回来的，邻家有个鱼塘，养的都是淡水鱼，鸡腿子给小孩……”吉婶为她挟菜。

“吉婶，”彩虹边吃边说：“味道很好，肉又嫩。”

“是吗？”吉婶可真开心，鸡呀、鱼呀，好的全挟给彩虹和韦航：“多吃点！”

“呸！菜像一座山，吉婶，我看不见你了！”

韦航看着她，觉得她纯真可爱，抚了抚她的头：“慢慢吃！”

饭后还吃了西瓜，彩虹按着肚子：“你们看我，像怀了孩子。”

韦航和吉婶相视大笑！

要不是路途远，彩虹还不想走，吉婶把一只盒子交给韦航：“彩虹喜欢吃花生糕。”

“吉婶，我什么都没有买给你！”彩虹心里很过意不去，吉婶太好了！

吉婶握着她的手：“你觉得吉婶讨厌吗？”

“吉婶很好，我喜欢吉婶。”

吉婶笑笑，脸上每根皱纹都现出她的和蔼慈祥：“吉婶是粗人，乡下人，土里土气，我担心你下次不会回来了！”

“你为什么这样想？”彩虹很认真：“我从不撒谎！”

“卓小姐来过一次，就没有回来了，韦航也不来了，我想，九成是我这老太婆讨厌！”

“吉婶，我说过我不是卓小姐，我是彩虹，我和她是不同的呀，我一定会再来看你的，给你带香肠、火腿和开心果。”

“你真好。”吉婶拖着彩虹的手，一直送他们出去：“韦航，有这么好的女朋友，你真走运。好好对彩虹，疼她、让着她！”

彩虹上了车，把头伸出去和吉婶挥手，直至汽车驶出了村子！

“开心吗？”

“好开心！”彩虹把头靠在座椅里。

“吃得满意吗？”

“好饱，就恨我没有两个肚子。”

“生辰快乐，彩虹。”

“感谢你安排那么好、那么特别的节目！”

“比看电影、上馆子好，是吧？”

“好多了，我总算有一个难忘的十八岁。”

“为什么？”韦航逗她。

“香茶、花生糕、大水坑、梅子林、家乡汤、可口的晚餐……最重要的是有你和吉婶！”彩虹衷心地：“韦航，你真好，应该说，体贴。”

“我要对你很好很好，因为吉婶说，我认识你，我交上好运。”

“我也交上好运，因为自从认识你，我很开心。”

“公主永远都开心的，尤其是十八岁的美丽公主。”韦航感叹道：“有些人天生快乐。”

“快乐的人，也有不快乐的时候。”彩虹又抚了抚别针，望着天上闪耀的星星。

车，停在门口，韦航熄了火。

他从口袋拿出一样东西出来：“彩虹，这是我送给你的生日礼物，很便宜，等我有钱，再补送一份好的！”

“我可以拆开它吗？”

“当然，但并不是好东西。”

“一只有时间的签字笔，很好。”

“虽然不值钱，你会很实用，学生都需要笔。”

“实用就好，我每天做功课，抄笔记，都要用笔，每次写字，我都会想起你，谢谢！”

“彩虹！”韦航握着她双肩，在她的额前吻了一下：“愿你永远快乐！”

他下了车，开了车门，把彩虹拖出来，拉着她的手按门铃。

“进来喝杯冻饮吗？”

“时候不早了，你明天还要上学，回家应该洗澡睡觉，晚安！”

## 6

彩虹急得如同热锅里的豆子，明天 TEST 数学其中一条数，她算了一个下午都算不出来，而且，还有半个月便考试了！

“邱妈妈，立德哥去了哪里？”

“他不是上学了吗？”

“他前两天已经考完试，回学校干什么？学校都开始放假了，大学通常比我们中学早放假一个月，迟开课一个月，一共放假四个月，他去打球了？”

“不像吧！他打球多半穿运动装，今天他穿着得很整齐。”邱妈妈想着。

“他大概回学校做实验，邱妈妈，叫司机把立德哥哥接回来。”

“好！叫司机找找他……”

没有找到立德，最后，彩虹知道，立德一定是和宋艾莲拍拖去了！

她走进立德的房间，坐着等他！

窗外，渐渐的昏暗，她有点疲倦，坐在椅子上，脑袋空空的，便睡着了。

立德吃饭前回来，进房间，亮了灯，看见彩虹坐在椅子上，双手抱着数学簿在睡觉。

立德本来想洗个澡然后去吃饭，他推了推彩虹：“怎么在我的房间睡觉？”

“立德哥哥！”彩虹揉揉眼睛，站起来，很高兴：“你终于回来了，我找你找得好苦。”

“我和宋艾莲去看书展，你找我有什么事？”

“数学啰！有条数，算来算去算不通。”

“你真是无事不登三宝殿。”立德失望，他以为当彩虹听见宋艾莲的名字，会有小小妒忌。

“是呀！各忙各的，没事找你干什么？”彩虹迫不及待：“快教我数学。”

立德退后，做了个慢着的姿势：“我记得你说过，有蔡乐宾，你的数学永远一百分，永远是数学王。”

“是的！”彩虹黯然：“但是乐宾已经死了！”

“既然有个蔡乐宾可以令你得到一百分，自然也有另一个人令你永远做数学王，你彩虹公主不愁找不到最好的补习老师。”

“你不肯再帮我了？”

“自从你有了蔡乐宾，你早就不需要我！”

“他人人都死了你还想怎样？”等待、绝望、被挖苦、被揭伤疤！彩虹哇的一声哭了起来：“你连死人也不肯放过。”

立德沉默，他不是这意思！

“好！我不找你，我宁愿上天堂也不求你！”彩虹边哭边开了房门冲出去！

立德好想把她拉回来，但是，回心一想，这被宠坏的女孩，一切太顺利了，要让她受点挫折！

他忽然觉得很对不起蔡乐宾，不错，他生气，他妒忌，但这与蔡乐宾无关，人都死了，一切归于尘土，更何况乐宾死前把彩虹交给他！

他根本不应该提乐宾，太伤害彩虹，乐宾的死。给彩虹重大的打击，立德是知道的！

“不过，总不能现在就向彩虹俯首请罪，等会儿吃饭，逗她说话，晚饭后再教她数学！”

彩虹一直奔回房间，倒在床上，把挂在床头的青竹蜻蜓，按在胸口上哀哀的哭！

“乐宾，你怎能死，你死了我被人家欺负你看不见，乐宾，你回来，别剩下我！”

被欺侮，怀念乐宾，令她心碎！

哭归哭，怀念归怀念，但是数学始终要算，她是个好学生，不能因为伤心放弃自己的学业。

她忽然想起韦航。

她马上打个电话找韦航。

在电话里哭着言语不清，但是韦航已感觉到她很伤心，他一面安慰她，一面说：“别哭，谁欺负你，慢慢告诉我。”

“立德不肯教我数学……他叫我找乐宾……但……乐宾已经死了……”

“不要哭了，休息一下，我马上来。”

彩虹挂上电话，邱妈妈来叫吃饭，她不肯吃。

陆太太去看彩虹，彩虹不肯开门。

邱妈妈把儿子拉到一旁：“你到底对彩虹的说了些什么，她哭得脸都肿了。”

“知道啦，我吃过饭教她数学。”

“她不肯吃饭！”

“数学好她自然会吃，她宁可和自己过不去，也不会和肚子过不去。”

“你去向她道声对不起，不就什么事都没有了。”

“我又没有对不起她，嘘！吃饭啦。”

立德没有吃完饭，韦航就来了。

陆太太看见韦航马上展露笑颜。

立德心一沉，要是韦航代替了他，真是后悔莫及。

“陆伯母，我可以去看看彩虹吗？”

“当然可以，我带你……”

彩虹开门看见韦航，就把他拖了进去。

“乐宾一死，立德就欺负我了！”彩虹扑进韦航怀里，又再一次放声大哭。

韦航轻拍着她的肩，拿出手帕来替她抹眼泪，轻柔的说：“让我看看你的数学，也许我还没有忘记，现在先别哭，数学要紧。”

彩虹果然静了下来。

韦航先看了她的数学书，点点头：“这些数我都算过，你算不出那条数，是计算过程中，有小许错误，这条数，我担保你五分钟就做好，因为你已计算了一小半。”

“错在哪儿？”

“呼啦！数算完了。”彩虹高举着双手，颊上泪痕未干。

“小孩子。”韦航拍拍她的脸。

“我肚子好饿，你吃过饭没有？”

“还说吃饭，接了你的电话，我都吓傻了。”

“我们去找东西吃。”彩虹牵着韦航的手，两个人走到楼下：“邱妈妈，我们肚子饿了。”

“喜欢吃什么？厨房已经准备好了！”

“韦航，你说呢？”她望着韦航。

“时候不早了，不要麻烦厨房，什么方便吃什么！”

“不麻烦，厨房知道小姐还没吃饭。”

“邱妈妈，今晚我想吃炒饭。”

“好，扬州炒饭，生炒牛肉饭还是生炒鸡丝饭？”

“生炒鸡丝饭，还要甜品。”

“翡翠明珠！”

“唔！主意不错，麻烦你了邱妈妈。”

邱妈妈出去，韦航问：“什么叫翡翠明珠？”

“半个哈密瓜，里面有一个椰子呀！牛奶呀……香蕉……等雪糕球，哈密瓜是绿的，雪糕球是白的，不像翡翠和明珠吗？”

“名字一定是你取的。”

“对呀，你真聪明！”彩虹看见立德在露台，彩虹拉了韦航过去。

“立德！”

“啊！你来了。”立德看着他们手拉手，心里很不是味道。

“立德哥哥，”彩虹握着韦航的手说：“你说得一点也没错，没有你，没有乐宾，我仍然可以做数学王。数我已算好了，明天又拿一百分。”

“这证明世界上没有谁就活不了这回事不存在。”立德怨恨，但又怪不了谁，今晚的大好机会是他自己双手捧送给韦航这小子的。

“吃饭啦！”邱妈妈来请。

吃饭时，陆太太来看女儿，看见女儿哈哈笑，她就开心。

她看一看饭厅的壁钟：“时候不早了，吃完晚饭超过十二点了，我们这儿有客房，韦航，今晚别走了，在这儿住一晚。”

“太打扰了。”

“等会儿你回去，房东太太又要骂你了，听我的话，明天上班也方便。”

“房东太太很凶的吗？”

“好凶，还要加房租呢，韦航无亲无故，一个人在外面住，房东太太又不准住客煮食，韦航一天三餐都在外面吃，孤伶伶的好可怜。”

“韦航赚钱不多，房租占了一个不小的数目，那间房，也只能摆几件衣服和睡觉，想请朋友回家坐坐也不可以。”

“那就不要在外面租房子住了，到我们家里来，我们有现成房子，一天几顿有人照顾，每天早上和陆伯伯一起上班，他有应酬可以叫司机先送你回来。”

“不用受房东太太的气，又不必花那冤枉钱。”

“住在老板的家，别人会说闲话。”

“谁胡言乱语，叫你陆伯伯开除他，陆伯伯很信任你，你在他身边最好。”

“下班还可以教我数学。”

“一举三得，”陆太太一口咬定：“就这样决定了，明天把东西搬来。”

韦航正想说什么，彩虹大大舀了一羹雪糕塞进韦航的嘴里。

从此韦航住进陆家，除了立德，每一个人都欢迎他，甚至佣人，因为韦航很随和，人缘也好。

有时候，陆先生会叫他帮忙处理他的私人文件。

刚巧彩虹要考试，韦航这私人贴身补习老师，十分受欢迎，韦航帮她温习，她考每一科都满有把握。

韦航人很温柔，不会跟任何人吵，有时候，彩虹很刁蛮，很不讲理，韦航总是原谅她年纪小，又是女孩。

韦航和彩虹，从未争吵过。

立德存心要和韦航过不去，韦航就用笑脸政策，他很尊重立德，令立德无从下手。

这天彩虹考完试，回家书包一扔，大大吸了口气。

“考完试了？”邱妈妈给她送来了一杯冻西瓜汁。

“脱离苦海！”

“放假啦！”

“还没有，得等成绩报告表。”

“成绩一定很好。”

“唔，这倒是真的，数学、物理、生物我都可以得优异奖。”

“韦航的功劳不少。”

“对呀！所以我要请他看戏，吃饭。”彩虹站起来，拿了书包，“邱妈妈，我去洗个澡睡一觉，昨晚三点才睡，好困！”

她睡了一下午，有人敲门，她半睡半醒，“进来！”

进来的是韦航，他满面春风，走到床边低头在她的额上吻了一下：“睡够了没有，公主！”

“是睡美人。”彩虹打量他：“你看来很开心。”

“我今天发薪金，你猜我有多少钱？”

“四千八，爹爹早就说了。”

“五千五。”韦航忍不住地笑：“我从未拿过那么多钱。”

“多了七百。”彩虹睡意全消，从床上坐起来。

“陆伯伯说我表现好，七百元是奖励，三个月后，他还会正式加我薪金，他叫我好好努力。”韦航说：“我已经很满足，不想再加薪金。”

“没有人不喜欢加薪水。”

“我住你们的，吃你们的，用你们的，五千五百元已经变了零用钱，我又不是刚从大学毕业的，凭什么拿那么多钱？”

“你替我补习，我也没有算钱给你。”

“替女朋友补习还要收钱，这简直是笑话，彩虹，你快起来。”韦航拖了她一把：“我在仙境房订了桌子，今晚我真的请你吃牛扒。”

彩虹跳下床，她光着脚板到里面化妆间，打开衣柜，翻了翻叫道：“韦航，我拿不定主意，该穿什么衣服？”

韦航跟了进去，很专注的选择，说：“你的衣服也不少，这玫瑰红的裙子很漂亮，发光的，一层层。”

“你很有眼光，这是今年最流行的，西班牙式膝上裙，闪银，是晚装。”彩虹把裙子拿出来：“头发呢，梳个髻，成熟一点好不好？”

“不好，小女孩何必装成熟，你很少散下长发，就散下长发，左右两边绑一只银色蝴蝶结，像公主。”

“你对女孩子很有研究，卓若姿教你的吗？”

“以后别再提这个名字，啊！好像你不让提起乐宾的别针。”

“吃醋吗？”彩虹边笑边绑着美丽的长发。

“我有资格吗？”

彩虹作势用刷子敲他的头：“你也要换衣服，我像公主你可不能像乞丐。”

“我去换衣服，回头来接你。”

彩虹左手挽着韦航，右手拿着一个小盒子似的金色晚装手袋。

他们在休息间喝餐前饮品。

突然有两个人站在他们面前，彩虹抬起头，看见韦航很有礼貌的和那女孩子打招呼。

女的变了脸色，呆了呆，后来又打量着彩虹，然后和她的男伴坐在另一边。

但她仍然常常把视线拉过来。

“她是谁？”

“她就是卓若姿！”韦航很平和的说。

“啊！”彩虹开始注意她，二十四岁的年纪，不算太漂亮，但的确很温柔很有女人味，是那种令英雄折腰的女郎，她当然没有彩虹漂亮，但很成熟，尤其是她的身段。

“她的确很迷人。”彩虹说。

“是吗？”韦航淡淡的：“我直到今天才发觉，她并不适合我。”

“她还不够好？怎样的女孩子才适合你？”

韦航脸上白里透着红：“我不能说。”

“不肯说真话，你有秘密？”彩虹耸耸肩：“对，我忘了坐在你对面的小姐，是你的爱人，也许我根本不应该留在这儿。”

“彩虹，与其让你误会我瞒你不够坦白，我宁愿被你掴一记耳光。”韦航顿了顿，垂下眼皮：“我觉得你比卓若姿可爱，我喜欢你这一类型的女孩子。”

“我？”彩虹马上难为情，喝了口橙汁，到处望。

女服务生过来请他们进餐。

韦航握着彩虹的手把她牵起来。

卓若姿死盯着他们，彩虹反而不好意思。

“你是向卓若姿示威吗？”彩虹轻声说。

“有一点，失去她，我不单可以生存，还找到一个比她更好的女朋友。”韦航坦然承认：“当初她扔我，我可怜得像只流浪狗，还愚蠢到自杀，现在我否极泰来，露点骄态也值得原谅。”

吃头盆龙虾沙津时，卓若姿也进来了。

“和她一起的男人是谁？”

“她爸爸给她介绍的白公子，白公子的爸爸也是银行家，门当户对。”

“那位白公子没你好看，没你潇洒，有个钻石山也没有用，我勉强给他五十分。”

“我呢？”

“七十八分。”彩虹想都不用想。

“你看，我找到的女朋友一百分，她找到的男朋友才五十分。彩虹，我真感激你那天救了我。”

“所以我今天可以吃黑椒牛扒。”

“我还会补送你一份生日礼物。”

“下一个月吧！这个月你必须缝两套新西装。”

“我住在你家里，总不能白吃白住，我应该拿多少钱给你妈咪？”

“不要给她钱，她会生气的。只要对爹爹忠心，好好为他做事，爹妈都会很开心。”

“努力工作是我份内事，我想送一份礼物给陆伯母，帮个忙，替我挑选。”韦航求她，卓若姿在他不远处，但是他完全没有分心。

“好！星期六我接你下班，你请我吃午餐，我陪你缝西装，买礼物！”

“一言为定！”韦航很高兴，侍者把一餐车的水果推来，韦航为彩虹要了哈密瓜。

边吃边谈笑，连卓若姿和白公子走了，他们也不知道，还在吃冰冻的朱古力棒。

韦航送了一个法国名贵皮手袋给陆太太，邱妈妈常照顾他起居，因此，他也送了一对真金耳环给她。

陆太太和邱妈妈都很开心，人前人后，老赞韦航，说这个男孩子心眼好。

这天，韦航上班去了，立德和彩虹在放暑假。

“韦航很会收买人心。”立德说：“他送了什么名贵礼物给你？”

“什么也没有送。他自己缝了两套西装，买了礼物给妈咪和邱妈妈，还要为自己留下一些零用钱。”彩虹坦坦白白的说。

“倒会为自己打算，缝两套西装充场面，女朋友呢！连颗花生米也没有。”

“西装是我要他缝的，他住在我们家里，不能太寒酸，况且我又不是要男朋友送礼物的人。”

“韦航认识你，真是三生有幸。”

“我也有好处，上个学期我有两个 A，这个学期我有五个 A，如果他不替我补习，我的功课不会进步神速，算起来，尊师重教，我应该送他礼物才对。”

“你送给他的还不够多？”

“我从来没有送过东西给他。”彩虹拿了个青蜜李走出露台，坐在一张藤椅上。

“没有？”立德也拿了个苹果追出去：“你送他命一条，一份好工作，一个家，无忧无虑的生活，还有爱！”

“那就谁也不欠谁，拉平。”彩虹忽然皱起眉问：“你刚才说，还有什么？”立德举起一只手指：“爱！”

“什么爱？”

“当然是爱情，难道是母爱。”

“呵！”彩虹耸肩一笑：“我爱韦航吗？怎么我不知道。”

“这叫当局者迷！”

“根本没有这回事，我承认喜欢韦航。但是，爱？门儿都没有！”

“你何必欺骗你？”

彩虹反问：“爱是罪？有罪也与你无关。根本我连爱是什么都不懂。”

“你不爱蔡乐宾吗？”

“乐宾爱我，但是，我还没有爱上蔡乐宾，不过，假如他还没有去世的话，我想，我必然会爱上他。”

“你口口声声说不爱韦航……”

“不是不爱。”彩虹马上更正他：“是未爱，可能明天我会爱上他。”

“既然还没有爱上他，何必急巴巴向他抛媚眼？”

彩虹眼一瞪：“抛媚眼是什么意思？”

“你很纯情！”立德嘲弄她。

“不是纯情，是无知。”

“好，你肯承认无知，我告诉你，譬如你看见韦航，马上小鸟依人的靠过去，任何时候，任何地点，拖着韦航的手，声音突然温柔起来，望着韦航痴笑……等等，总之一一难数！”

“啊！我明白什么叫抛媚眼。”彩虹点了一下头，心里气得很，立德伤人不用本：“我好像没向你抛过媚眼，很遗憾。”

“我讨厌这一套，肉麻。”

“那么说，宋艾莲没向你肉麻过。”彩虹嘿嘿笑：“可怜，八成是宋艾莲将来也不会爱你！”

“你不要提宋艾莲。”立德指着她，瞪大眼：“我才不稀罕女人！”

“你可以提蔡乐宾、韦航，我为什么不可以提宋艾莲，宋艾莲是天神！”

“你再提她我打你。”

“我才不相信？打我？我活了十八年还没尝过被打的滋味呢！”彩虹把蜜李核子掷向他的脸上说：“打我？”

立德举起手就要打下去，邱妈妈追出来，大喝一声：“立德，放下你的手，你为什么总爱和彩虹闹，你不可以让她吗？”

“让她！就因为人人让她，你不知道她有多坏？”

邱妈妈拍开儿子的手：“好坏也轮不到你教！”

刚巧韦航下班回来，彩虹对立德说：“我现在又向韦航抛媚眼了！”

“下贱！”

“什么？”彩虹尖叫，扑向立德，如果邱妈妈不是在当中，两个人差点打起来。

韦航马上走过去，把彩虹拉开：“又吵架？”

“他骂我下贱，他还骂我向你抛媚眼。”

彩虹眼睛一红，鼻子一酸：“他把我形容成不三不四的女人。”

韦航轻拥着彩虹，很温和的对立德说：“你们从小一块长大的，想到什么就说什么，也不需要太斤斤计较。不过，大家都成长了，有些话，比如伤对方自尊心的话，最好避免不要说，尤其彩虹是个女孩子。”

立德脸一变，又红又黑：“我和彩虹的事不要你管，疏不间亲，懂吗？我也不需要你教训，别以为自己是彩虹的爱人，门儿都没有。”

“住口，你这草野山夫！”邱妈妈用力推儿子，边推边骂：“韦航的话，句句合情合理，你不好好思过，还骂人，如果你不向韦航和彩虹道歉，我今天不放过你，你这小子，气死人！”

“邱妈妈，说话嘛，每人一句，谁都会有错，小事情何必道歉，你也别生气，根本是小事。”韦航牵起彩虹的手：“我们出去走走。”

邱妈妈还在骂儿子。

韦航和彩虹绕着花园散步，彩虹一直没有说话。

“还生气？”韦航挽着她的肩膀，好温柔。

“你不知道，我和立德一起成长，不错，立德是粗胚子，脾气又躁，他一直对我很好，更不会打我。”彩虹幽幽：“现在他全变了！”

“怎样变？”

“针对我、挖苦我、蔑视我、侮辱我，我也不知道什么地方得罪他，他那么恨我。”

“他根本不恨你，他喜欢你。”

“喜欢个鬼，他常气我，说话有刺的。”

“他吃醋。”

“他这个人，有大男人主义，宁愿吃点油也不会吃醋，他是存心跟我过不去。”

“你还是小孩子。”韦航笑了笑：“你根本不懂！”

“不解温柔，粗胚子。”

“这话你说对了，立德是不解温柔，心里想的，和做出来的，完全不一样，别提今天的事，你喜欢立德吗？”

“喜欢他做我的哥哥！我没有哥哥嘛！”

“小孩子！”韦航又拍了拍她的头：“你也没有男朋友，有否想过立德会成为你的男朋友？”

“不要，不要！”彩虹连忙说：“一辈子没男朋友也不要他！”

“漂亮的女孩子怎能没有男朋友？”

“你呢！”彩虹仰起脸。

“我可以吗？”韦航站着，握着彩虹双肩，低下头，在她的颊上吻了一下。

彩虹偎在他身边，用手环着他的腰，韦航好想亲她的嘴，那时候，走过两个男孩子叫：“冰淇淋！”

韦航马上停住了，这儿毕竟是街上：“那边有雪糕车，给你买个雪糕筒。”

两个人一边吃雪糕，一边谈笑，刚才在家的不愉快，转眼就忘记了。

“韦航，星期六我们去探吉婶！”

“好极了！”

“我答应过给吉婶买香肠、开心果……”

“火腿！”韦航提醒她。

“对，火腿，我要给她买一大袋。”

“吉婶还说我走运，其实，她也走运。”

“走运？”

“吉婶命好苦，丈夫死得早，留给她一点钱，可是儿子大了又要出海，她孤伶伶的一个人，我又难得去陪她一次，你不但去陪她，还送她礼物。”

“为什么不多抽空陪她？”

“卓若姿不喜欢乡下地方。”

“她不喜欢，你可以自己去？”

“我每天下了班都陪着她，哪来的时间？”韦航合心合意：“现在好啦！我们都喜欢吉婶，她以后不愁寂寞了。不过，星期六只有半天时间，为什么不选星期日，星期日可以玩它一整天。”

“吉婶那儿不是有空房子？”

“你想在吉婶那儿度宿？吉婶当然开心，我们还可以在山顶看日出，但陆伯伯可能不放心你外面度宿？”

“你是住在我们家的，我和你一起出去，应该不成问题，吉婶又是好人，没什么可怕的！”

“你真可爱！”韦航握起她的手，吻了吻她的手背：“就这样决定了！”

“谁改变主意谁要受罚，现在我们回家吃饭。”

“看见立德，别跟他吵了。”

“谁有空跟他吵！”

韦航和彩虹牵着手回家，刚巧立德出去。

“又去找宋艾莲。”

“立德并不爱宋艾莲，起码在今天之前。”

“他好专一的，来来去去一个宋艾莲。”

“我见过立德和宋艾莲在一起，立德看艾莲时，眼中没有感情。”

“你还会看相。”  
“我不懂相学，那与相学无关，是直觉！”  
“宋艾莲对立德呢？”  
“倾心相爱！”  
“不公平！”彩虹低声嚷：“宋艾莲很好嘛！哪一样配不上立德？”  
“人与人之间要讲缘份。”  
“我们有没有缘份。”他们已走进客厅，邱妈妈说：“吃饭啦！”  
“那天你在海里救了我，那是缘，有没有份，那要看将来，决定权还在你手上。”  
“为什么？”  
“也许你将来不喜欢我呢！”  
“不会的！”彩虹很肯定：“将来一定有缘份！大团圆结局。”  
“什么有缘有份？”陆太太问。  
彩虹满脸通红。  
“陆伯母，我们在说立德和宋艾莲。”韦航怕彩虹下不了台，饭也不吃。  
“刚才他还说在家里吃饭，晚餐一开，他就跑了，这孩子，越来越野。”  
“妈咪！立德哥哥在拍拖嘛！”  
“拍拖是件好事，为什么总不见他带女朋友回来？应该介绍给大家认识。”  
“也许时机未成熟吧！”  
“唉！我们老了！”陆太太望住邱妈妈：“孩子都长大了！”  
“我早晚给立德气死，牛脾气、硬脖子、举世无双。”  
“他一向不是挺孝顺你？”  
“孝顺？几世纪前的事了！”  
“邱妈妈别生气，”彩虹为她挟菜：“吃只大虾。”  
邱妈妈眼睛红红：“还是彩虹最乖！”

## 7

韦航因为约好回家接彩虹去探吉婶，因此他手不停的工作，十二点一到，马上收拾办公桌。  
“陆先生，如果没有什么事，我想先走！”  
“你们今天要去新界？顺便买几个大木瓜回来，今天有事，早该走了。”  
陆先生笑笑：“够辛苦了，好好的玩它两天。”  
走出大厦，有人叫住他：“航！”  
韦航回转身，是卓若姿。  
“你在这儿干什么？”  
“等你，十一点半就来了。”  
“你也神通广大，知道我在这儿做事。”韦航看一看表：“没法跟你聊天，我赶时间！”  
“约了陆彩虹？”  
“你还知道陆彩虹？良好！不错，我约了彩虹，我要赶回家接她，因此，

不能陪你了。”

“我送你一程好吗？我的车子就在那边。”

看见来来回回的计程车都坐了满了人，他后悔刚才太忙，没抽空打电话回家叫司机接他，他呼口气道：“好吧！打扰了！”

卓若姿又换了辆平治跑车，他们坐上车，卓若姿开车。

“你没有告诉我的地址！”

“你应该知道！”

卓若姿笑一下：“真聪明！”

“小儿科，请个私家侦探。”

“我有很重要的事和你商量，排个期，我们好好的谈谈！”卓若姿说。

“有什么话，分手那天已经说清楚了！”

“但是，还有未完的事。”

“喂！你怎样开车的，这条路不能到陆家。”韦航一看窗外，立感不妙，他大声叫。

“请不要骚扰司机，出了车祸，你看不到你的彩虹。”卓若姿说：“我不会送你去北非。”

“这是去你爸爸别墅的路！”

“猜对了！别乱来，就算你跳车，你走一个小时，也遇不上一辆计程车。”

“你好卑鄙！”韦航很生气，再看表。

“花不了你多少时间，谈说完了，马上送你回陆家，假期嘛！时间多着。”

“有什么话，现在说！”

“我要开车，我不想分神。放心，我不会误你好事，看！别墅到了。”

“下车啊！天气那么热，喝杯冻咖啡人会舒服些。”

“你到底想怎么样？”

“只不过想谈谈！”

“谈完了马上送我出去？”

“当然！又不是绑架。”

韦航下了车，这地方过去他常来，他不由得回想起来。

身边同样是卓若姿，但感受却不一样。

如今，他只想着彩虹。

到屋内，坐下，佣人都认识他，给他送上冻咖啡。

“航！你越来越英俊。”

“请别说废话，有什么事，长话短说。”

“你真的那么急着要见陆彩虹？”

“是的！”韦航不耐烦：“卓小姐，不要耍花样好不好？你一向做事爽快。”

“你太无情。”卓若姿感叹的说。

“那天分手，已恩断义绝。”

“你爱陆彩虹？”

“绝对是的！”

“小妹妹型。”

“她纯真！我爱她！”

卓若姿站起来，走到韦航的面前：“航，请你留心的看看我！”

韦航随便的膘了她一眼，连鼻子在哪也没看清楚。

“我穿了孕妇装，因为，我的肚子越来越大了。”

韦航毫无表情。

“航！”卓若姿坐到他的身边，握着他的手：“那是你的孩子，你怎能无动于衷？”

“你爸爸是银行家，你不会连堕胎的钱都没有吧？”

“没有这回事。”

“是不是要我陪你去堕胎？”

“我已经决定不堕胎了！”

“也好，积点阴德，等你把孩子养下来，我陪你送他去孤儿院。”

“航！”卓若姿泪盈于睫：“你真的那么狠心，连自己的骨肉都不要？”

“我能决定什么？”韦航冷笑：“你不是安排好了一切吗？白夫人！”

“你还记得……”卓若姿流下一颗泪。

“我当然记得，同样是这间别墅，不过，当时我们在房间里，当我听见你怀孕的消息，不知道多兴奋，那天的经过是这样的——”

“若姿，”韦航开心地抱住卓若姿：“我快要做爸爸了，我们赶快结婚。”

“结婚？我还不到二十四岁，你别忘了你比我大几个月，我那么年青，我还没有玩够呢？想关着我？做梦。”卓若姿轻轻推开了韦航。

“我知道很委屈你，我们连孩子都有了，除了结婚，没有别的办法。”韦航一直希望卓若姿能嫁给他，就算她没有怀孕，他也要负责。

“办法可多着，我才只不过怀孕一个多月。”卓若姿叉着小腰，转着身：“马上堕胎，孩子就没有了。”

“不要，若姿！”韦航跪在地上，揽着她的腰：“那是我们的骨肉，你怎忍心打掉他，你不是说过很爱我吗，那你应该也爱我们的孩子。我们立刻结婚，虽然我穷一点，但为了孩子，我会找兼职，我一定能令你过得舒服，我们一家三口生活，好幸福的，求求你，不要摧毁我的孩子。”

“我告诉你，我不是那种贤妻良母，到目前为止，我还不想结婚，更不会生孩子，你这个人很自私，我的骨肉，我的骨肉，你不想想我？”

“孩子是我们的，你也不忍心……”

“我为什么不忍心？要我挺着个大肚皮做未婚妈妈？你要我没脸见人？”若姿一脚踢开韦航：“你那么喜欢孩子，到外面找个女人生十个八个，我可不是生产机器。”

“你就不为孩子，也为自己，堕胎很危险的。”韦航心痛孩子，心痛若姿，眼泪已掉下来。

“你放心，如果堕胎危险，我会把孩子养下来。”

“那就好了？”韦航含泪带笑：“我会好好照顾你和孩子。”

“谢谢！生下来的孩子，我会送去保良局。”

“他有父有母，为什么要送保良局？他又不是孤儿！”韦航很不开心。

“我无意做他母亲，未嫁先产子，大笑话！”

“他起码还有我这个父亲。”

“你凭什么做他的父亲？凭你那一丁点薪水？那窄小的房间？”若姿做着手势冷笑：“你连自己都养不活，养孩子？发梦！”

“有父亲，总比做孤儿好！”

“你放心！在我爸爸安排下，他会找到一对有财有势的父母，这总比跟着你挨穷的好。”

韦航心全碎，热泪满眶：“你今天约我来，到底要告诉我什么？”

“分手！”若姿昂一昂脸。

“分手？”韦航浑身冰冷的说：“你不再爱我！”

“爱又怎样？爱不能当饭吃。”

“我知道你爸爸介绍了白公子给你认识，但是，我不相信你会爱上他！”

“我和他在一起几天了，不错。起码生活充实，开快艇、骑马、跳舞、看时装表演，我喜欢这种生活。”

“你堕胎也是为了他？”

“为了我自己，我没有理由一辈子跟你挨穷。”若姿抿一抿嘴：“我会和白公子玩上几年，等我差不多三十岁，嫁给他做白夫人，这总比做韦师奶好吧！唔！”

韦航感到天旋地转，他扶着床站起来。

“啐！啐！怎么面色像死人一样？如果你听话，或许，只是或许，当我想要你的时候，我会打电话找你，你会有好处，我会给你钱，你做我的情夫，我令你发达，你很快会有房子、汽车……”

“你卑鄙、下流、肮脏，如果一定要我再见你，我宁愿死……”

“卓若姿小姐，未来的白夫人，自从那天之后，我们差不多两个月没有见面。”韦航不屑的瞟她一眼：“怎么了？和白公子玩得太开心，忘了堕胎？”

“我去堕胎时，是妈妈陪我去，付了钱，躺在床上，就在那一刹，我忽然不忍心，那是我们的孩子，我爱你，也爱他，我不能让别人把他拿走，尤其是——看着他生命被毁，不……我由手术间出来，妈扶我回家。”卓若姿站了起来，坐在韦航对面：“我决定把孩子生下来！”

“这也好，你怀孕三个多月了，堕胎会很危险，把孩子生下来，然后送到保良局？”韦航平平静静。

“不！我把孩子留在身边。”

“那对你很不方便，白公子不介意你带着孩子嫁过去，相信他的父母也不会欢迎。”

“我不喜欢白保罗，当初我和他来往完全是受了爸爸影响，爸常说你的坏话，我也厌倦吃汉堡包，我还以为换了另一种生活会更合意。不错，白保罗令我享受豪华，我们每天在那些慈善餐舞会里转来转去，每晚说同样的应酬话，最初很兴奋，很快就憎恶。”

钱原来并不那么好，没有你，我生活空虚，心灵寂寞，我常望着白保罗想起你，我开始怀念你，我也开始尝到失落痛苦的滋味。”

“卓若姿，你念的台词更好听，也不能令我动心。我对你的感情，已被你摧毁了，因为我对你的心，已经死了！”韦航摇一下头。

“我不是演戏，我说的是真心话，我记得你说过，只要我们一家三口生活在一起，虽然穷，可是一定会幸福，韦航，我错了，请你给我一个机会。”

“你到底想怎样？”韦航的眉头几乎连在一起。

“请回到我身边来，我愿意做个贤妻良母。”

“韦师奶？”

“是的！什么都好，只要让我做你的妻子。”

“我连自己都养不起，哪能养你。”韦航低哼：“回到你身边？我可不是呼之则来，挥之则去的男人！”

“航！我已经向爸表明态度，我爱你，我只爱你，如果要分开我们，我宁愿死，那天我看见你和陆彩虹在一起，回家就吐血，爸爸知道我会死，所

以，他投降了，答应我一切条件……”

韦航在看表，五点了，他答应一定回家接彩虹的，她等了四个钟头，一定很担心，打个电话回家。可是，他深信卓若姿会破坏，不！不能让彩虹知道他再见卓若姿。

“我要走了！”

“不，”她伸开双手挡住去路，她那微隆的腹部的确是一种障碍：“请让我把话说清楚！”

“我们所有的话在一个多月前已经说完了！”

“爸爸答应让你做银行的副总经理，五年后爸爸退休，他会把所有的银行交给你主管，你知道吗？你是卓家的合法继承人。”她很兴奋，“这是好消息吧！”

“如果能用钱买到我，我就不是韦航了。我很满足目前的工作和生活情况。我没兴趣做副总经理，我没有这种才能，我也不想做大富翁的继承人。”

“有什么分别？你现在不是也一样依靠陆彩虹？”

“我没有依靠她，我在她爸爸的洋行做事，我付出劳动力，他付我酬劳，我没沾他们的光，他们也没有剥削我，我和陆彩虹之间，没有金钱的烦恼。”

“你，”她似乎很吃力：“很爱她？”

“是的！”韦航毫不犹豫：“和她在一起，我获得前所未有的快乐。”

“你和她已经……”卓若姿的一颗心跳出来。

“没有！她很单纯，她根本不懂得引诱男孩子。”韦航在嘲讽她：“你和她完全不同，所以你根本不会相信，我们没有亲过嘴。”

“你已经那么迷恋她。”

“不是迷恋。”韦航更正：“是爱！”

“你以前也爱过我！”

“是的！但结果，你把我伤得体无完肤。如果没有彩虹，我恐怕今生也不敢再恋爱。”韦航点着头：“她救了我的人，也救了我的心！”

“对不起，航，原谅我一次，最后一次！”

“我早就不恨你了！因为我心里充满爱。若姿，放弃吧！你知道我是个爱到底的人，我不会为你放弃彩虹，永远不会！”

卓若姿捶着胸口：“你为了陆彩虹抛弃我！”

“公平些，是你把我扔了，我走投无路才认识彩虹。”

“我收回过去一切的话，我们从重新开始！”

“如果我那次被海水浸死，彩虹又没有及时救我，我已经完了，你能从死人身上收回什么？”

“我真的错了！”若姿垂下头：“你可以惩罚我，但是，不要不理我。”

“已经七点钟了，彩虹会担心又生气，我要走了，抱歉我不能为你解决难题。”韦航说着便走。

“韦航！”卓若姿尖叫，奔上前双手捉住他的臂：“求你看在孩子份上，不要抛弃我！”

“我也曾经求你看在孩子份上不要和我分手，你的回答是不能。如今，我的回答也是不能，因为我对你的感情已死，我心中另有所属，你不能用孩子套住我！这问题，你应该比我清楚。”

“航，你好冷酷无情！”

“我的心肠本来是软的，如果我变了，是你迫的，若姿，我为你想过许

多，现在，我也要为自己设想，幸福在我手，我不会放弃。你放心，我不想推你，你这时候小产，会很危险。”

“你推，你踢，你打……”卓若姿哭叫：“我愿意死在你的手里。”

“我尊重你，也希望你尊重自己，我不会打你，我不是一个凶残的人，但我必须马上离去，假如你再不放手，我会高声呼叫，把别墅的佣人全叫出来，到时，我看你怎样下台？”

“你……”卓若姿倒是被吓了一跳，怎可以在下人面前出丑，不，她是小姐啊！

“我会的！”韦航很认真：“为了彩虹，只要不损害你的生命，我什么都会做。”

“噢，天！”

十二时三十分，彩虹已经把自己打扮得漂漂亮亮。

一套粉红色的套裤装。

上衣是荷叶领，短灯笼袖，下面配条及膝同料灯笼裤，粉红色平跟皮鞋，白色花边短衫。

她没有梳辫，因为韦航喜欢她散着长发。她用一条银粉红的长丝巾卷了一条发带，束在发顶之上。

因为要在吉婶家过夜，她带了个小皮夹，里面放了两条牛仔裤，韦航一件粉红暗格衫衣，她一件粉红花边无袖上衣，韦航喜欢她穿粉红。

她还准备了一些日用品，送给吉婶的礼物也准备好，就只等韦航回来。

“在家吃饭吗？”邱妈妈问。

“我和韦航去沙田吃乳鸽。”

过了一点钟，彩虹就着急了，韦航还没有回来。

“也许工作多，走不开，坐下来，吃些菜。”

“工作多他会打电话回来。”彩虹想着，马上打电话到洋行，接电话的就是陆先生。

“韦航做好所有工作，十二点就走了，我要等一个很重要的长途电话，对妈咪说，别忘了晚上我和她要参加邵爵士伉俪的金婚纪念……”

“下班了，他去了哪里？”彩虹自言自语。

立德见她踱来踱去很看不过眼，实在忍不住：“小姐，不要在我眼前晃来晃去好不好？”

“什么晃来晃去？我是根洋烛吗？我在走路呀！”

“走路请到外面，外面鸟语花香，这儿是饭厅。”

“我走我的路，你吃你的饭，你管我干什么？”

“你来来去去我眼都花了，你影响我的食欲！”

彩虹心里烦：“我喜欢走路，又没请你欣赏！”

立德也烦，看不惯彩虹对韦航那么好：“你可以走，出去，走它个三天三夜！”

“为什么出去，这是我的家，我喜欢在哪儿走就在哪儿走。嘿！霸王！”

“啊！饭厅是你的！饭也是你的啦……”

“立德，”邱妈妈喝住他：“你念过书没有？食不言，寝不语，你为什么在吃饭时嘴不停的啰嗦？”

“对！我姓邱的，在这儿没资格说话。”

“你——”

陆太太按住女儿：“我知道你心里烦，叫司机到处找找韦航，总比干着急好！”

彩虹马上说出去。

“谈恋爱吃空气就够了！”立德喃喃的：“平时一点不到就喊肚子打鼓了！”

邱妈妈瞪了他一眼。

四点钟，司机精疲力竭的回来，他说：“该找的地方都找过了，没韦航的人影。”

“妈咪！”彩虹好担心，一颗心卜通卜通地跳：“韦航会不会出事？”

“不会的，如果出事，有关方面会通知我们。”陆太太为女儿担心，连午觉也不敢睡。

“邱妈妈，你替我守着电话！”

“我不走开，我守着！”

五点半，立德到饭厅吃下午茶。

看见陆太太苦着脸，母亲神情焦急，彩虹无力地靠在皮椅里。

她大概还没吃午饭吧？都快六点，不把她饿坏才怪，唉，看她多惨，恋爱真会磨人，那小子怎么突然失了踪似的，他忍不住把母亲拉到一边问：“韦航呢？”

邱妈妈摇一下头。

“叫司机继续找！你看她，就快饿晕了，叫她先吃些点心吧！”

“司机已经再次出动了。”邱妈妈走到彩虹身边：“你由九点钟饿到现在，人会支持不住，吃些点心好不好？”

“我没有胃口，我不想吃！”

“喝杯鲜奶吧？听话。”

“邱妈妈，我吃不下。”彩虹扁扁嘴，想哭：“他大概出事了！”

“没事的，别唬自己，也许他有些私事要办。”

“也该打个电话回来吧？”

这也是实话，邱妈妈没说话。

立德老远的看着她，觉得她很傻。

彩虹偶然抬起头，接触立德的眼神，它仿佛在嘲笑她。

彩虹倏地站起来，往外走。

“彩虹，去哪儿？”陆太太着慌了。

“回房间睡大觉！”彩虹一直奔上楼梯。

“这反而更好，一觉醒来，看见韦航，马上天下太平。”立德呼了一口气，进饭厅吃点心。

韦航回来时已经八点四十五分，陆先生夫妇赴盛会了，邱妈妈母子在吃饭。

邱妈妈看见他，马上把他拉住：“你十二点离开洋行，大半天了，你去了哪里？”

“邱妈妈，我……”该怎么说？

“彩虹好担心，差点要报警……”

“彩虹呢？”这是韦航急于要知道的。

“在房间，她担心又生气……”

“我马上去看她！”韦航跑上楼梯，到彩虹的房间门口，使尽的敲门。

“邱妈妈？”

“韦航！彩虹……”

房门马上打开，彩虹上下左右打量韦航：“伤了哪儿？”

“我……没有受伤，只是……”

“差不多九个钟头，你去了哪里？呀！”

“我……我……碰见一个旧朋友，我……”

“我还以为你死了呢！”彩虹咬着下唇，泪珠在眼眶里转呀转，她忍了九个钟头。

“彩虹，事情是这样的……”

“啪！”彩虹掴了他一个巴掌，手指着房门：“我不要听你说故事，出去！”

“彩虹对不起，但我……”

“滚！”彩虹推他出去，锁上门。

“彩虹……彩虹……”韦航一直靠在房门上，彩虹担心，生气，他早就料到了。

唉！怎样才能令她开心。

那卓若姿真害人，这种人，他发誓以后见了面不打招呼。

他正在呆想，立德在楼梯下面向他招手。

他走下楼梯，来到立德的面前。

“你到底干了什么坏事？一家人为你担心。”

“我……我有难言之隐，但是，我没有做过对不起彩虹的事！”

“你已经对不起彩虹了，她今天早上九点吃过早餐，一直到现在，足足十二小时，她没有吃过一点东西，你知道吗？彩虹不能挨饿的。”

韦航很心痛，忙着问：“怎么办？劝她吃东西。”

“谁劝？彩虹真正发脾气，谁也不理会，她吱吱喳喳骂你还好，一声不响才惊人。”

“邱妈妈……”

“劝过了，没用。”立德摇头。

“立德，帮帮忙。”韦航求他。

“唉！我就更不行了，中午才跟我吵过架。”

“都是我不好，以前做了坏事，今天有了报应，但没有理由连累彩虹。”

“你真的不能告诉她，你今天做过什么事？”

“说出来，有好，有坏。我是一心向着她，但是，又怕她不肯原谅我的过去。”

“她救你的时候，就知道你有过爱人。”

“立德！”韦航搭着他的肩头：“你放心，我不会辜负彩虹，为了她，我死都愿意。”

“我是不放心你！”立德无缘无故的脸红。

“我会一直等待！”

彩虹哭够了，睡够了，一点钟起床，洗个澡，换条绿色棉纱裙子，束条马尾，结条绿色丝带，穿双很俏的白色凉鞋，两点钟，肚子饿得实在难以忍受，空了二十九小时了。

打开房门，门边有个人。

彩虹低头一看，韦航穿着昨天的西装，缩在门边睡着了。

彩虹本来仍然气忿难平，可是看他样子那么可怜，又于心不忍，彩虹

是吃软不吃硬的。

况且，她根本没有隔日仇，她拍了拍他：“喂！醒醒！”

韦航揉揉眼睛，看见彩虹，很高兴：“彩虹，你不要生气，是我该死，你惩罚我，打我！”

“打你我手不痛？”彩虹没好气。

“我去找根藤条！”

“我昨天迟到失约，应该受处分，或者，我向你叩头……”

“乖孩子，还没过年呢！”

“彩虹，你不生气了？”

“气死自己，没有人可怜，不划算。”

“你千万不要生气，要打要骂，随你意，你现在去哪儿？”

“吃饭！”

“对了！你已经饿了一天一夜有多，一定饿坏了！”

“邱妈妈的情报？”

“立德说的！”

“他？”这倒出乎彩虹意料之外，他什么时候关心她？

“其实，我三十个小时没有吃过东西了，喝了一杯冻咖啡，我是活该，不过……”

“一起吃午饭吧！”

“彩虹，”韦航跟着她下楼梯：“你为什么不问我昨天的事？”

“如果你认为需要告诉我，自然会说。如果你不想告诉我，编个故事，我受骗了，耳朵又烦，划不来。况且，人人有权保留秘密。”

“你年纪虽然小，但是，真的很明白事理。我的确有一点点秘密。不过，无论如何，我只会对你更好，更喜欢你，而且，以后不会有同类事件发生。”

“唉！这一个星期又不能去探望吉婶了！”

“下个星期，星期六一定去。”

## 8

下个星期六也不能去，因为彩虹要赴卓若姿的约会。

丽晶临海咖啡座。

“你约我有什么事？”

“很想认识你！”

“我们之间，没有认识的必要。你和韦航，不是早就完了吗？你的白公子呢？”

“陆小姐，令尊、令堂都健在？”卓若姿答非所问。

“爹妈都很好。”

“你有一个幸福的家庭，陆小姐是个幸福的人！”

“不错！”

“如果陆小姐没有一个完整的家，没有父母，你还会那么幸福吗？”

“当然不会。”

“孩子，需要一个家，一个爸爸、一个妈妈。尤其是爸爸，没爸爸的孤

儿，在社会没地位。”

“你跟我说这些干什么？”

卓若姿笑，笑得很惨：“陆小姐，你没看见我穿了孕妇装吗？我怀孕四个月了！”

“恭喜你，白太太！”

“自从仙境房偶遇之后，我已经和他分手了。再说，他也没有理由拖着个大肚子的女朋友。”卓若姿一直在苦笑：“我也不希望他看见我这副狼狽相。”

“他不肯负责任吗？”彩虹为若姿生气。

“不要冤枉他，孩子是韦航的。”

“韦航的？”彩虹几乎晕了过去，但马上又恢复理智：“你撒谎！我看过一部小说，一个女人想得到男主角，告诉他，她怀了他的孩子，于是，男主角娶了她，四年后，才知道原来孩子不是他的。卓若姿，你也未免太低能了，这样的借口！”

“我也看过那个故事，但孩子确实是韦航的，不信，你问韦航。”

“他知道你怀孕了吗？”

“知道，我们分手那天他就知道了，不过，那时候我才怀孕一个多月，现在已经四个月了。”

“假如他相信你，他会像那男主角欣喜若狂，快要做爸爸啦！应该开心得昏了头。”

“第一次是的，第二次，他看都不看。”

“你们都分手了，怎会有第二次？”彩虹喝着她的特色奶昔，对面那个女人，既无好感，也不信任，韦航为她而自杀啊，她一转身又和什么公子胡混。

“有的，星期六。我十一时半就在他做事的大厦等他，我终于把他截倒，骗他到别墅去，那天我哭着、求着、抓住他，可是，他对我连看一眼的兴趣也没有。”

“啊！原来是你，占足他九个钟头。”

“他说他约了你，他一直看表，一直要走，后来我也不要脸了，跪在地上求他，他竟然要把所有佣人叫来，我很难堪，终于把他放走，这一个星期来，我天天打电话找他，他都不肯听，去写字楼等他，他看见我招呼都不打。”

“卓小姐，韦航性格最温和，你把他说得那么冷酷，太过份了吧！”

“韦航真的这样对我，但我没有怪他，以前我对他更残忍，现在我是报应呀！”

“你今天约我出来，说了一大堆话，到底为什么？”

“求你，想请你帮忙。”卓若姿用吸管插着玻璃杯：“你比我年青，比我漂亮，男朋友一定很多，少了一个韦航，你应该不在乎。”

“我比你年青，也许也比你漂亮，但是男友只有一个，所以，我很在乎韦航。”

“你很喜欢韦航？”

“是的，非常喜欢他！”

“陆小姐，你再次交男朋友，是很容易的，但是，我就难了，不是怕嫁不出去，只是不想为孩子找个后父，所以，请你帮帮我。”

“我凭什么帮你？”

“问得好，我们非亲非故。而且，我是个坏女人，干过很多坏事，我没有资格请求你帮忙。”卓若姿的眼泪涌出来：“我知道陆小姐心地善良，你不会看着那可怜的孩子不理。我做错了，我该死，那么就罚我，但孩子是无罪的，他没有犯错，他不应该受惩罚。”

“说得对！你身为母亲，不要耍什么花样，为了孩子，和他爸爸正式结婚。这样他就有家庭，有父母，有幸福。”

“但是韦航不要他，陆小姐，你喜欢韦航，一定爱屋及乌，你也会关心韦航的孩子，是吧！”卓若姿哭得一塌糊涂：“你不希望韦航的孩子一出生就没有完整的家，没有爸，被人轻视，求你看在孩子的份上，让韦航回到我和孩子的身边。”

“我还没弄清楚孩子是不是韦航的。”

“你可以问韦航，我可带你见医生，甚至把白保罗带出来，你需要什么证据我会尽力提供！”

“我会去调查的，你少费心。”彩虹还是心中有数：“也许，我给人的印象是幼稚无知，其实我并不那么窝囊。”

“你不是幼稚无知，是纯真善良。我不怪韦航喜欢你，因为，你的确可爱。”

“恭维也没有用，事情的是非黑白，我会很理智的处理。”

“假如你确定孩子是韦航的，你会劝他接受我和孩子？只要他肯来，他怎样处罚我我都甘心。分手两个月，我发觉我还是很爱韦航，我好需要他。你会成全我的，是吗？”

“我从未答应过。”

“考虑一下，好吗？你不希望你所喜欢的人的孩子，一生孤独自卑。”

“好，我会考虑，但别对我期望太高。因为，我实在也很喜欢韦航，人总是为自己着想。”彩虹把白色提包背上：“我先走了，你付帐！”

回家途中，彩虹的心事就涌上脑海，她想了许多。

后来，她又劝自己不要想，也许根本没有那么一回事，刚才那女人只是在演戏，在彩排。要是有呢？哎！若真有其事再说吧！

韦航在家里等她，一看见就奔出去开车门：“今天轮到你失约了！”

“到我房间来！”

彩虹的神情令韦航惊诧，她从未像今天那样严肃，她向来都是笑嘻嘻的。

“我一直以为卓若姿是你的爱人，我不知道你们那么……复杂。”彩虹摆着手：“混帐！”

“你……”韦航望着彩虹，并不因为彩虹凶，其实她也从未真正凶过。

“原来卓若姿是你妻子，你们还有孩子。”

“你怎会知道？”

“今天，约我的人卓若姿！”

韦航又惊又气：“她找你麻烦？”

“求救！”彩虹直盯着他：“她怀着的孩子是你韦航的吗？”

“是的！”韦航不想再隐瞒，因为事情已惹到彩虹的头上：“我什么都已告诉你，就是没提孩子，因为我不想提，太令我伤心，我自杀，其实大部分的原因是为了孩子。”

我本来一无所有，突然听见自己快要做爸爸，多兴奋，我有家、有妻、

有子，可是……”韦航把那天分手的事再说一遍：“突然，家没有了，妻子移情别恋，连骨肉都没有了，我好痛苦，实在受不了，所以才会去自杀。”

“你有没有想过那孩子不是你的？”

“应该是我的，我们在一起天天见面，除了我，她没有别的男人。”韦航想着说。

“白公子？”

“不会！我不是说卓若姿是圣女贞德，只是不可能，她认识白公子，我也在场，我们分手时，她认识白公子一个星期，但她怀孕已一个月了！”

“她给你看报告书，报告书是假的。”

“我认识那位医生，她是一个受人尊敬的中年妇女，她从来不撒谎。”

“除了你，除了白公子，她在外面另有男人？”

“不可能，她管我管得很严，贴得很紧，连我上班，她也经常去查勤！”

“呵，上帝！”彩虹倒在椅子上。

“彩虹，”韦航蹲在她脚下，握着她的手：“她好卑鄙，用孩子威胁我，我不会理她，她怀了我一千个孩子，我也不会和她复合。”

“你恨她，借此报复？”

“我对她无爱无恨，甚至连交谈的兴趣也没有。”

“为什么？”

“因为……”韦航垂下头。

“说话呀！吞吞吐吐，婆婆妈妈！”

“因为我已爱上了你，我不能离开你。我的心在你这儿，望着她也会记起你！”

“啧！贪新忘旧，见异思迁！”

“彩虹，你要讲理，是她先扔我。而且，她和你比，你说吧！你会爱谁？”

“好！算你变心合乎情理。但是，我和你只是好朋友，她……差不多是你的妻子。”

“两个月前已分手，一切都完了！”

“还没有完，她肚子怀着你的孩子。”

“这个奸险的女人！”

“你总不能否认孩子不是你的。”

“当初求她、跪她，请她看在孩子份上和我结婚，她不肯，还笑我，把我赶走。现在，我心里就只有你，只爱你，对未来的孩子，分开太久了，对她无感无觉，根本没有感情，我习惯失去她，但不能没有你。”

“将来孩子出生了，叫你一声爸爸，父子感情就来了。韦航，也许卓小姐真的不好，但孩子是无罪的。他是你的骨肉，你对别人那么好，为什么对自己的骨肉却那么狠心？他一出世就寄养在外婆家，又没有爸爸，好可怜的孩子会一生不快乐，你忍心吗？”

韦航鼻子酸酸，眼眶红了：“我不爱卓若姿，我不要她，我爱你！”

“韦航，我们做事要负责的，既然做了，是好是坏，结果仍然由我们承担。”彩虹咬着下唇，忍着内心的悲痛：“卓若姿答应我痛改前非，看在孩子份上，原谅她一次，你心肠软，你们很快会重新适应。”

“可是，”韦航哽咽：“你呢？”

“乐宾死了，我仍能生存，你不在身边也许我会寂寞些，但是，我保证可以活下去。”

“彩虹。”韦航把脸埋在彩虹的手里哭泣起来。

彩虹、韦航、卓若姿坐在陆家的小偏厅。

韦航一双眼睛陷进去，多个黑眼圈，人很憔悴。

“如果我是个作家，我要写一本书，男人，不能乱喝酒，酒醉不单只误事，还会后悔一生。”

“韦航！”彩虹轻声制止他。

“不是吗？如果我没有喝酒，如果我睁大眼睛做人，不干糊涂事。今天，我可以和我所爱的人在一起。如今，我只好任由恶果摆布！”

“对不起？韦航，对不起！彩虹，是我拆散你们，我是个罪人。”

“不要这样说，你认识韦航在前，我的出现，是种错误！”

“没有你，韦航早就死了！你是我们的救命恩人！彩虹，我不知道怎样报答你！”

“好好关心韦航，他也是个可怜的孤儿，你除了做个好妻子还要弥补韦航失去的母爱。”

“我会！我会尽力。不懂的就学习，人一生都在学习！”

“韦航，”彩虹柔声对他说：“回家吧！”

“多留一会！”

彩虹和卓若姿交换看了一眼。

“航，该走了，不要让彩虹一家人避着我们。”

“你到车上等我！”

“好的！”卓若姿站起来，恭恭敬敬的走到彩虹面前：“感谢你的仁慈宏量，令我们夫妻、父子一起团聚。”

彩虹也站起来，她心里的压力越来越重，她好想痛哭一顿。但是，她不能，她不能令韦航带着负疚、遗憾离去：“孩子出世了带他来玩，我好喜欢孩子！”

“我一定会，要是养了个儿子，我叫他小虹，要是养个女孩，我叫她彩虹！”

彩虹苦笑：“两个名字都不好听！”

“但意义重大，看着孩子，想起你，我一生……”卓若姿拿出手帕来捂着鼻子，她哽咽着说：“不再做错事！”

彩虹知道，卓若姿同样想痛哭一场。

卓若姿看了看韦航，韦航木讷地坐在那儿，若姿握了握彩虹的手：“我先走一步，再见！”

卓若姿先离开了，她会在车里等。

“韦航！”彩虹来到他身边，他紧握着她两只手：“真不公平，相爱的人不能结合！”

“若姿，很快会取代我。”

“不！”韦航固执地：“我爱你，我只爱你！”

彩虹快要忍不住了：“回去吧！若姿在等你，不要令她太难堪。”

韦航捧着彩虹的脸，深深的、专注的凝视她。

“我有个荒谬的请求。”韦航看着她的双唇：“我可以吻那你吗？”

彩虹没有拒绝，缓缓闭上眼睛。

韦航吻着她那发抖的双唇，只停留了一会，想到自己的身份，那挺着大肚皮的女人，他不敢深深吻下去。

他把彩虹拥进怀里，这一刻，她仍是他的，他疯狂的吻她的长发，他的泪沾湿了她的脸，他怎能离开她？怎能舍弃她？他愿意那天在大海里死了。

他轻轻放开彩虹，握着她双肩，难舍难分，肝肠寸断的喊：“再见！吾爱。”

他冲到门口，蓦然回转头。

彩虹仍然闭上眼睛，孤独地站在那儿，韦航的心片片尽碎，他好想回头。但是，他还是依从彩虹的意愿，走了！

汽车发动的声音，彩虹奔出偏厅，奔出大厦，边奔边叫：“韦航，韦航……”

至台阶，汽车已经开走了，她倒在台阶上放声痛哭：“韦航，不要走……”

一直暗随着她的立德，连忙走过去，把她扶起。

“立德哥哥！”彩虹扑进他的怀里，呜呜咽咽：“韦航走了！他走了！”

“是你叫他走的？”

“他要做爸爸嘛！我舍不得他……”啦！啦！啦！又大哭起来了。

这令立德想起蔡乐宾，蔡乐宾死了，彩虹也曾在他怀中痛哭。

她每次失恋，总倚靠他，这一次和上一次没有分别，立德希望这一次好运。

“我扶你回房间休息……”

陆先生夫妇和邱妈妈都在暗地里关心彩虹。

“彩虹也真可怜，一个死了，一个又走了！”

“唉！女儿可怜，我也可怜。”陆先生叹气：“我失去一个可造之才。”

“彩虹太慈悲，她没有理由帮姓卓那个女人，韦航爱的是彩虹。”

“韦航这孩子着实好。”

“就韦航好，姓卓的才会缠上门来。韦航根本不理她，不看她，彩虹其实没理由把韦航送回给那女人。”邱妈妈对卓若姿有一万个不满。

彩虹说：“她并不是帮姓卓的，完全是看在孩子份上，她说孩子是无罪的，她不想孩子一出生就没有父亲，她可怜那孩子。”

“韦航人老老实实，想不到他会……唉！现在的年青人，一塌糊涂。”邱妈妈感叹：“都是色字害人，我看得出韦航一点也不爱那女人。”

“那女人年纪不小了，有手段，彩虹还天真，根本不是她的对手。”陆太太说：“还好，彩虹漂亮，没几天又会带个新男友回来。”

“上次乐宾死了，她也闷了好久，彩虹不是那些没心肝的人，我怕她会闷出个病来。”

“唉！若是真的，我第一个受不了！”

彩虹果然被邱妈妈说中了。

韦航一走，彩虹就把自己关在房间里，刚巧放暑假，她更懒得出门，每天几顿也没有胃口，有时索性不吃，整天痴痴呆呆。

“去看场电影，暑假有很多好电影适合学生们看的。”立德在楼梯截住她。

“改天吧！”她无力的说，又回房间去了。

立德有时候真的很心灰，难道不是白马王子就不能逗她开心？

什么时候可以见她跳跳蹦蹦？

她又会跟他吵。

吵就吵吧！她造成的低气压，立德受不了。

这天，陆太太握着女儿的手：“还没有忘记韦航？”

彩虹摇了摇头，眼又红了。

“既然你对他念念不忘，我派人把他找回来。”

“回来干什么？”

“陪你啊！他知道你这样思念他，他一定很心痛。”

“不！我不要抢人家的丈夫，抢人家的父亲。”

“用不着抢，韦航爱的是你，他根本不爱姓卓的。你一点头，他就会主动回到你身边。”

“他已经和卓若姿登记注册结婚！”

“只不过登记，又没有举行婚礼！”

“还有几个月，他就做爸爸，怎可以把自己的幸福建筑在别人痛苦之上？”

“孩子，你心肠好，妈也很感动。可是，你也得为自己想想！唉！”陆妈妈好心痛，抚着女儿的脸：“看你有多瘦！我真不明白，韦航痛苦，你也痛苦，何必分开？”

“妈咪，我回房间躺躺。”

“又回房间，你一天到晚躲在房间里，迟早总会闷坏的，病了怎么办？”

“一个人死了，一个走了。”彩虹缓缓站起来：“坏也好，病也好，谁在乎？”

“孩子，你不要唬吓妈咪！”

“妈，不用等我吃晚饭，”她走向楼梯：“我想睡觉！”

“彩虹……哎！”陆太太哭了起来。

“什么事？”陆先生下班回家，邱妈妈接他进来：“太太，你哪儿不舒服？”

“彩虹……”

“她怎么了？”邱妈妈神情紧张，把陆先生的公文箱随便一扔。

“她好消沉，好像不想活了。为什么还没有新的男朋友？我好担心。”

“她肯出门，一、两天就有了。可是，她大门口也没有踏出半步，哪来的男朋友？”

“有件事，我总是不明白，为什么有现成的男孩子不要？”陆先生说。

“谁？”

“立德！”陆先生说：“他们从小到大，同住同吃同玩，大家最了解，感情也最容易培养。”

“对呀！立德和彩虹，是青梅竹马小情人。”陆太太擦一把眼泪：“立德大彩虹四年，丈夫比妻子大四年，一个属猪、一个属兔。凤凰于飞、五世其昌、安居尊贵、子孙兴旺、家运亨通，好姻缘，真是好姻缘。特别是那句子孙兴旺，立德是独子，彩虹是独女，邱、陆两家，都要子孙兴旺！”

“不行！”邱妈妈摇头叹气：“纵是前生注定的良缘，立德也不行呀！”

“邱妈妈！”陆太太脸一板：“别来什么门不当、户不对，我们可不来这一套。”

“我们正是门当、户对，立德的爸爸是我的同学，又是世交，邱妈妈和太太是闺中好姊妹。”

陆先生说：“是你要做管家的。这样吧！我给你们买幢房子，各立门户，

自然登对。”

“我不是这意思，我说的是立德。他牛脾气，性子硬，一看见彩虹就跟她吵，好像前世有冤，今生有仇。我们一家人都疼彩虹，就只有他不肯放过彩虹，芝麻绿豆的事，他也要吵，也要争。”

“唔！他们倒是常常吵架，不大投缘。”

“可不是！立德是条牛，将来娶团面粉，任他控制摆布，最好还是个哑巴。”邱妈妈抿抿嘴：“彩虹嫁了他，一生受气，那时我们才心痛呢！”

“不行！”

“唔，不行！”

## 9

立德来到餐厅，韦航已先在座。

立德坐下来，要了饮品：“找我有事吗？”

“有两件事。”韦航急着问：“彩虹怎样了？最近她在忙些什么？”

“忙着想你！”立德没好气：“你和姓卓的事，不应该瞒彩虹，害她这样子……”

“彩虹到底怎样了？”

“自从你和姓卓的走后，她没有笑过，一天到晚闷在房里，人一天比一天瘦。”

“唉！”韦航互握双手抵住额头，他好心痛，叹着气说：“如果她仍肯要我，我马上回去！”

“你害她还不够？你太太还不够烦？你回去，我先把你打出去。”

“立德，其实我也很痛苦，我根本没有办法忘记彩虹，卓若姿说我昨晚发梦还在叫彩虹，我好后悔，悔不当初。”韦航哽咽说：“记着我的话，男孩子不能冲动做错事，付出的代价是一生。”

“你还好，太太疼你，女朋友为你发痴，哼，好命！”立德满腹牢骚。

“心爱的女人！一个就够，两个是悲剧。我呢！对着卓若姿只有心里更负疚、更后悔。她毁了我，可是，自己做事自己当，怪得了谁？”韦航苦笑：“我今天约你见面，主要也是放心不下彩虹。立德，你帮帮忙。”

“我能帮你什么？”

“代我好好照顾彩虹，令她忘记我，令她快乐！”

“你以为我是魔术师？我对彩虹毫无办法。”

“多陪她，对她好些，只要彩虹快乐，我一生没有快乐也无遗憾。”

“哈！真奇怪！蔡乐宾临死，把彩虹交给我，托我照顾彩虹，现在，你又来找我，好笑！”

“你知道乐宾为什么把彩虹交给你？”

“他爱彩虹，死也放不下她。”

“我呢？”

“你也爱彩虹，有妻有子还担心她不快乐！”

“我和蔡乐宾为什么不把彩虹交给别人，一定要把她付托给你？”

“这才莫名其妙！”立德摊开双手。

“因为我们都知道你也爱彩虹！”

“说笑话！”立德马上满脸通红：“我们一见面就吵，彩虹刁蛮任性又霸道，我怕了她。”

“我不会说你撒谎，因为你从不撒谎。也许你根本从未想过恋爱这回事，现在我提醒你，你应该明白，其实你早就爱上彩虹。”

“没有这回事，哥哥爱妹妹，岂不滑稽？”立德心虚，不想再谈下去：“你今天约我见面，是有两件事的，一是关心彩虹近况，二是找错对象托错人，完啦！”

“啊！对了，还有件事麻烦你，彩虹十八岁生日的时候，我很穷，穷得连买礼物给她的钱也没有，我答应等我第二次发薪金时，补送她一份礼物，现在礼物带来了。”

“装潢好美，是什么东西？太名贵的礼物，我不敢代你转交。”立德怕他向彩虹献上一只钻石戒指。

“不会是求婚的大钻石，我已经没有资格了。”韦航黯然：“一对金镯子，现在的女孩子差不多个个都戴，很普通的礼物，你相信我，我不会令你难做。”

“好吧！我代你交给彩虹。”

“以后，没有什么事，我也不会再烦你。就让我一个人静静的回忆，痛苦、追悔、甜蜜，由我静默的享受！”

“好好的对你太太吧，人生不如意事常有发生。”

“是的！我会尽力。但我跟你说的话，你也要好好的考虑。”韦航始终放不下彩虹：“彩虹的功课，特别是数学，你也不要再提乐宾和我。”

立德点了点头，上一次给他的教训还不够大么？

回到陆家，意外地，彩虹坐在花园一棵大树脚下正在看书。

“彩虹，”他走到她身边：“你精神好点了吗？”

“一向不错！”她耸耸肩：“又不是第一次失恋。”

“我今天和韦航吃茶，他约我的。”

“韦航怎样了？”彩虹马上问，刚才的不在乎，马上被她自己否定。

立德感慨：“他还不错，他说，他已能适应！”

“我知道他会适应。”彩虹垂下眼皮：“毕竟是夫妻，还有了孩子。”

立德轻叹口气，他不敢说真话，不敢让彩虹知道，韦航是如何怀念她，怕她又受不了。

“他约你见面，有事吗？”

“他托我带一份礼物给你！”

“礼物？”彩虹把盒子接过来。

“他说，他答应过补送你十八岁生日礼物。他是不是胡诌？如果你不喜欢……”

“不，我们说好的，谢谢你！”她马上把盒子接过，站起来，回到屋子去。

坐在床上，拆开礼物，是一个金镯子，上面有几颗小钻石，彩虹和韦航逛公司时见过的。

彩虹曾表示过镯子漂亮，但价值两千多近三千元，当时韦航的确负担不起。但如今不同了，他已是一间大银行的副总经理。

彩虹把镯子戴上，不管它的价值，它是纪念品。

“……你听话，你干妈每年生日，你一定高高兴兴的参加，你怎可以突然说不要去？干妈会很难过的。”

彩虹摇了摇头。

“爹爹、妈咪、邱妈妈和立德都去……就是你不来，你还是主角呢！你不来，我怎样向你干妈解释。”

“妈，我不想出门，不想见那么多人。”

“这不是理由，除非我把你和韦……”

“妈咪，你别再说了。”彩虹连忙制止母亲：“我答应去就是了。”

“这才是乖孩子，妈也容易做人。况且，一天到晚闷在家里，有害无益。”

“不过，我有个条件。”

“好！你说。”陆太太一脸的笑：“等你考到车牌，送辆跑车给你，是不是？”

“不是，没心情，车牌肯定考不到。”彩虹冷冷的提不起劲，“我向干妈祝寿，吃了饭便走，她家开的什么派对，我不参加。”

“条件合理，那些舞会，吵得人心也烦，去年你和立德跳了两个舞，第二天要上学，一早就走了。”陆太太爽快的答应：“吃过饭我们大伙陪你回家，时候不多了，要替你缝套漂亮的晚礼服。”

“去年也只不过穿条新便裙，家里新衣服多着，不必缝什么礼服。”

“去年你才十七岁，小孩子，今年你已十八岁，大孩子了！穿晚礼服表示你的成长，也不一定要取悦任何一个人，对吗？”

彩虹耸耸肩，又回房间去了。

彩虹的干妈，是个很有面子和权力的夫人。人人称她莫夫人。

莫夫人第一次看见彩虹就很喜欢，因为莫夫人喜欢活泼漂亮的女孩子。

她自己没有女儿，只有四个儿子，但四个儿子都大了，并已娶妻。所以莫夫人看见彩虹就大呼可惜：“早知道有个这样可爱的娃娃，我多生一个小儿子把你娶过来。”

“喜欢她，收她做干女！”

“对呀！”莫夫人很高兴：“女儿比媳妇亲！”

于是，彩虹就做了她的干女儿。

今年，彩虹没有兴趣过十八岁生日。莫夫人是反对的，后来知道原因，她送了一个绿宝石的胸针给彩虹。

彩虹穿上了母亲为她设计的白纱晚礼服，由上至下，一层层，一直到鞋尖，中间一条四吋阔的金缎腰带，中间有带子，打了个蝴蝶结。

层层纱中，扣上了莫夫人送的胸针。

彩虹虽然憔悴些，但是仍然十分美丽。

她和家人来到莫家，莫夫人一看见她，一把将她揽进怀里。

然后带她到房间，为她刷长发，头发上还插上头饰，是用小绿宝石和小钻镶成的。

莫夫人再带她出去，给她介绍了几个新朋友，彩虹说疲倦，她让彩虹坐下来休息。

彩虹坐在立德身边，立德每次穿西装，总是浑身不自然，用手指圈着衬衣领。

忽然，彩虹眼睛一亮。

来宾吗？是蔡来宾吗？

刚进来一对珠光宝气，衣饰华丽的老年夫妇，后面跟个年轻人，咩！俊得厉害，和来宾一样的高，六呎吧！有一双大眼睛，也有一双来宾的长腿，

和乐宾一式一样的两个圆酒窝，皮肤很白，穿一袭白色的晚服装、金绿蝴蝶结、金绿袋口巾。

“乐宾！”彩虹低声叫。

立德回头一看，彩虹呆了眼，他关怀地：“你没事吧？”

“他不像乐宾吗？”

“谁？”

“在那，不，那边，对了，就是他！”

“是像，但不完全像，彩虹！乐宾已经死了！”立德禁不住摇头。

“是的，不完全同。他多么健康，皮肤白里透红，肩膊有多阔，眼睛发出神采，人也轩昂，风度又好，他比乐宾还好！”

“乐宾正直，他笑起来的时候带点邪。”

“我觉得他笑起来很好看！”

立德看着她眉头一皱。

彩虹突然站起来，走去找莫夫人。

“干妈，记得有个蔡乐宾吗？”

“听你妈说过，不是死了吗？”

“他在另一个人身上复活了，而且比以前更迷人、更漂亮！”彩虹好兴奋。

“哪一个男孩子？”

“他！”彩虹向那边一指。

莫夫人看了一会，皱皱眉，欲言又止：“你是喜欢他吧？”

“是的！我喜欢他，因为他像我去世了的朋友。”

“他叫邵柏基，邵爵士伉俪最小的儿子，也是他们夫妇俩最宠爱的儿子，今年二十五岁，十几年前已在瑞士念书，回来香港，不足一年！”

彩虹听着，一点都不觉得特别。

“可能从小宠惯了，很有点公子哥儿脾气。”

“总不会比立德凶吧！”

“不同的！不过这不重要，最重要的……他有很多女朋友，当然……”

莫夫人马上又补充：“像你这样出色的女朋友他可能还没有。”

“他订了婚吗？”

“没有！”

“他有固定的女朋友吗？”

“女朋友太多，很难固定，不过，邵夫人说，和柏基约会最多的，是符家的明珠。”

“既然还没有固定女朋友，我认识他，不会是抢人家男朋友吧？”

“你真的想认识他吗？”

“是的，干妈！”

“好吧！”莫夫人点一下头：“你坐回立德身边去。”

“干妈，”彩虹扁了扁嘴，很不开心：“你不肯帮我这个忙？”

“只要你喜欢，干妈一定会替你办到，不过，你是我的干女儿，为了你好，我不能胡来。要是我把你带到邵柏基的身边，对他说，我干女儿很渴望结识你，他会不把你看在眼里。”

“为什么？”彩虹天真的问。

“难能可贵，你总听过吧？他已经有一大堆女朋友，如果你再挤进去，他会不在乎吗？”

“唔！我明白了，”彩虹点一下头：“要他发现我的好处，要他主动来认识我！”

“对了！聪明的孩子！”莫夫人拍了拍彩虹脸。

彩虹回到立德身边。

莫夫人朝邵家一家三口那边走。

莫夫人热情地和他们打招呼、聊天。

然后，莫夫人看了看邵柏基。

“柏基！你越大越英俊，可惜我没有女儿，否则，我一定要你做我的女婿。”

邵柏基笑一笑，嘴角透着得意的神情。

邵夫人说：“你不是有个干女儿？陆太太的千金，名字好特别，好像叫……”

“彩虹公主！”

“对呀，彩虹公主。”

邵柏基有点诧异，看了看母亲，又看了看莫夫人：“是真的公主？”

“欧洲也许还有不少公主，这儿就没有了。彩虹是她的名字，公主是漂亮、宝贝的意思。唉！我这干女儿什么都好，对朋友也好，谈恋爱嘛，没兴趣！”

“她一定很男性化。”邵柏基说。

“才不是，是个娇滴滴的小妞。”

“那，”邵柏基一摆手：“条件可能有问题。”

“是有问题，条件太好了，要找一个条件相等的男孩不容易，况且她还小，刚过了十八岁。”

邵柏基眉毛一登，“找条件好的男孩子不容易？她有什么了不起？”邵柏基暗忖忍不住问：“你的那位……什么公主……”

“彩虹，陆彩虹！”

“啊！陆小姐。她今晚会不会来？”

“早来了，干妈生日啊！就坐在那边，穿白裙子，像白雪公主的，就是那一个。”

“陆太太的千金很美丽。”邵夫人说。

邵柏基正在打量她，这女孩子皮肤白，面孔甜，像自己一样有双大眼睛，有对小酒窝，唔！不错，充满青春活力，是有点像白雪公主。

他随着不屑的看了看立德，这样的黑炭头竟然向白雪公主献殷勤。

“坐在陆小姐旁边的是她的男朋友吗？”邵柏基故意这样问。

“怎么会？立德从小在陆家，他们是世交，彩虹把立德当亲哥哥。”

“做哥哥还可以，男朋友嘛！就不配了。”

“柏基，你不是有很多女朋友吗？怎么没带女伴一起来？”

“人人要求，索性一个也不带。”

“你不带女伴来，等会跳舞就没有舞伴了。”

邵夫人生子知道儿子心，她笑笑说：“那刚好，柏基没带女伴，陆小姐又没有男朋友，刚巧配成一对。”

“可是……”莫夫人面有难色。

邵柏基本来吃过晚餐就要走，可是见了彩虹，忽然又想留下来。他见到莫夫人为难的样子，“伯母，你怎么了？”

“我是在想邵夫人的话，你和彩虹的确很相配，不过，我干女儿很怪，她不容易喜欢一个人，尤其是异性朋友，所以我担心……”

“伯母，假如你不介意，我想和你开开玩笑。”邵柏基极感不满，多少女孩子想接近他？现在他妈妈提议请陆彩虹做他的舞伴，莫太太竟然说难？

邵柏基的人生字典，是没有难和不能两个字的，他要什么就有什么。

“不介意，我是个老顽童。”

“我和伯母打赌，如果经过介绍，陆小姐不喜欢我，我请满汉全席，今晚的客人全部是我的嘉宾，我并且当众向你叩三个响头，但是，如果陆小姐接受我的友谊，伯母……”

“送你一辆跑车！”莫夫人马上说。

“那，现在请伯母为我们介绍！”

“好的，请跟我来！”

莫夫人带着邵柏基来到彩虹的面前：“孩子，干妈给你介绍一位朋友，邵公子——邵柏基。”

彩虹望了望莫夫人，忍不住内心的喜悦，仍然坐着，只向柏基微微一笑：“幸会。”

“这是我的宝贝干女儿，人人叫她彩虹公主。”

邵柏基向她略微弓腰：“彩虹公主，认识你是我的荣誉。”

“小孩子嘛！叫她彩虹，我们俩聊聊。”莫夫人把立德拉起来：“立德，你看花园那棵大树的彩灯是不是坏了？不闪的……”

邵柏基马上代替立德的位置。

“我能叫你彩虹吗？”

“随便！”

“你千万不要叫我邵公子，很难听，叫我柏基，或者叫我的英文名字。”

她望他一眼，笑笑，半句话不说。

果然没有什么反应。

“陆小姐年纪轻，一定还在念书。”

“中学生！”彩虹忍得好苦，她是个吱吱喳喳的人，忽然变了冰山，唉！真滑稽，可是她又不能不听莫夫人的话。因为，她不了解邵柏基，她怕失去他，莫夫人叫她不要做主动，她只好装作不在乎。

“放暑假了，有什么消遣？”

“看书、听音乐和女同学看电影。”

“香港也流行滚轴溜冰了，喜欢吗？”

“没玩过，不知道。”

邵柏基心里想，这人真没趣，死板板空有一张漂亮面孔。

放弃吗？要当众叩三个响头，不划算。

“我请你做今晚的舞伴。”

“我不大会跳舞，根本就跳得不好。”

“没关系，又不是比赛，玩玩罢了。”柏基压住性子：“我希望你答应。”

“你原来的舞伴呢？”

“我没带舞伴来，我和父母来的，你呢？”

“立德哥哥是我的舞伴。”

“立德？”

“刚才坐在我身边的，跟干妈走了的那个。”

“我抢了他的舞伴，应该向他道歉！”

“他不会介意，我视他如兄长。”

邵柏基吐口气，总算展开了话题。

莫夫人走过来，向邵柏基打了个眼色：“柏基，等会儿吃晚餐，你代我照顾彩虹。”

“遵命。”

“彩虹，”莫夫人又对干女儿说：“柏基是个好孩子，也是个好玩伴，和他交朋友，担保你快乐。”

彩虹看了柏基一眼，笑笑。

柏基很感激莫夫人，因为，她可能要输一辆跑车。

吃的是自助式的晚餐，桌子本来安排好了，但莫夫人临时把立德拉出来，柏基代上他，令立德不开心。

柏基很细心的替彩虹选食物。

柏基动作很敏捷，很快，就捧了两碟食物回来。

他坐下，铺上餐巾，轻声对彩虹说：“不喜欢吃的告诉我！”

“我并不偏食。”彩虹掩不住内心的愉快，胃口也开了，吃什么都觉得很美味。

男仆把一车车甜品和水果推出来。

“你喜欢什么水果？”柏基殷勤的问，他一举手一投足，都很有绅士风度。

“蜜瓜和杨梅，谢谢！”

柏基替她拿了水果，他自己也要了杨梅。

眼看盛甜品的餐车正要推开，彩虹说：“甜品呢？”

“你要吗？”

“我要法国布甸和芋头雪糕。”

“两样？”柏基用怀疑的语气问。

“刚到时吃了一大块生日蛋糕，够了。”彩虹忽然明白了什么似的：“是不是太多了？”

“不！只是很多女孩子不喜欢吃甜品，特别是冰淇淋！”柏基边说边去拿甜品。

“为什么？”

“怕肥！”

“你对女孩子倒是很了解的。”彩虹低头吃她的布甸。

“普通知识罢了！”柏基看见彩虹吃得很满意，他不禁看了看她的腰，腰圆圆的，不大嘛！但是，她的面颊很丰满，皮肤白润、嫩滑、红扑扑、比搽粉胭脂更美几倍。

他的女朋友，大多食欲不振，对什么食物都好像不感兴趣，一客牛扒，吃几口就说饱了。

那些女孩子显然是装模作样，比起彩虹，彩虹实在是可爱多了。

彩虹见他沉思，心里在想，难道他嫌她吃太多东西。

彩虹刚吃了一口，马上就把银匙放下了。

“为什么不吃？”柏基关怀的问。

“怕肥！你不是说过，很多女孩子不喜欢吃甜品，特别是雪糕？”

“但是你并不肥，中国人有句话，食得是……”

“是福！”

“对了！这是你的福气，喜欢为什么不吃？别人想学你都不敢学，有些人喝口水也会肥。”

“我真的可以吃吗？”

“当然！喜欢，我再替你要。”

彩虹终于吃饱了，自从韦航离去后，她第一次吃那么多。

她挺了挺腰，哗，塞得满满的。

“陆小姐……”

“叫我彩虹吧！”

“彩虹，你还没有答应我！”

“答应你什么？”

“做我的舞伴。”

“本来我准备吃过晚饭就回家，”彩虹笑起来：“现在吃得那么饱，非要运动不可。”

陆太太和立德走过来：“彩虹，吃饱了没有？”

彩虹开心的点头。

“我们回去了！”

“妈咪，我吃得好饱，想跳跳舞帮助消化。”

“但是，你……”彩虹变得很突然，陆太太有点不明白。

立德的脸色都变了。

“这位一定是陆伯母。”邵柏基站了起来：“我是邵柏基。我想请彩虹做我今晚的舞伴，如果陆伯母不反对，等会儿我负责送彩虹回府上。”

“啊！”陆太太马上说：“不反对！你们随便玩，其实我可以留下来玩几圈麻将。”

立德直盯着邵柏基，陆太太拉拉他：“彩虹，开心的玩。立德，你陪我找邵夫人他们……”

立德心里好难受，边走边说：“我和妈妈先回家！”

“回家干什么？留下来跳舞，年青人老困在家里，会闷坏的！”陆太太完全不了解立德。

“没有舞伴，跳什么舞？”

“这还不容易？叫莫夫人给你找个舞伴。年青人要合群，彩虹一出门就找到男朋友。”陆太太越想越开心：“哈！那男孩子不错，一脸贵气，出身一定不错！”

“邵爵士、邵夫人是他的父母！”

“啊！怪不得，好面善，在哪儿见过？原来是邵夫人的最小的儿子。彩虹几个男朋友，论家庭背景，邵柏基算最好了，豪门公子。外貌、仪表也似他最优异，彩虹终于找到真正的白马王子！”

“有钱，长得好看，就是白马王子？”

“应该是了。”陆太太点头：“彩虹年纪还小——织梦的年龄。”

“人会长大的，也不可能永远织梦。”

“那就要等好几年了，未满二十一岁，还不到法定年龄。”

“我二十二了，怪不得我已不再织梦。”

“想过要个白雪公主吗？”

“在我眼中，你也不错，白马王子是没有标准的，只要那女孩喜欢你，

你就是白马王子，什么时候请宋艾莲回家吃晚饭？”

“陆伯母！”立德急叫：“我们只是同学！”

“同学发展下去就是女朋友了，唏，邵夫人……”陆太太和邵夫人见了面，两个人不知道多高兴，最大的原因，彼此的宝贝儿女做了朋友呢！

## 10

初步接触，邵柏基觉得彩虹的外表比他所有的女朋友漂亮，她的性格与众不同，活泼、调皮，他一直缺少这一类娃娃型的女朋友，而令他很意外的，彩虹并不如莫夫人所说的“冷”，她绝对不是冰山，她是个随和又容易相处的人。

“你有福了！”事后莫夫人补充说：“彩虹不容易喜欢一个人，喜欢一个人之后，她会一心一意的对他，看样子，她是喜欢你了。”

“我岂不是很荣誉？”

“当然，难能可贵。很多人要求我介绍彩虹给他做女朋友，彩虹看都不看他。”

邵柏基昂然颇有自傲感。

“柏基，”莫夫人忽然又叹气：“我对你和彩虹的发展，并不喜欢！”

“怎么会？”柏基不高兴。

“怎么会？”莫夫人在吃洋荔枝：“你告诉我，你到底有多少个女朋友？一打、两打？”

“没正式计算过。”柏基耸一耸肩：“大部分是她们追求我。”

“要是彩虹知道你有那么多女朋友怎么办？”莫夫人吐去果核：“她还没有交过男朋友，太不公平了吧！对吗？”

“那还不容易，过去的朋友拜拜算了！”

“你肯为彩虹和以前的女朋友绝交？那么，符明珠呢？你不是最喜欢她吗？”

一提起符明珠，柏基就矛盾了，他在认识彩虹半个月前认识她的。

符明珠当然有很好的外表，不过，比彩虹还差了些。但明珠成熟、热情、身材又迷人，这些，是彩虹没有的。

符明珠的优点，是邵柏基认识她不久，感情迅速发展的原因。

但条件一一列开，还是彩虹比符明珠优胜。

外表，彩虹比明珠更配他。

“怎样了？果然舍不得符明珠？”

“如果彩虹真的不容许我有一个普通女朋友，我大不了也和符明珠拜拜！”

“真的那么专一？”

“我年纪也不小了，总不能长期交一大堆女朋友，一天一个，始终没有结果。我希望找一个好女孩，成家立室。妻子，就要找一个最好的，否则怎能相处一生？”

“唔！说得对……”

莫太太去看干女儿，彩虹一看见她，一把抱住她：“干妈，你真好！”

“不再愁愁闷闷，开心起来了？”

“当然开心，我认识了柏基。”彩虹禁不住的欢笑，嘴巴一直没有合拢：“干妈你真好计谋，如果你不给我好好安排，就算认识柏基，他也不会这样重视我。”

“当然。干妈年纪大，诡计多。我故意把你说成瞧不起男孩子的人，但是，你肯和他交朋友，他多荣誉？而且他为怕失去你，当然更加倍小心。”莫夫人捏一下女儿的脸：“如果被他知道你因为乐宾而对他一见钟情，他可就要自高身价了，你反过去追求他还差不多！”

“很多人追求他？”

“不多，三十个左右！”

“咩！”彩虹瞪大了眼：“怪不得他那么神气！”

“他向你摆架子吗？”

“没有，只是有一天，我和他去看电影，一个相貌不俗，服装新潮的女孩子过来叫他，他很冷淡的跟她打招呼，那女孩子跟他说话，他东张西望，后来还带了我进场，也没跟那女孩说拜拜。”

“就是啰！他的公子哥儿脾气很重，你小心点，别老让他，把他宠坏。”

“干妈，总有一天，我会被他窥破心事，因为我认识柏基实在很开心，有时候，真的忍不住要让着他呢，我不忍心和他吵。”

“那不像你的性格，你向来不会主动侵犯别人，可是，你也从来不肯让人。”

“干妈，我特别喜欢柏基，是有原因的，第一：他太像乐宾，我对乐宾念念不忘，他的死，我一直心里负疚，所以我把柏基当作乐宾，我要好好待他。第二：柏基是我所见的，最迷人的白马王子。我曾经失去两个，这个最好的，我再也不放手。”

莫太太正要说什么，彩虹的床头电话铃响。

“唔！是我。”彩虹向莫太太打了个手势。

“我很快可以下班，下班后来接你去吃意大利餐？啊！吃饭前还来得及看一场电影。”

“看电影？”彩虹望莫太太，莫太太猛摇手：“不行啊！今天晚上我没有空，我正在换衣服准备出门。”

“约了男朋友？”柏基禁不住有点酸意。

“你知道我是没有男朋友的。”彩虹在莫太太的指示下，说出了违心话：“只不过去看一个女同学。”

“你还在放暑假，看同学可以明天早上去，我上班，你看同学，刚好！”

“我的同学要做暑假工，她白天也不在家，去看她也要等她下了班。”

“明天去不行吗？只不过是女同学。”

“不行呀！我答应了她，如果我失约，她会很失望的。”

“你拒绝我的约会，我也会很失望。”

“对不起！约会要分先后。”

“那没办法。”柏基是很不开心的，他甚至怀疑自己的魅力。可怜他在彩虹心中的地位，连她一个女同学也比不上，这证明自己还没有占有彩虹的心。否则，她会为他抛弃一切：“约会改在明天好吗？”

“好的！”她顿一下：“还是明天通电话再决定，我要出门了，再见！”彩

虹挂上电话，娇嗔地埋怨莫夫人：“为什么不准我见他，我好想和他看电影、吃晚饭！”

“这样的日子多着，但是初期必须若即若离，他千辛万苦才得到你，他就会特别珍惜你！”莫夫人拉她起来：“到我家里来，千万不能让他找到你。你年轻不懂事，要得到一个出色而又人见人爱的丈夫，非要花点心思不可。”

为了将来，彩虹只好听从莫夫人的安排。

经过柏基一轮疯狂进攻之下，彩虹奉命为自己筑起的围墙全给柏基击破了。

邵柏基不单只是个出色的男朋友，还是一个好玩伴。

所有的玩意儿，他几乎都会。

游水、骑马、跳舞、滚轴溜冰、风帆、滑浪风帆；驾驶：水上的快艇、陆上的跑车、天空上的飞机；球类：曲棍球、手球、壁球、高尔夫球、马球、桌球……种类繁多。

第一次邵柏基带她去骑马，是匹小马，彩虹吓得叫救命，骑了两天，就爱上了骑马。

第一次去玩滚轴溜冰，邵柏基拖紧她两双手，她还是慌得冷汗直冒，多玩几晚，她已经开始学玩花式。至于海上运动，她是一点也不怕，因为她游泳底子好，第一次玩滑浪风帆，彩虹摔进水里，彩虹故意吓柏基，潜在水里不浮头，柏基真的怕得要死，边叫边跳进海里，彩虹浮起来，他一把抱住她：“彩虹，你差点把我吓死了，我在意大利爬山滑下几十呎也没有这样惊吓过！”

彩虹用手抹去脸上的水，听了柏基的话，她好感动、好开心！

柏基带她到航空学校坐飞机，柏基担心她害怕：“安全带全绑好了，不用担心！”

“我没有担心，很好玩嘛！就像长了两双翅膀。”彩虹兴奋地到处看。

“女孩子当中，很少有你这样勇敢的。”

“飞机又不是我开的，你才勇敢，我最多是大胆，啊！我胆子一向好大的！”

“将来我带你去非洲森林区，让那儿的土人吃了你！”柏基唬吓她。

“不会的，顶多留我做酋长之妻。柏基，你真有本事，你哪儿都能去，上天下地。”彩虹从飞机向下望：“照规矩，我没资格坐上这飞机。”

“规矩是人订的，法律都可以改，规矩为什么不可以改？明天我潜水打鱼，你没牌照，真的不能带你到海底，你只好乖乖的游泳。”

“我要学潜水的，我一定会学。”

“你那么聪明，学什么都容易，我不担心你学不会，只是你年纪太小了，不及格，还得等！”

“下一个星期你去打枪，我也不能打吗？”

“不能！你还不能做会员！”

“嘿！欺凌弱小。”

“打枪不是什么大不了的事，我和你去泰国，那儿的度假圣地芭提雅，你喜欢打长枪短枪都可以。”飞机慢慢降落。

“不限年龄的吗？”

“不限的，十岁八岁的小孩子也可以玩真枪。”

“听了就开心……飞机停了，不能再开一会吗？我好喜欢在天空……”

彩虹穿上柏基送给她的情侣网球运动短裤套装——蓝白上衣、白短裤，和柏基在邵家的别墅打网球。柏基的反手抽球、跳跃压球、旋身杀球，实在十分到家，有职业水准，虽然彩虹奋力迎战，仍然败在柏基的手上。

“我不行啦！累死了！”彩虹双手握着球拍，蹲在地上。

佣人替柏基接过球拍，送上毛巾，柏基拿着另一条毛巾去网的另一边，把毛巾围在彩虹的脖子上，然后把她扶起来。

经过一个早上的运动，彩虹头发湿淋淋的，汗在淌着，面颊红扑扑，像个蜜桃。

柏基替她抹汗，忍不住在她的颊上吻了一下。

彩虹的脸，更红了。

他们坐在花园的露天茶座上，喝冰冻的西瓜汁。

“在我所有……”柏基马上改口：“我所见过的女孩子当中，你打网球算最好。”

“还算好？”彩虹把额上的蓝白发箍拉下，同时也把马尾的橡皮圈解下，长发散下来：“十球输了八球，实在惭愧。”

“你能接下我的球，已很不错，何况还赢了两球？你知道吗？念大学时，我一直是校际网球赛的冠、亚军。”柏基为她抹汗：“你的头发好漂亮！”

彩虹笑笑，韦航也很欣赏她的长发：“一面倒的，你再也没有兴趣跟我打球了。”

“兴趣才大呢！你是我所遇到最好的女对手。而且，你人聪明，学什么都比别人快，我们再多打几场，形势会改变。”

“你对我真的那么有信心？”

“你智商高嘛！胆子又大。我喜欢聪明人，我最讨厌那些笨手笨脚的蠢材。”

“原因很简单，你自己是聪明人啊！”

“也许吧！”他笑，他常流露出优越感：“下午我们做些什么好呢？”

“比赛游泳，我泳技不太差，不会输得那么惨，甚至，我还有机会赢你。”

柏基拍拍她的苹果脸：“其实，你也很好胜！”

柏基比彩虹大七岁，在柏基的眼中，彩虹是女朋友，也是小妹妹。

柏基占住了彩虹的时间，每天送彩虹回家，先约好第二天的见面的时间，一天连一天，彩虹的时间，就全给柏基占住了。

彩虹自从认识柏基之后，有了改变，她以前对自己的外表、衣饰，都很随便，大部分由陆太太设计，她最多加点意见。

最近，她不断缝新衣服，特别是晚服。

过去，她和乐宾在一起，乐宾习惯早睡早起，白天也很少出门，何况晚上？所以，彩虹随便穿条裙子或者牛仔裤，也可以应付过去了。

韦航就更不用说，和他在一起，有三分之二的的时间，他都很穷。彩虹没理由穿件晚礼服和他坐大排档，就算……，陆太太为她缝了那么多漂亮衣服，随便一件，都能登大雅之堂。

邵柏基就不同了，他是位名公子，出入的地方，都是上流社会。况且，邵柏基本身对服装很有研究，做邵柏基的女朋友，实在一点也不能马虎。

柏基带她参加慈善餐舞或者是名流集会，那些太太、小姐穿的衣服起码过万，她属于青春派，不必扮得太高贵太豪华，但是一千几百的衣服，无论如何不能穿。

还有首饰，彩虹不是没有项链、镯子、戒指、别针，但除了由出生一直佩戴到现在的古玉吊坠之外，没有一样超过一万，连只名牌手表也没有，别的就不用说了。

因此她常要借用母亲的首饰。

过去她是完全不化妆的，但是，看见参加宴会的人，个个打扮漂亮，因此，她虽然不愿意，但是在柏基的暗示下，她开始涂一些浅色的口红。

她也开始擦香水，柏基品味高，她不敢擦自己的中等货，于是又得向母亲借用。

她甚至开始穿第一双高跟鞋。

这天，她要陪邵柏基参加他的同学会每年的餐舞会，彩虹穿了件新缝的黑色晚装，上身有一层层的纱，腰带阔得像古代欧西女人的腰封，把她的身材衬托得很美，况且她皮肤白里透红，穿黑色衣服特别标致。

她向母亲借了绿钻石项链。

她第一次穿上银色三时半高跟鞋。

她一点也不矮，但是柏基高，而且柏基说女孩子穿高跟鞋，一扭一拧，摇摇生姿，特别好看。

她拿了个银色晚装手袋到楼下。

刚巧碰见立德回来。

他看见彩虹，呆了眼。

“你怎么这样看人？”彩虹被他看得浑身不自然，忍不住抗议。

“因为你怪，你看你打扮成什么样子？涂口红，穿那么高的高跟鞋，你当心摔倒了给人笑话，唔！熏死人，还搽香水。”

彩虹大眼睛一瞪：“涂口红是犯法的吗？我脸上又不是七彩缤纷。我已十八岁了，穿高跟鞋有什么值得大惊小怪，啊！一天到晚穿双平底鞋蹦蹦跳跳？我十八岁了呀，搽香水又犯了什么法？”

“你不是一向讨厌人家左抹右涂的吗？你还说过，口红可能有毒，怎能吃进肚里？女孩子好看根本用不着化妆。”立德回瞪她，最近，他对彩虹十分不满。

“你是说我不好看。”

“我没说谁，自己心中有数。还有，你说那些女人穿了高跟鞋，摆来摆去，作状死了。你穿起高跟鞋，搽了香水，何只作状，简直像……算了！”

“说呀！你什么话说不出口？”

“这话我就说不出口，怕连陆家都侮辱了。”

“我不会向妈咪打小报告的。”彩虹冷笑着，她对立德最近的态度也极感不满：“没有胆是不是？嘿！缩头乌龟。”

“交际花！”

“什么？”彩虹张大嘴巴，呆了呆：“你骂我是交际花，妈咪，妈咪……”

陆太太在大厅里看电视，闻声走过来：“什么事情？啊！都装扮好了！”

“妈咪！”彩虹的眼泪滚下来：“他骂我是交际花！”

“立德！”陆太太脸一振：“我们家彩虹公主是交际花？”

“是她迫我说的。”立德指了指她。

“妈咪……”

“别哭！”陆太太拍了拍女儿的背：“世界上哪有人迫别人叫自己交际花的？做交际花很光荣吗？立德，你别把陆伯母当三岁小孩。”

“陆伯母，彩虹……”

“什么事？”邱妈妈听闻彩虹的哭声走出来。

“立德叫彩虹交际花！”

“什么？”邱妈妈眼睛冒火，举起手，啪的一声一个狠辣的巴掌。

邱妈妈一向对儿子管教甚严，但是，自从立德十八岁后，就没有打过他。可以说，是四年多来的第一次。

立德呆着，脚步打踉跄。

“如果彩虹是交际花，那你就是烂泥。”邱妈妈气呼呼的指着儿子：“你还是大学生呢？你像吗？大学生会说这种话，你不怕伤人，也弄脏了自己的嘴巴！你到底羞不羞？大学里的教授怎样教你？你连卖茶的小贩都不如，我真替你害羞。你事无大小，总要欺负彩虹的，你是彩虹的克星，扫把星！”

邱妈妈几乎气绝：“你看看自己的杰作，把彩虹害得泪涟涟，她等会儿还赴宴的，你叫她怎样见人？马上向彩虹道歉，否则我打死你！”

立德抚住脸，眼眶浑红。

彩虹看了不忍心，刚才邱妈妈打立德，彩虹很难过，她哽咽说：“邱妈妈，你别这样嘛，大家说说，他又没开记者招待会。而且你知道我也不会白吃亏，计较什么呢？”

“你听见没有，邱立德，你听见没有，彩虹年纪比你小，也没跟你计较，人小量大。

你呢！偏是以大欺小，你惭愧不惭愧？你这该死的，说话呀！我今晚跟你没个完……”

邱妈妈听见汽车声，牵了儿子便走，唉！今晚立德就有罪受了。

“快别哭，柏基来啦！”陆太太为女儿匆匆忙忙抹眼泪。

柏基穿了套黑色凸花晚礼服，他穿衣服喜欢和彩虹配成一对，结了个银色领花。

看见彩虹脸有泪痕，吓了一跳。

他走到彩虹身边，拖起她的手，抚了抚：“是不是不舒服？”

“她身体很好，本来开开心心，立德叫她……”

“妈咪！”彩虹马上制止，要给立德留点面子：“时候不早，我们要出门了，拜拜！”

她拉了柏基便走。

因为要赴宴，柏基自己没有驾车来，由司机驾驶他的新劳斯莱斯。

柏基扶了彩虹上车。

“立德怎样对你？”

“也没什么，我们差不多碰了面就吵架，立德脾气比较硬，我也不好，向来不让他！”

“为什么要让他？他是男孩子，应该由他让你，刚才他说了什么？把你气得流下泪来。”

“他说我一句，他看我不顺眼，他好像越来越不喜欢我！”

“你有什么不好？令他看了不顺眼？”

“他不喜欢我涂口红，穿高跟鞋，还搽香水，他……就是不喜欢！”

“你涂口红，穿高跟鞋洒香水关他什么事？他是你什么人，轮到他不喜欢？”柏基嗤之以鼻。

“他一向把我当妹妹！”

“哥哥又怎样，就算是亲哥哥也不能管。他太过份了，刚才真可惜，我没质问他！”

“别把事情闹大，他也是为我好，他说我年纪小，小孩子不应该打扮。”

“嘿！我说他心理变态，看见你漂亮他不高兴，莫名其妙！”

“算了嘛！”彩虹拍一下手：“看你，面都红了，看！我们到了！”

柏基牵着彩虹的手进酒店，一班留学生在大酒店内的夜总会举行餐舞会。

出席的百分之九十是年青人，夜总会被他们包下来，一张张长方形餐桌围住舞池编排好。

用餐前，大家喝喝鸡尾酒，谈谈。

人们纷纷称赞彩虹，柏基感到很光荣。

“你不该由欧洲回来。”彼得说。

“为什么？欧洲玩腻了！”

“彼得怨你一回来，就把我们这儿最美的美人占住了。”米高说。

“不是美人，是公主，彩虹公主。”柏基非常开心，哈哈笑。

“你真风流，命真好，上次在球会看见你，你的女朋友符小姐已够迷人。两个月没见，又换了个美丽的公主。”

“佐治！”柏基很不高兴，连忙望住彩虹。

佐治和柏基一向有心病，因为佐治的女朋友一认识柏基便移情别恋：

“这是事实嘛！”

上一次你带个美女来，这一次是公主，下一次恐怕是仙女了。”

柏基不理他，突然眼睛直盯入口处。

柏基态度特别，引起了彩虹的注意，彩虹循着他的视线看去，一个穿桃红色晚装旗袍的少女，正和一位年青男士进来。

柏基留心的，是那个女的。

她一双凤眼，很媚，挺鼻子，两片非厚性感的嘴唇，相貌是中上，但是身材特别好，是属于那种肉弹型。

“你认识她吗？”

“谁？”柏基集中了精神。

“刚才进来的！”

“那位男士我并不认识，很平凡嘛！”

“我说的是女的，不平凡了吧？”

“啊！她不就是符明珠！”

“怪不得！”彩虹拉长了声音：“把我们邵公子的灵魂也吸引过去了。”

“你在吃醋？”柏基逗她。

“吃醋？为什么？”彩虹想一想：“我好像从未吃过男朋友的醋。”

“因为你以前没有男朋友。不过，你真的用不着吃醋，因为我以前虽然有很多女朋友，包括符明珠，但是，已经分手了。”

彩虹很高兴，因为柏基从未向她提过女朋友的事，她还以为他会继续瞒下去。

“分了手仍然是普通朋友，见了面为什么不打个招呼？”

“尽量减少接触最好，况且。”柏基倒是有点酸酸的，说良心话，他并不喜欢符明珠的新男朋友——那么快就有新男朋友，看见他，也不主动过来向他打招呼，其他被他扔的女孩子，个个被扔了依然对他依依不舍。

“况且她已经有了新男友，不想节外生枝。”

彩虹是很信任柏基的，因为他连过去有很多女朋友都告诉她。

过去，乐宾和韦航对她都很真诚，她没有理由怀疑柏基，柏基是三个当中最好的。

她反而觉得假装自己没有交过男朋友，很对不起柏基，她准备找机会把一切告诉他。

这样才公平。

第二天，彩虹穿套漂亮的运动装，由楼上跑到楼下，今天，她要 and 柏基游新界。

立德坐在屋子的台阶上。

一件白T恤一条牛仔裤。

好重的心事，眼睛望住前方。

彩虹已经忘记立德昨天骂她交际花，忘记昨天因他而大哭了一场。

时候还早呢！

“立德哥哥！”她坐在他身边：“今天为什么不去拍拖？”

立德侧过头看她一眼，眼神好疲倦：“你以为人人像你那么开心快乐。天天像蝴蝶似的飞来飞去，一会上天，一会下地？”

“拍拖不一定要驾飞机、开跑车、看场电影、逛逛街也花不了许多钱，你又不是没有钱。”

“拍拖可以两个人坐在屋子里看电视，完全免费的，但根本不是钱的问题。”立德看着天空，叹了一口气：“好闷，一个假期，又这样过去了！还有几天，又要上课。上了三年级功课更多，实验、实习更多，很难再有这么长的假期，放假也要回去补课，唉！”

我还以为可以好好的享受这个假期，谁知道不明不白的，又过去了。”

“你和宋艾莲应该好好的安排一下节目。”

“你们为什么都喜欢提宋艾莲？难道和那个人看场电影、吃顿饭就非要爱上她不可吗？”

“宋艾莲很不错嘛！”

“我倒不大清楚，她只是我的同学。”

“除非你心中另有所属，否则，我觉得宋艾莲和你十分相配。”

“因为她不是白雪公主。”

“白雪公主，你在说什么？”

“对不起！”立德脸一红：“啊！对了，昨天晚上的事，很……很抱歉！”

“什么事？”，“我不应该说你是交际花！”

“哈！”彩虹掩嘴笑了起来：“我竟然完全忘记了。其实，错，通常不是一个人做成的，你错了，我也不好，你本不想说，是我强迫你说的。不过，我并不承认，涂口红、穿高跟鞋、洒香水就像交际花。你很少参加上流社会的宴会，出席宴会的人，无论男女老少，个个打扮得非常漂亮，涂口红，只不过是小儿科。”

“我不是上流社会的名流，我也很少参加大场面，的确很孤陋寡闻，不像你，天天和名公子去这去那，见识多、眼界广，真要多指教。”

“你为什么跟我客气起来了，是不是昨晚邱妈妈又闷了你一晚？邱妈妈家教好，只是你那么大了，她还……她还……其实都怪我太刁蛮。”

“不关你的事，”立德侧过头，眼眶又红了：“母亲教训儿子，应该的。”

“立德哥哥，如果你不喜欢宋艾莲，我给你介绍个女朋友，好不好？”

立德摇一下：“我还要念书，没时间交女朋友，你不是要出去吗？为什么你的男朋友还没有来？”

“还没到时间，我先跑下来走走。”彩虹在台阶跳着，一级一级的跳，又走到花圃那边，摘了朵玫瑰，随便插在头发上！“好几天没看乐宾的盆栽，韦航最近不知道怎样，他还有四个月就做爸爸了！”

“奇怪，你还记得蔡乐宾和韦航？”

“怎么不记得？他们是我的好朋友，我是一个很念旧的人，虽然我有了柏基。”

“邵柏基足以代替他们两个。”立德好像吃着酸梅：“你心里应该只有邵柏基。”

“在三个人当中，邵柏基条件最好，可是乐宾和韦航始终是我的好朋友，你觉得柏基怎样？”

“有钱、英俊，白马王子。”

“连你也说他是白马王子？”彩虹扶着大树的粗树枝，双脚离地，像玩单杠似的，身体摇来摆去：“柏基外型好，对我又专一，他实在是个最可爱、最有吸引力的男孩子。”

立德并不喜欢柏基。

汽车声，立德说：“别玩了，你的白马王子来了！”

彩虹跳下地，邵柏基把他的白色法拉利开进来，在台阶前停下。

彩虹走过去，柏基为她打开车门。彩虹一面上车，一面和立德挥手：“立德哥哥，拜拜！”

柏基的车子，绕过屋子一周驶出去。

“昨晚你不是被立德气得流泪，怎么今天又再做好朋友？”

“我们碰了面就吵架，如果吵了生气，那么，一辈子都不用说话，和仇人差不多，现在大了隔膜些，以前年纪小，吵过架，一转身就和好了。”

“真是欢喜冤家。”

“冤家？别人对男朋友、情人、丈夫或妻子叫冤家，我和立德是兄妹。”

“我回到香港，到过三次新界，所谓到过是四处游览，当然不包括到别墅，三次都是由家人带领，自己开车还是第一次，你看汽车又大排长龙，到新界连下午茶都喝不到，顶多只能吃晚饭。”

“谁叫你选公众假期，平时很通顺的嘛！”

“除了假期，白天都要上班。以后会好一些，我正在训练几个亲信，我会把工作分给他们处理，我只负责决策，这样，我就有更多时候陪你。”

“我很快要上学了，唔！好闷，车子好像没有动过。柏基，趁这机会我想向你表白一些事。”

“什么？”柏基笑了笑，这女孩子还有什么心事？不是要向他示爱吧！”

“关于我的男朋友。”

“你……”这可大大吓了柏基一下：“你已经有了男朋友？其实，你根本不可能没有男朋友，是莫伯母骗我。可是，我们来往差不多一个月了，他为什么没有出现过，他在外国留学？”

“柏基，你为什么一连的问下去，好像审犯人似的，吓死我，”彩虹呼口气：“干妈没有骗你，一个死了，一个回到她女朋友身边，不，是他太太的身边，事情是这样的，啊，你慢慢开车……”

彩虹的故事说完，他们在粉岭一间餐厅吃茶。

“这也算是男朋友？不错，他们都爱你，但是，你只是同情他们。”

“你对你的女朋友不是这样的吗？”

“当然不……”柏基和乐宾、韦航都不同，他们着重精神之爱，柏基追求灵肉之恋，他一直认为，恋人应该灵欲一致，否则就不是真正的爱。他认识彩虹一个月，为什么老是拉拉手，吻吻她的面颊和额头，是因为莫夫人把她说成害怕异性的女孩，他担心过了份会吓坏这小羔羊。因此，他不敢对彩虹太亲热，其实他并非那样纯情，可是，此时此地，他怎能对彩虹说真话？

“是不一样的，那些男孩子爱你、追求你，但相反，我是被女孩子追求，被她们爱。其实，也可以说是一样，我们还未投入，我们都没有爱过。”

“连符明珠都没有爱过？”

“我发觉你真是在吃醋。”柏基点一下她的鼻尖：“我认识符明珠才半个月，就为了你和她分手，就算想爱她，也没有时间。”

“我岂非变成了罪人？符明珠恨我的。”

“没道理，我又没有说过爱她，而且和她分手，是我自己决定的，”柏基摇摇头：“你其实并不讨厌男孩子，而且，你对男孩子都很好，比如乐宾、韦航，甚至立德，莫伯母真的说谎。”

“她没有说谎，韦航走后，我已经没有勇气再交男朋友，一个死，一个走，第三个怎样？一次又一次的打击，我受不了，我不敢再尝试，我已决定专心念书，不再交异性朋友，实在太痛苦。”

彩虹咬咬下唇，有点哽咽：“那天认识你，是韦航走后，我第一次步出家门，如果不是干妈疼我，又是她生日，我又会把自己关在房间里，胡思乱想。”

“我是你的第三个，”柏基把她的手拉过来，用两只掌合着她：“我保证永远不会历史重演，这一次，你选对了。”

“谁敢保证？”彩虹毫无信心，一切美好的，落在她身上就会变质：“谁知道明天？”

“我知道，因为，我身体很健康，还年青，绝对不会在十年内死去，我也没有个女朋友，忽然跑出来告诉我，柏基，我有了你的孩子。”

有钱人，生命最宝贵了，因此，邵家全家习惯每年全身检查身体一次。的确，在外国十几年，过了十六岁，他不知道和多少个女孩子，尤其是外国女孩子发生过关系，但是，回香港不同了。

原因是多方面的，第一：他年纪已不小，二十五岁，玩也玩够了。第二：他的父母希望他早日成家立业，等他结了婚，便准备分家，现在父母宠他、信任他，这时候分家，对他是最有利的。所以，他也准备结婚。

玩玩，谁都可以，结婚要找最好的，那是他的需求，他的面子，所以回香港后，他检点多了。

一年内，在他眼前出现过两个可以做妻子的女孩，一、符明珠；二、彩虹。

彩虹是否能满足他的需求，暂还不知道，但是，彩虹肯定能令他面子有光。

彩虹听了他的话觉得好笑，但到此为止，她相信这第三个必然可以有个大团圆的结局。

回程时，在青山吃海鲜，吃过海鲜，柏基提议开车到海边纳凉。

柏基想尝试一下，因为，彩虹既然有过两个男朋友，对他稍为亲热些，应该不会吓怕她。

彩虹总是吃得很饱，她靠在座椅里，欣赏前面大海的浪花。

在月光柔柔的照耀下，彩虹显得很娇美。

“彩虹。”

“唔！”

“你很漂亮！”

“你也很英俊！”彩虹看着他笑笑。

柏基搭着她的肩膀，手收紧一点，彩虹就靠在他的怀里。

他用另一双手托起彩虹的下巴，低下头，吻在她的唇上。

彩虹一直闭着双唇。

柏基很意外，放开她一点，很温柔的问：“你从来没有和男孩子接过吻吗？”

“有！两次了。”

“跟谁？”

“乐宾，他临死前要求我吻他，我不想他失望嘛！吻了！”

“感觉怎样？他有没有回吻你？”

“感觉他的嘴唇，又干又硬又冷，我的唇刚贴上去，他就……”彩虹说不下去。

“第二次呢？”

“是韦航，他离开我和若姿回去之前，要求吻别，我没有拒绝，他吻了我的唇……”

“第一次乐宾来不及吻我就去了，第二次是韦航吻我，我没有回吻他。感觉是，咸咸的，心里很难过，在我的感觉中，接吻是一件惨事。”

“咸咸的？”柏基奇怪。

“因为我哭嘛，大概眼泪流到唇上，韦航也哭了呀。”

“原来不是互相接吻，是吻眼泪，眼泪是咸的，怪不得咸咸的。”柏基觉得好笑，不过由此可知彩虹真的十分纯洁，连接吻的经验也没有，别的女孩子，接吻技术很高超。

但是，如果她们不是惯于和异性接吻，又何来经验，何来技术？

像彩虹这样纯洁的女孩子，在这个时代里，已经少有了，难能可贵！

因此，虽然和彩虹接吻没有乐趣，柏基反而喜欢，男人都是自私的！

“彩虹，”柏基柔柔的说：“你知道吗？你从来没有和男孩子接过吻。”

“乐宾和韦航……”

“那只是碰碰唇，不是接吻，接吻不是这样的！”

“接吻是怎样的？”彩虹认真的问。

“是……”这些事情怎能用口说：“我会教你，你的初吻是献给我的！”

“难学吗？”

“怎会呢？”柏基双手抱紧她，笑道：“你学什么都灵、都快，我说过你是个最聪明的人，领悟力又强，我对你绝对有信心。”

“接吻不是什么好事，生离死别！”彩虹呶呶嘴，叹口气。

“你根本没有正式接吻嘛！接吻是很甜蜜的。”

“唔，我的同学说，如果爱上一个人，和他接吻时，会很陶醉，人像飘上云端，听见悦耳的铃声，教堂的钟声，眼前一片粉红……”

“你的同学说得对，以后我吻你，你会飘起来，会陶醉，会听到铃声，眼前一片粉红。”

彩虹想着，笑了笑！

柏基吻了一下她的面颊：“一点了，我送你回家。”

## 1 1

柏基第一次教授彩虹接吻，彩虹太专注太紧张，双唇都发抖了，效果并不好。

柏基安慰她：“下次一定会好！”

到下一次，彩虹担心不够好，柏基不欢喜，一担心，效果更差了。

“下次吧！”柏基说：“不要太紧张，放松些。”

“你生气吗？”彩虹偷看他。

“不是，只有更高兴，男人都喜欢得第一，你纯洁，如果不是第一次，必然比谁都做得好。”

彩虹很痛恨自己，柏基说，她学什么都好，都易上手，为什么接吻那么小事，不费气不费力不用花脑筋，竟然一次比一次差？

于是，她又去请教她的同学——安黛。

安黛已经订了婚，人早熟，很早就交男朋友，无心学习，但爱情却十分得意。

她是个有经验的人。

“你那个新男朋友也莫名其妙，是不是每天不是开法拉利就是保时捷跑车来的那一个？”

“就是他。”

“人很英俊，有型有款之仕，有明星的风采。不过，头脑就有问题。接吻是两个相爱的人的需要和表示。他爱你，吻你；你爱他，吻他。很自然的，有什么好不好？什么叫好？什么叫不好？”

“他没说我不好，只是说下一次会好。”

“那就等于说这一次不好。他还说要教你呢！你爱他，自然会吻他，根本用不着人教。”安黛不以为然：“你那新男友一定是个花花公子。”

“他不是！”彩虹不高兴：“他不是花花公子，他就只有我一个女朋友。”

“以前总有过一大堆吧！接吻技巧，全凭经验，如果他从未跟人接吻，是第一次，那就登对。两个人都不懂，于是碰唇式也好，啄木鸟式也好，反爆式也好，两个人接触多了，自然越来越好。但是，他好，认为你不好，还要教你，那分明他经验丰富，要求太高，纯情哪儿说得上。”

“他以前的事我不管，有一千个女朋友我都不会介意，我自己也有过两个，只要他现在对我好就够。”彩虹偏帮着他：“安黛，我是请教你，不是要你找他的错处。”

“好，我告诉你，接吻不用学的，两个人相爱，必然接吻。大家觉得快乐，觉得满足，就是最好，没什么技巧。”

“但是他不满足我不快乐！”

“不满足？吻个生死存亡才满足？”安黛笑：“你呢！觉得和他接吻不快

活？”

“不，不，我只要和他在一起便快活，我是担心他不满足才不快活。”

“若他真爱你，你们从未吻过，他也爱你，像乐宾，像韦航。当然也许他条件最好，你怕失去他，诚然如此，你就必须讨好他！”

“我该怎么办？”

“他不是说要教你吗？”安黛觉得奇怪：“看样子，你快要做接吻专家了。”

那天，柏基迟了一点来接彩虹。

他送一个厂家的飞机，在停车场碰见符明珠。

两个人都去取车，见了面，彩虹又不在，柏基很热情的和符明珠打招呼。

“明珠！”

明珠回过头看见柏基，心很乱。

“也来送机？”他走到她身边。

“是的，史提夫出国视察。”

谁都知道史提夫是符明珠的新男朋友。

柏基不认识史提夫，但他不喜欢他！

“去多久？”

“几个国家转来转去，最快也要一个月。”

“整整三十天，你一个人一定很寂寞。”

“没有男朋友在身边就不能生存吗？”

“为什么不和他一起去？”

“下星期祖母七十大寿。迟些，和他会合并不太难，我们约好每天通电话！”

“明珠，如果你一个人觉得闷，打电话给我！”

“好的，谢谢你关心！”她开了车门：“再见！”

柏基看着她的汽车开走了，他才取车。

过去的一堆女朋友当中，符明珠是他最留意的。

彩虹当然好，就是太娇了点……

立德去探望韦航。

卓若姿大腹便便，陪了立德一会，便回房间休息。

“你和太太怎样？适应了吧？”

“也没有什么，你知道我一向脾气好，从不主动和人家吵架。婚后她似乎转了性，对我温柔、很体贴，她不吵，我也不吵，自然和睦。不过，我对她的感情，很难完全恢复，大概心里还放不下彩虹，最近彩虹怎样？”

“灿烂缤纷！”立德做着手势。

“开学那么就科科测验了？”韦航眼睛发亮：“科科A？”

“别的科目我不知道，数学科测验过了，七十九，连八十分都拿不到。”

“她的对手多少分？”

“八十八分！”

“那，她不是做不到数学王了吗？”韦航十分意外。

“排第五，四个人超过她，还说数学王？”

“立德，你没好好替她补习吗？她念书以来，数学从未下过八十分，她一定很伤心。”

“有没有偷偷哭，那就知道了！不过，没听人说我们公主伤心。”

“她说过要永远做数学王，现在，她排第五，她怎么会不伤心，她不当面哭，是因为要面子。”韦航埋怨他：“立德，我把彩虹交给你，你应该多关心她，怎可以……唉！”

“韦航，就算我想关心她，也得有机会！”

“你们又吵架了！”

“吵架也得碰上了！我们自开课以来，从未碰过面，如何关心，如何吵架？”

“你升上三年级，功课真的那么忙？”

“对呀！我忙，她比我更忙，由于大学离家近，我还会回去吃晚饭，彩虹连晚饭也不回家吃！”

韦航好奇怪：“她在哪儿吃饭？”

“谁知道？我妈说彩虹下课回家便换衣服，天天不同，日日新颖，色彩瑰丽，像蝴蝶似的飞出去，当然是去那些大酒店的包房，名流俱乐部的高级场所。”

“她一个人去那些地方干什么？她不是闷坏了。所以……”

“你以为她有神经病？”立德笑起来：“有人陪着她的。”

“谁呀？”

“邵柏基！”

“邵柏基？男的？我从未听过彩虹说这个名字？”

“你当然没有听过。唉！大概这就是妈说的缘份，看见就爱上了，一见钟情！”

“你在说什么？”

“你走后，彩虹好可怜，把自己关在房间里，好像世界末日，有天她干妈生日，她被迫出门，一出门，看见邵柏基，眼前一亮，马上爱上了。”

“彩虹不会随便爱上一个人。”

“这个人，与别人不同。彩虹对他一见钟情，原因两个。第一：邵柏基样子很像乐宾，彩虹看见他，觉得好像认识他半辈子了。第二，邵柏基虽然像乐宾，但比乐宾健康，更英俊，加上富有，他是彩虹眼中真正的白马王子。”

“她有了男朋友，我也可以放下点心事。不过，她是个重视学业的好学生，就算她真的谈恋爱，她也绝对不会放弃她数学王的宝座！”

“恋爱是盲目的，人都盲了，还去管功课？而且，每天下课后，看戏、吃饭、跳舞，假期节目更多了，根本也没有时间顾及功课？”

“那姓邵的，不知道彩虹还在念书？”

“知道，他每天接她下课！”

“他不知道彩虹重视学业？”

“应该知道，也许他认为女孩子结了婚反正要做少奶奶，书念不念，也没关系！”

“他们要结婚了吗？彩虹还很小。”

“大概还没求婚，刚才，是我自发的念头。”

“如果姓邵的真心爱彩虹，起码应该让她念完预科，完成一个阶段，不应该天天带她出去玩。彩虹本来是个好学生，长此下去，会变成坏学生！”

立德耸了耸肩。

“你应该劝劝彩虹！”

“很难的，她会以为我对柏基有成见！”

“你不想她好吗？”

“爱莫能助！”

“立德，你真令我失望。我把彩虹交给你，以为你们两个会好好的。谁知道，彩虹竟爱上个花花公子，人都变了。”

立德不说话，谁了解他的心情，谁知道他的痛苦——无奈的痛苦。

“有时间，我要找彩虹谈谈。”

“祝你好运！”

“什么意思？”

“你能找到她，又能说服她！”

“找她很困难的吗？”

“我和她同住一间屋，但是，我起码一星期没有见过她。”立德落寞地说：“我和彩虹，越来越远。”

“你爱她，为什么不向她表白？”

“纵使我爱她，如果你是彩虹，你要邵柏基还是要我，距离太远了，根本不可能。”立德打一下拳头：“我也不好！关心变成了侮辱，韦航，别再把我和彩虹连在一起，我和她，没有希望。”

“既然知道自己表达方式不好，为什么不改一改？其实，你的脾气并不如你表现那么坏，你只是在彩虹面前有点自卑。可是，你给人的印象，是自大，大男人主义、不尊重女性。彩虹是个娇娇女，要人疼，要人宠，这是我的经验，我能得到她的欢心，你为什么不能？其实，彩虹并不是那么难相处，你关心她，爱护她，她会接受，她会回报，她不是好歹不分的人。”

“没有用，你是白马王子，我不是？”

“白马王子又怎样？乐宾死了，我呢？后面有个大肚子的女朋友，这证明了白马王子也没有用。”

“邵柏基不同了，他是个完美的白马王子。有了他，我根本多余。儿女私情，我不再想，我要回学校了，功课、实验报告一大堆等着我……”

立德没有说错，找彩虹一点也不容易，白天上课，晚上也不在家，假期也出外了。

韦航关心彩虹，又有耐心，终于，还是把彩虹约了出来。

“你终于有了自己的汽车。”彩虹看了看韦航驾驶的平治房车：“太太好吗？”

“不错的！”

“立德说你们已经可以适应，家庭生活一定很美满。”

“还好！”韦航不想说太多关于他和卓若姿的事，看见彩虹，好矛盾，开心、高兴、欢乐，提起卓若姿，只有黯然：“浅水湾酒店快要拆卸了，我们去浅水湾吃茶！”

“不反对！”

“打了十几个电话，找了你好一个多星期，在忙些什么？”

“我……”彩虹脸一红。

“和邵柏基忙拍拖？”

“你怎会知道邵柏基？”

“你忘记我和立德有来往。”

“啊，立德。”彩虹点一下头：“他不喜欢柏基，其实我任何一个男朋友

他都不喜欢，奇怪，根本没有人侵犯他。”

“那是因为他妒忌，立德很喜欢你！或者说，他很爱你。”

“这句话，你不是第一次说，我也告诉过你！不可能！立德不单不喜欢我的男朋友，连我也不喜欢，甚至他看不起我，他叫我……”

“交际花！”

“他也告诉你了，”彩虹点一下头：“我在邱立德的眼中，就是交际花。”

“他向我表示很后悔，实在不应该说这句话，太侮辱你，但他当时很愤怒，很冲动……根本没有办法控制自己，胡言乱语。”

“自圆其说！他为什么愤怒？那天我根本没犯他，他一看见我便骂。”

“妒忌，因为你打扮得像孔雀一样和柏基去拍拖！况且他认为你不加任何化妆品已经很美了，他不高兴你为柏基而打扮。”韦航泊好车，他轻扶彩虹的手肘进浅水湾的露天咖啡廊。

韦航替她叫了饮品和点心：“因为这件事对立德生气？”

“不！早就不生气了！只是遗憾立德对我的情感，竟是那么不堪。”

“绝对不是立德的情感，其实他很关心你，很想对你好。”

“我不希望他关心我！不要太挑剔就够了。”彩虹推一下手：“立德是牛脾气，不过他近年的脾气实在太暴躁，我受不了！”

“你知道他为什么这样暴躁吗？”

“不知道，”彩虹吮了一口奶昔：“没时间去想过。”

“立德从小喜欢你，长大了，喜欢自然变成了爱，但是，他一直寄住在你家中！所谓寄人篱下，很容易产生自卑，自卑令他不敢放胆爱你，怕人家说闲话，怕人家不相信他真的爱你，只是喜欢你陆家的钱……”

“……再加上你年纪轻轻，男朋友接二连三的出现，长期压抑的情感和妒忌，使他变得暴躁、烦闷，看什么都不顺眼。”

“要是真的是这样，我很抱歉。”彩虹一直垂头喝她的奶昔，吃她的蛋糕：“就算立德真的爱我！我也不能接受。”

“因为他不是白马王子？”

“我没有想过要爱上他那一类型的人，不过，最重要的，是我爱柏基！”

“他向你求婚了？”韦航抽一根香烟，以前他是不抽烟的，他成熟稳重了许多：“你怎么不再念大学了？”

“柏基还没有向我求婚，但他表示过，他不会太迟结婚，因为他的妈妈渴望他结婚！”

“你认为，他会向你求婚？”

“是的。”柏基为她和所有女朋友分手，不娶她，娶谁？

“你会念完预科？”他吐口烟。

彩虹点头道：“我不会那么快做新娘的，妈咪说，我还没有真正成长，若是嫁人，一定是个最糟的妻子。”

“起码念完预科，但是，对数学王这名衔，已不感兴趣了？”

“谁说的？一定又是立德，我承认，上一次测验不理想，但下一次我会努力，不骗你，下一次我要拿九十五分。”

“其实，我根本不赞成你做数学王，立德也不赞成，所以，他从来不热心教你，因为，他认为你对数学有天份，懂就够，没有必要争第一。我也认为读书只是求学问和知识，努了力，第一、第九，有什么相干，有什么好争，和对手做个朋友不是更好，何必要跨越一切高高在上？”

“你一向赞赏我做数学王。”彩虹抿抿嘴，不服气：“你一向很紧张我的分数。”

“那是因为我喜欢你，投你所好，况且做数学王又不是做坏事！拼命去争就不必，你知道我一向依顺你，很宠你，但，真理始终在眼前。”

“现在好啦，我做不成数学王，你应该感到很开心。”

“也不开心？”

“你到底要我怎样？”

“我只担心你其他功课都会一落千丈。”

“怎会呢？你应该知道，我一向是好学生。”

“我知道你聪明，但念书单靠聪明是不够的，你现在每天下了课，书也不看，功课也不做，天天去拍拖，你还能做好学生吗？”

“哼！”彩虹托起头：“又是立德。”

“不！答案我自己找的，这些日子我天天找你，你问邱妈妈我找过你多少次？你哪一个晚上在家？你是否把功课做好？”

彩虹垂下头。

“如果柏基真的爱你，他应该关心你的学业，关心你的精神，每晚玩到深夜回家，第二天一早要上课，假期无所谓，平时，上学日子，顶多喝杯茶就要送你回家，你有没有注意自己，是的，你比以前更会打扮，春风满面，但精神憔悴了。”

“不能全怪柏基，”彩虹自感理亏：“其实，我和他一样，希望每天见到他！”

“可以，他每天接你放学，送你回家，他不就可以见到你了吗？”

彩虹没说话，垂下头。

“彩虹！”韦航用手盖着她的手：“我虽然爱你，但我没有福气，既然你不能成为我的爱侣，那，我把男女之情，化作兄妹之爱，我不是管你，是关心你，你超过十八岁了，什么事应该做，什么事是不应该做，我希望你分清楚，你明白吗？”

“我明白！”

“好吧，我送你回去，今天星期日，大概又有节目了！我送你去赴约。”

“韦航，”彩虹点一下头：“谢谢你！”

韦航付了账，搔了搔她的头发：“小傻瓜！”

柏基送彩虹回家，停下车，关了火。

最后当然是吻别。

每次彩虹和柏基接吻，真是提心吊胆，怕自己没有进步，进步不够，怕柏基不满意，不满足，怕柏基嫌她，怕柏基不要她。

当柏基的唇对上她的唇，她整个人马上紧张起来，全身像拉紧了了的橡皮筋！心卜通卜通直跳，整个人戒备起来。

她大脑不断的提醒自己：“做好些！做好些！”

柏基一面吻她，一面用右手拂起她的裙，摸她的大腿，她马上根根汗毛竖立，浑身一抖，打了一个寒噤。

柏基放开她：“为什么突然整个人肌肉发硬，身体像具蜡像？”

“我紧张……”彩虹口吃地说：“怕没有进步。”

“越紧张越没有进步，而且，谁愿意抱着一具化石？”

“柏基，你不要生气，我……”彩虹怯怯的。

“对不起，”柏基马上又觉自己态度恶劣，语气也不好：“我刚才疯言疯语不知道在说什么，你不要放在心上。”

彩虹眼眶浑红。

柏基拥抱她一下：“不要怕我，只要爱我，明白吗？”

“嗯！”

“回去好好睡觉，”柏基吻一下她的面颊：“晚安，明天见！”

柏基开门扶她下车，看着她进屋子。

彩虹跑上楼梯时，眼泪忍不住淌下来。

猛然抬头，看见立德站在楼梯的中段。

“为什么哭？”

彩虹摇一下头，“哪有这样的事，我们刚看了一场悲剧，那女主角很不幸，所以我哭了！”

“由戏院一直哭到家，不可能。”

“你知道我一向易哭易笑。”

“邵柏基没有安慰你吗？”立德锐利的眼睛，像窥透了她的秘密。

“当然有，他叫我小傻瓜，立德哥，时候不早了，我要马上睡觉，明天还要上早学。”彩虹话还未完，便飞奔上楼，回到房间，她倒在床上哭了起来。

她并非生柏基的气，柏基态度不好，语气忿然，她也不会见怪，她只是在生自己的气。

她一向聪明，为什么就学不会接吻。

她人见人爱，怎么忽然变了化石，变了蜡像，昔日可爱的彩虹去了哪里？她不单只在恨自己，还担心柏基会怪她！

邵柏基是在生气，他一边开车一边想：不错，彩虹外型、性格都比符明珠好，和她走在一起，是很不错，但是一经接触，就味同嚼蜡，彩虹根本是个不解风情的小女孩。

符明珠外表是比不上彩虹，但是也差不到哪里去，但是和符明珠单独相处，就比和彩虹好得多了。因为符明珠为人大胆、热情、开放，接吻技术也很高超，当然，技术超人也表明她过去有很多男人，她显然并不纯洁，是个花花女郎，然而，和她在一起，柏基觉得满足，觉得是一种享受。

他几乎冲动得想马上去找符明珠，但已是深夜，大家很久没有来往，直冲去，不大好吧！

回心一想，现在放弃彩虹，实在是功亏一篑，那并不是不能赢到莫夫人一部跑车的问题，他本人已经有很多汽车，根本不在乎多一辆，但是，他的朋友都称赞彩虹，甚至有人意图不轨，如果他现在放弃，马上有十个八个男孩子赶着去追求彩虹，彩虹接近谁，谁就是胜利者，他呢？反而被人误会，彩虹扔了他。

他用力抹一下脑袋，算了！

其实女人不会接吻并不是大问题，只要会做太太，会生孩子就行，生了孩子难道还不会接吻？世界上会有这种事？

总之，彩虹扔不得。

第二天，柏基来接彩虹下课，彩虹见他笑盈盈！完全不像生气的样子。

“不生气了？”

“生谁的气？”柏基反问。

“我！”

“你？为什么，我们认识了那么久，连吵架都没有，不是相处得很好吗？”

“但，昨晚的事……”

“真是小孩子，”柏基拍了拍她的脸：“你年纪小，再过一两年，就不同了！”

彩虹见柏基真的不生气，十分高兴。

“别说不开心的话，安排一下今天的节目。”

“柏基，今天我不想出去！”韦航昨天说过的话，彩虹没有忘记，今天回学校认真留意一下，发觉各科成绩都低了，由于精神不好，睡眠不足，无心听讲，老师所教的书本，她大部分不明白。

“不出去也好，到我的别墅舒服一天。”

“我想回家！”彩虹很轻的说。

“原来是你生我的气？”

“怎会呢？你不生我的气，我已经很快乐。”彩虹向他解释：“最近我的功课退步了，以前科科 A，现在科科 C，再不加油努力，恐怕就念不上了。所以，我不敢不打起精神。”

“啊！原来是读书。女孩子念那么多书干什么？中学毕业，会说英语，一般交际应酬已可以应付。结了婚又不用做事，天天做大少奶，所学也无从发挥，倒不如舒服些，好好享受！”

“就算嫁了人不用做事，如果学问好，也可以帮助丈夫。”

“那丈夫如果要靠妻子才能应付自己的事业，那男人八九是低能。妻子是用来生儿育女，做伴侣的，不是娶女秘书！”

“但是我年纪轻，不读书做什么？况且都开学了，总该完成预科课程！”彩虹第一次和柏基意见相反。

“我没有叫你不上课，课还是天天上，上完课，预科不就完了。”

“单上课，不温习，功课也不做，学校会让你毕业？会给你文凭？”

“你要那份文凭干什么？”柏基不耐烦：“你真是要找事做吗？未结婚，你可以到你爸爸的公司当董事长。结了婚，你也可以到丈夫的公司挂个董事长名字，文凭根本没有用。”

“但我可以学到很多东西。”彩虹软声说：“柏基我求求你，一次，让我把及格的功课清理好。”

“一天能清理好几科及格的功课？”

“最好，再多几天！”彩虹望着他，诚惶诚恐。

“一个星期就差不多了？是不是？”柏基忍住气，他心里十分不高兴，这十年来，他习惯天天有女孩子陪在身边。

“对呀！”彩虹不知道他话里有刺，很高兴，抓住他的手臂：“一个星期就够了，我会把功课追回来，刚巧这星期有两科测验，我要把分追回来。”

“能追得到吗？”

“能！能！保证两科都拿 A，九十五分。”彩虹很兴奋：“一定的！”

“你一个星期不用见我了？”

“一个星期很快过去嘛！啊！也不用一个星期，星期日之前我会把一切弄好了。”彩虹拍一下手，很轻松：“星期日陪你一整天。”

“好！”柏基不满到了极点：“星期日再见！”

“你不来接我下课了？”

“不来了！”

“你生气？”彩虹很紧张：“柏基，不要生气！”

“没人生气，我不来，是怕你见了我分心，我是为你好！”

“你说得对！我看见你，连做功课都会精神不集中。星期日，你什么时候接我出去玩？”

“先说好，你又会老想着，通电话再说，好不好？”

“你什么时候给我打电话？”

柏基没好气，想骂人，不过，终于还是忍住了，还未决定和她分手呢：“星期日。”

“唔！星期日太迟了，星期六你给我打电话，在电话里安排好星期日一天的节目。”

“好吧！”

柏基送了彩虹回家，他车一转，马上去找符明珠。

符明珠替父亲打理一间百货公司，如果没有约，符明珠五点左右就回家。

符明珠的日常生活，过去柏基了如指掌。

但今天符明珠有没有约，他就知道了，他后悔刚才没有利用传呼器，叫司机守在符家百货公司的大门口。

四点四十八分，他来到符家，等着。

他好运，五时三分，符明珠的跑车开回来了。

柏基马上把车驶到符家大宅门口，挡住明珠。

柏基今天开的平治跑车，刚运到十天左右，符明珠没见过，看见有人堵住门口，很气，她按响汽车号角，请对方开车让路。

那闪耀的平治，动也不动。

符明珠马上下去，走到柏基跑车之前，说：“车子挡在我的门口，请让开。”

“明珠！”

符明珠低头一看，诧异：“是你？”

柏基开了车门，向她笑，眼睛、嘴角，都带着点邪气。

符明珠不敢看他，这方面，她反应比彩虹强。

“来看你！”

“欢迎，到舍下喝杯咖啡。”

“我想你！”他伸出手，拉住符明珠的手，符明珠想挣脱，他好潇洒的摇一下头：“啧啧！你生气的样子令我心动。”

“我没有生气，放手嘛！”碰到邵柏基的手，符明珠像触电，口里叫着，可是，挣扎的动作缓慢了：“你的白雪公主看见不得了！”

“进来！”柏基把她拉进车厢。

“不要，我的汽车停在那边，挡住去路，我要把汽车开走。”

柏基用另一只手束腰截住，符明珠反抗无效，被他拖进车厢。

“放开我！这是路。”

“静路！警察不来，居民稀少。”他把符明珠抱在膝上。

“你到底想怎样？”

“想做就做！”

“这儿不是瑞士……”符明珠没把话说下去，柏基已封住了她的口。

最初，符明珠是反抗的，逐渐，她伸高了手，用手搂住了柏基的脖子。此时此刻，在柏基的心里，符明珠是十全十美的，彩虹早已被抛于脑后。

## 1 2

彩虹每天下课马上由司机送回家，吃些点心便躲在房间里做功课，或在书房看书。

晚上完全没有外出，立德两次回家都在饭桌上看见她。

“妈，”立德忍不住向母亲打听：“彩虹怎么了？”

“彩虹？很好，没怎样？”

“她晚上好像没有出去。”

“根本没有出去！一放学司机就接她回来！”

“邵柏基没去接她吗？”

“有没有去就不知道，是彩虹吩咐司机到学校接她下课。”

“不接放学，晚上又没和她外出。妈，邵柏基有没有来电话？”

“就算有，我也不知道，彩虹房间有电话！”

“彩虹每晚都在书房。”

“书房也有电话！”

“单是通电话不见面，就算彩虹愿意，邵柏基也不会同意，邵柏基是个自私鬼。”

“你不要在背后说人家坏话好不好？”

“好！不说。不过恋爱中的人，一天不见面，也会很难过。”

“你也没有天天见宋艾莲。”

“妈！宋艾莲是我的同学，我和她从未恋爱过。而且，你最好不要提她！”

“大三学生，交女朋友是光明正大的事，你怎么老是故作神秘？你能不能学彩虹那样，大大方方，她有男朋友，马上带回家。”

“我没有女朋友，带谁回来！我郑重声明，宋艾莲不是我的好朋友，女朋友更不是。”立德边说边走出去。

“神神秘秘！”邱妈妈看着儿子的背影：“古古怪怪！”

立德走出去，坐在露台的安乐椅上想，太巧了吧！那天晚上，彩虹哭着回来，第二天开始，彩虹就没有出去，下了课就回家，邵柏基也不去接她下课，把事情联想起来，彩虹和柏基不是又吹了吧？

想到这儿，马上冲动地跑到楼上去，在书房门上，敲了敲。

“进来吧！”

立德进去，彩虹仍然低头看着，也没注意立德，突然看得入神。

“唔！”

“我可以跟你说几句话吗？”

彩虹仰起头看看立德，马上又垂下头来看她的书本：“你说吧！”

“停一停好不好？你心在书上，我和你说话，你不会听进耳里。”

“好！”彩虹把书放在书桌上：“反正我也想休息一会儿再积极。”

“你最近好像很少出外吃晚饭。”

“对呀！出外吃饭花时间。”

“邵柏基很久没来了！”

“不算很久，才几天。”

“他仍然天天去学校接你下课？”

“没有！司机接我回来的！”

“你们吵得很厉害？”

“吵？为什么吵？”彩虹反问，她完全不明白立德在说什么？也不想花时间去分析。

“至于你们为什么吵，我是局外人，这个我就知道了。不过，从种种迹象，可以看得到你和邵柏基已经分手了。”

“不接放学、不约会、不通电话……啊！我明白了，你怀疑我和邵柏基拜拜了！是不是？”彩虹笑了起来：“是分手，不过是暂时分手——暂时分手一个星期。”

“你们到底……”反过来立德糊涂了。

“其实，我们所做的一切，都是为了你和韦航。”

“我？为我？我不明白！”

“你不是告诉韦航，我成绩退步，无心念书吗？韦航约我见过面，他要我以学业为重，我觉得他的话有理。而且，这个星期有两科测验，昨天测验的那一科，我全答对了，拿个A是没问题，我现在温习明天测验的那一科，早就好了，为了拿一百分，重新再看一次，明天考的应该比昨天那一科更好。如果昨天拿九十，明天一定可以拿一百。”彩虹一口气的说。

“一星期不见你，邵柏基没意见？”

“没意见，他也希望我成绩好，他很关心我的。”

“他一直替你补习数学吗？”

“没有！我年纪也不小，自己应该可以应付，F7的学生还要补习老师，太没有面子。”

“他一星期不见你，连电话也没有？”

“没有，刚才已告诉你了！”

“那不可能，除非他……”

彩虹马上接上：“他说不想我分心，希望我好好用功。真的，我听了他的电话，可能没有心情念书了。”

“啊！原来如此！”立德说不出心里是什么滋味，是安慰？还是失望：“我要出去了，你好好温习。”

“你进来就是问我和柏基的事？”

“是的！”马上补一句：“只是好奇！”

彩虹笑了笑：“谢谢！”

“真的只好奇！”立德强调：“谢什么？”

“好奇有时候也出自关心！”

立德脸一红，出去了，看来彩虹很懂事，变了，是有点变了。

时间过得很快，又到了星期六，彩虹的心情是十二万分的愉快，因为她测验的两科，果然一科九十分，一科拿了满分，一百分啊！还是第一次呢。

下午做好功课，就等柏基的电话来，一直等呀等，电话没有响过，她跑到楼下，问邱妈妈：“柏基有没有电话给我？”

“没有，也没有别的电话找你。”

彩虹打了一个电话到写字楼，没人听电话，一看，六点了！

再打电话到柏基家，他家佣人说少爷出去了。

不会是正在来找我吧？彩虹想，心里就露出了甜蜜的微笑。

邵柏基到底去了哪里？

他正在符家，看着符明珠化妆打扮。

两个人有说有笑，哪儿还记得起彩虹。

“替我选袭晚装！”符明珠拍一下他的手臂。

邵柏基打开衣橱：“今晚是名流慈善餐舞会，一千元一张票子，另外每人还要买五百元一本的抽奖卷，出席的人少不了珠光宝气一番，我看这黑旗袍捆金色宽缎边的很适合你，再佩上一套红宝石首饰，就够豪华了。”

“今晚，你不是捐了一份奖品吗？”

“第六奖是我捐的，一部日本小房车。其实，设个奖有什么用，任何人抽中，也不会开这样的小车子，还不是欧美货呢？”

“讨个吉利嘛！同时也是吸引人多买抽奖券的好方法，你买了多少本？”

“捐了奖品可以只买一本，那小汽车也要七万多元呀！”

“我换衣服了，到外面等我……”

邵柏基刚到了一会，就看见佐治！

佐治看了看邵柏基，又看了看符明珠，很惊异的问：“那白雪公主不要你了？”

“你在说什么？”邵柏基很不高兴。

“上次和你一起参加同学会的小美人，你们两个分手了？”

“你们两位谈谈！我看见一位朋友！”

符明珠走开，和一位贵妇交谈。

“佐治，我和你前生有仇？今生有怨？”柏基骂他，若不是世交，多年老同学，两个家族又有生意来往，他早就打佐治一拳。

“你先别生气，其实，我说的都是实话。”佐治平平淡淡的说：“不单只是我，凡是见过你那位彩虹公主之后，大家都认为她是我们所见的，最漂亮的女孩子，今天，这样盛大的餐舞会，你没有带她来。如果，你带来的女孩子，比彩虹更美，那说明你又不不要彩虹了，但你带来的符明珠，她比彩虹差劲嘛！那不等于彩虹扔了你吗？”

“那不关你的事！”

“怎么不关我的事？”佐治好兴奋：“我们一班人都很喜欢彩虹，不过既然是你的女朋友，君子不夺人所好。如今你们分手了，追求她的人一定多。我第一个知道，想必可以捷足先登。柏基，帮个忙，你有经验，彩虹喜欢什么？不喜欢什么？可不可以告诉我？”

柏基的心像被人投下一堆大石，他脸色都变了，气冲冲：“佐治，你少发你的神仙梦，我和彩虹没有分手。我现在的女朋友还是彩虹，彩虹因为今天家里请客，她走不开。

在她同意下，我请符明珠客串做一次舞伴。”

“啊！”佐治高举双手一挥：“你为什么不早说？害我乐了半天！”

“是你自作多情吧！我警告你，彩虹是我的人，你打她的主意，我对你不客气。”

“你和她已经……”

“不关你的事！”柏基走开了。

符明珠到他身边：“怎么了？佐治说的话是真的吗？”

“什么话？”

“那白雪公主扔了你！”符明珠抿抿嘴：“其实我也奇怪，你认识白雪公主之后，就没有来找我了，为什么突然天天在我面前出现？原来白雪公主扔了你，你來找我安撫傷口！”

“哪有這回事，我和彩虹，還是朋友，我好喜歡她，常把她當我的親妹妹，哥哥怎會和妹妹分手？你可不要聽佐治的話，他是存心跟我過不去。我對你的怎樣，你又不是不知道！”

符明珠也有符明珠的想法，她曾有過無數男朋友，以柏基最好。因此，她對柏基是一見鍾情，所以才會在短短半個月內，和柏基打得火一般熱。誰料突然卻殺出來個陸彩虹，她既心痛又沒有面子。但她也是個明理人，她也很自量力，彩虹外表比她好，人所共知。當然，她並不知道，彩虹也有不如她的地方，所以，她瀟灑的退出了。

柏基再來找她，她知道柏基和彩虹一定出了問題，問題在哪兒？她很聰明，沒有問，只是占住柏基，倍加討好他。

她知道柏基是準備要結婚的，她也知道如果和柏基發生關係，柏基就會娶她，符明珠也會加以引誘。但是，柏基竟能理智地避過最後關頭。符家有名譽有地位，一夜風流，要付出多少代價，柏基自己明白。

餐舞會後，柏基躺在床上靜靜的考慮佐治的話，不錯，符明珠較為適合他，而且，除了彩虹，也沒人比她更好和符明珠結婚，應該會幸福。

但他貪婪，虛榮心重，什麼都要最好的，若彩虹真的被佐治追到，而他又娶了符明珠，人家會說，邵柏基有什麼了不起？佐治的老婆就比他老婆好。

他不能忍受別人比自己好。

他並不否認彩虹優點的確很多，只是缺乏熱情和性感，這可能因為她年紀太小，又沒有交過男朋友，所以嫩些。

他從未聽過不會接吻的女人，也從未聽過不會做愛的女人，只要他娶了她，她自然會成熟，自然會性感。

總不能要求一個處女風情萬種！

想了一個晚上，為了面子，為要占有彩虹，得到最好的，他決定放棄符明珠。

彩虹醒來，心情十二萬分的苦惱！

昨天，她等柏基的電話，由下午等到深夜二時，才倦極睡去。

她生氣，連晚飯也沒有吃。

立德見她不吃飯，進房間看過她。

“媽說你等邵柏基的電話，他的電話一直沒有來過嗎？”

“沒有！其實，他一早就說過，星期日才打來的。”

“就算他電話沒有來，你也用不着不吃飯。”立德說。韋航勸他勸得太多了，逐漸的，他也覺得自己有時候沒有把彩虹分清楚男女。對女孩子，是應該柔一點。韋航常說，你對她柔，她對你更柔，保護嬌嬌柔柔的女孩子，你才像個大男人，欺負女人有什麼了不起，根本就是沒氣量沒風度。

“胃口不好嘛！而且這幾天在家吃得太好又沒運動，人好像胖了。”

“我倒不覺得，吃飯吧！現在又不是星期日，生氣是不是早了一點？”

“我没有生气，但饭真的不想吃！”

“你喜欢喝汤，我叫人送碗汤给你，好不好！”

“也好，谢谢……”

彩虹伸个懒腰，正要下床，突然电话铃响了。

“喂！”

“早安！彩虹公主。”柏基的声音如春风。

“啊！是你，昨天我等了你好半日一夜。”彩虹很不高兴，她控制不了自己。

“对不起，我是特地打电话来向你道歉的。”柏基还是那么温柔。

“昨天你在忙什么？到处打电话找你都找不到。”

“我去避静了，想问题，想好了，马上打电话给你。其实，我昨天一直在想你。”他突然低声问：“想不想知道我的问题是什么？”

“是什么？”彩虹又好奇了。

“我和你，我发觉，我好需要你，不能够没有你！”

柏基说的话好肉麻，但是彩虹听了心里却很甜。

“今晚六时正，我派司机来接你！”

“你自己为什么不来？你答应星期日和我好好的玩一天。”

“我有事要办，都为了你。今天晚上，你打扮得漂亮一点，不要穿得太保守！”

“你家里请客？”

“对！请客！我在别墅等你！”

“你是因为迎接客人走不开吗？”

“说得不错！你不要生气，我保证一个晚上陪着你！”

“家里到底有什么喜事？”

“你来了自然知道！”

“要不要带礼物？”

“你肯来，你的光临就是礼物。”

“你怎么忽然文绉绉的，把我说得飘飘然。”

“不生气了？”

“谁生气？不过，我还是不大明白，昨天……”

“来了自然明白，你肯来吗？”

“我能不来吗？”

“六点钟司机会来，”他在电话里给她一个飞吻：

“等会见！”

彩虹挂上电话，马上洗头、洗澡，一看时间，才两点钟，她请邱妈妈给她煎两块牛扒，吃过了开始打扮。

第一件事，是挑衣服，柏基要她打扮一下，穿漂亮些，今年流行白，她选了一件雪白的拖地长裙，胸前的雪纺打折花边，围成了一朵花。

柏基喜欢她梳髻的，于是，她要邱妈妈为她梳了双髻。邱妈妈在花园摘了两朵玫瑰，替她插在髻旁。

她涂了少许面霜，也涂了口红，面颊够红，就不必上胭脂了。

她又全身由头发到脚都洒了香水，再穿上银白色高跟鞋，拿个银色香水钻的晚装手袋，她在全身镜前一转，邱妈妈说：“真是个美人！”

“立德哥不喜欢的！”

“又说你像交际花是不是？他敢说剥了他的牙！奇怪，他也是个大

生，为什么总是土头土脑，你看他，一天到晚，穿条牛仔裤，白T恤，校服似的，天天穿，看了叫人烦。”

“他穿白T恤很好看，以前他还穿黑衬衣。”

“对呀！皮肤黑，衣服黑，看上去，黑黑的一片。我觉得奇怪，他的女朋友怎能忍受他？”

“现在，宋艾莲不是说服他穿白T恤？现在好看多了。”

“原来是宋艾莲？他一共买了半打白T恤，咦！汽车不是来了吗？时间过得真快，彩虹，你要出门了。”邱妈妈送了彩虹上车，刚巧立德回来吃晚饭。

“彩虹又出去了？那不是邵家的司机，邵柏基为什么不来？”立德看着汽车驶出大门口：“彩虹打扮得像……”

“交际花！”

“妈，我说彩虹打扮得好漂亮。”立德鼓鼓嘴：“看样子又是参加晚宴？”

“立德，宋艾莲喜欢你穿白色衣服？”

“我怎知道她喜欢什么颜色？”

“她不喜欢你不会一买就买半打。”

“白色是……”根本就是彩虹喜欢，彩虹常说他最适合穿白色，粉蓝和奶油色：“我随便买的，下次我买半打蓝色。”

“你完全不顾宋艾莲的喜恶吗？”

“妈！从明天开始，我和宋艾莲绝交，你满意了没有？天天宋艾莲，烦死了！”

“喂！不要绝交，我喜欢宋艾莲……”

### 13

邵柏基在大厅迎接她，他也穿了白色的礼服。

他走过去，亲一下她的头，拖住她的手。

彩虹发觉别墅的大厅变了，大厅空空的，只有一张圆桌，两张高背椅，中间架起一个临时的“小天桥”。

邵柏基让她在高背椅坐下。

男仆把餐车推出来，送上鸡尾酒和小点心。法国鹅肝酱小圆饼，苏联的鱼子酱三文治，美国山鸡肉粒炸角……

突然响起了音乐，彩虹正奇怪，里面走出来几个穿睡袍的模特儿，她们走上小天桥，随着音乐扭动，睡袍睡衣，美则美矣，但太暴露，模特儿又没穿内衣，全都真空上阵。

彩虹的脸一红。

大约表演了十二套，柏基问：“你喜欢哪一套？”

彩虹根本不敢看“她们”，随口答：“粉红色的！”

“最后一套是不是？”

“唔！”她胡乱点头。

看完时装表演，就进饭厅吃晚餐，饭厅里那张长餐桌，有两个烛台，每个烛台点三支紫色洋烛，当中一盒白玫瑰，金色的桌布、银色的餐具在闪

光。

柏基为彩虹拉好椅子，让她坐下。本来极有罗曼蒂克气氛，但是，彩虹还是很天真幼稚的书院女，她不单不会感到喜悦，还有点局促。她更奇怪为什么屋子里只有她一个人，而餐桌上只有两副餐具。

她想问柏基，但是他坐在餐桌的另一端。

两个人离得那么远。

柏基举了手中的高脚杯，里面盛了玫瑰香槟，彩虹跟着他托起酒杯，呷了一小口。

头盆送来，有三个拿小提琴，穿乐师礼服的人来为他们演奏。

一顿晚餐，三人乐队一直在演奏拉丁情歌。

柏基觉得很有情调，很浪漫，一个恋爱过，或正在恋爱的人会觉得是一种享受。但是，彩虹还不懂得欣赏，只是觉得音律还不错。

烛光、香槟、情歌……这一切，应该能打动情心，使人陶醉。

晚餐后，柏基和彩虹跳了两个舞。

然后，他拖着她的手，和她步上楼梯。

“去哪儿？”彩虹轻问。

“我的房间。”

“我们两个人？”

“没试过吗？”

“你不是说今天别墅请客吗？”

“我没请吗？”他笑，带点邪，透着魅力。

“客人呢？”

“在我身旁！”

“我？”彩虹的小嘴张得圆圆的。

“今天特地请你，你是唯一的嘉宾。”

“为什么？我的生日过去了！”

邵柏基推开房门，呀，房间全变成粉红色的了，以前是绿色的。

彩虹踏着粉红的地毯：“房间装修过了？”

“公主的房间是粉红色的！”

“但这不是我的房间。”

“彩虹！”邵柏基一转身像变魔术似的，手上拿着一束红色的“毋忘我”。

突然，他卜通一声跪在彩虹的面前。

这可把彩虹吓了一跳：“柏基，你干什么？”

“窗外有月亮，我手中有花，我跪在你的面前。”他认真的说：“我向你求婚！”

彩虹打了一个寒噤：“今晚真像一个梦！”

“打令，你还没有回答我！”

“柏基，你不要开玩笑，我心好乱！”

“我们分开六天，我才发觉我多么需要你，没有你，我空虚寂寞，彩虹，我深深地爱着你！”

“我们认识还不到三个月，而且我才十八岁，我什么都不懂，我不可能做个好妻子。”

“这些你都不用管。”柏基痴痴地望着彩虹：“你爱不爱我？”

柏基的眼睛有一磁力，彩虹点了点头。

“那，你不会见死不救吧！”他可怜兮兮的。

“当然不会，但……”

“如果你不答应我的婚事，我永远跪在这儿，不起来，不吃饭！”

“也不睡觉？”

“我都伤心死了，还睡觉？”

彩虹一下子就心软了：“我还没念完F7。”

“念书重要？还是我的命重要？”

“当然是你的命重要。”彩虹六神无主，真荒谬，真滑稽，“什么时候结婚？”

“你答应了马上办婚事。”

“马上！”彩虹低叫：“我好害怕，结婚的事我又不懂。”

“你又没有结过婚，当然不懂。这些事交给我父母和你爸妈去办。”柏基握着她的手不断的吻：“彩虹，你看我多可怜，跪着不敢动，腿都麻了！”

“你快起来！”彩虹连忙去拉他。

“你不答应我死也不起来。”

“好吧！我答应你，快起来。”

“答应啦！我的好太太，花先接下。”

彩虹脸色发烫，做梦也没想到这么快就嫁人，唉！嫁就嫁吧！柏基是她最喜欢的，经过两次失恋，终于大团圆结局了。

柏基从礼服拿出一只大钻戒，套在彩虹的手上：“戴上这指环，你就是我邵柏基的！”

彩虹点一下头，心里甜蜜的。邵夫人，少奶奶，陆彩虹终于嫁人了。

将来她也会像卓若姿一样，她掩住嘴笑了起来。

柏基把彩虹的椅子一旋，彩虹看见一张粉红色的双人大床，床罩上有一套睡袍。

“是你喜欢的睡袍！”

“我从来不穿这种睡袍，好难看。”

“做了太太就要穿，而且还是你刚才看表演时，自己选的。”

彩虹皱鼻子。

柏基吻了她一下，把她整个抱起，放到床上。

他脱去外衣，拉下领结，解开衬衣的钮扣。

柏基俯下身吻她，吻她的脸，绕过她的嘴吻她的脖子，她的胸前。

彩虹没怎样理他，举起手看那钻戒。

柏基突然伸手到她的背后，拉她礼服的拉链。

“你干什么？”彩虹惊醒过来。

“亲热，你已经是我的太太！”柏基把她的袖子拉下，狂吻她的肩膀。

“我们还没有举行婚礼呢！别这样！”彩虹拒绝他：“等举行婚礼……”

“我不能等，你爱不爱我？”

“爱你！”

“你的心属于我的！是不是？”

“是的！”彩虹拉开他的手。

“你的心属于我，身体也要属于我，夫妻应该灵肉一致。”

“我还不是你的妻子，柏基，停手，不能做坏事，我不要……”彩虹哭：“不要嘛！”

“你撒谎，你根本不爱我！”柏基边说边拉彩虹的衣服：“如果你爱我，应该毫不保留的把一切献给我，我们反正要结婚，你没有理由拒绝我！”

“等结了婚再说，我怕！”彩虹拉开他两只手：“求你……我们不可以谈谈吗？”

柏基一直没有停止过，他早已安排好今天要占有她，这样拉拉扯扯，等到何时？他心一急用两手把彩虹胸前的雪纺打折花边花球一撕为二，勒的一声响。

“啪！”彩虹掴了他一个巴掌。随即用两手把他一推，柏基猝不及防，整个人滚在床下。

彩虹马上冲出房间，一边拉上了后面的拉链，一边用手抓紧胸前的花球，若手一松，那……那是多么尴尬、羞耻的事。

走出门口，看见管家：“请你叫司机送我回家？”管家很愕然，两眼一望：“少爷没有吩咐！”

“他在睡觉！”彩虹不能不撒谎，她怕柏基追下来逃不掉：“是柏基叫我吩咐你的！”

“我马上通知司机！”

彩虹好心急，怕柏基马上下来。

上了汽车，她的心还是卜通卜通直跳。

彩虹的观点里，她认为和男朋友牵牵手，亲亲嘴，已经到了极限。对于爱抚，她还不能忍受，因此柏基每次抚摸她，她的肌肉会发硬，汗毛会直竖，她讨厌这种近乎淫褻的行为。

不过，她从来未怪过柏基，大概因为她喜欢柏基。

但是柏基刚才的态度，太粗暴、太过份了，柏基怎可以这样对她，她是个好女孩呀！

回家，下了车，直冲入大厅刚巧碰见立德，她连忙抓紧被柏基撕破胸前的衣服，她脸色一变，双唇发抖。

立德觉得奇怪，连忙问：“彩虹，不舒服吗？”

“不，明天要上学，赶着更衣睡觉。”她飞跑上楼梯：“晚安！”

回到房间，锁上门才松了口气。

大概喝了一点点酒，换了衣服便上床睡觉。

第二天下课时，柏基没有来接她下课，她感到很奇怪。

回家，打电话给柏基，柏基不在家，打电话到别墅，管家说少爷不回家吃饭。

去了哪里？为什么不给她一个电话，是生气吗？她记得昨天打了他一下，但是，柏基不会因为这样的小事生气。

晚上再打电话去，管家说少爷睡觉了！

一连三天，彩虹明明知道柏基在别墅，但是，柏基不肯听她的电话。

这天，她做完功课，躺在床上想。

柏基说：他要她的心属于他，身体属于他！

心是属于他呀，身体呢？

柏基骂她不爱他，柏基说：如果她爱他，她应该毫无保留的把一切献给他！

柏基说，夫妻应该灵肉一致。

夫妻？

她看了看左手的钻戒，她接受了求婚，名义上，她应该算是柏基的妻子。

柏基不理她，连电话都不听，难道就为了她那晚拒绝他？

预科，反正不能再继续念！

婚礼，也快要举行了。

做邵家少奶奶，是迟早的事，反正快要结婚的恋人，怎可以斗气？

为了坚持那一点，若因此而失去柏基，值得吗？

不！那不是值不值得的问题，她失去两个，不能再失去第三个。

第三个是最好的！

不，不能失去柏基，也许他说得对，爱一个人，应该毫无保留。

她马上换了一条银绿的膝上裙，拼命喷香水，穿双鞋子，连手袋也没有拿，便跑出花园去，叫司机送她到邵家别墅。

“彩虹！”立德追上来：“十点了，你去哪儿？”

“见柏基。”

“他为什么不来接你？”

“他在生我的气！”

“道歉也应该等明天，明天是公众假期。”

“我不能等！”彩虹吩咐司机：“快开车！”

立德看着车子开动，突然有一个很怪的念头。

车到别墅，彩虹对司机说：“你先回去，邵公子会送我回家。”

她走进去，管家上来迎接。

“柏基在房间吗？”

“在，陆小姐请稍等。”

“我自己上楼找他。”

“对不起！请在大厅休息。”管家做了一个手势，一个女佣过来，半请半拉，硬要彩虹坐下。

一会，柏基由楼上下来，身上一件丝衬衣胸前钮扣尽解，手里还拿着一只酒杯。

彩虹以为柏基为了她借酒消愁，心里很难过。

她走上去，想拿了她的酒杯。

“别碰我！”柏基推开她。

“柏基，那天晚上是我不好，”彩虹垂下头：“我是特地来向你道歉的！”

“道歉有什么用？”柏基坐下来，长腿一伸。

“我不再坚持……我是说，我们已经是未婚夫妻……我……应该服从你！”彩虹满脸通红。

“今晚是特地来向我奉献身心的？”

彩虹吃力的点一下头。

“过来，坐在我身上。”柏基把她一拉，彩虹倒在他怀里。

柏基东摸摸，西捏捏，像玩洋娃娃似的，彩虹浑身紧张起来。

柏基皱了皱眉：“怎么了，不愿意？”

“不！”彩虹连忙否认：“我愿意！”

柏基毛手毛脚，对她一点也不尊重：“想陪我睡觉吗？”

彩虹难为情得要死，柏基突然把她一推，彩虹便跌在地上。

“柏基？”彩虹坐在地上。

“唔，你是有几分姿色，可惜太木、太冷，没有女人味，你知道你像什么？”

“像什么？”

“像海报女郎、像化石、像蜡像，总括一句，像死人。”柏基轻蔑的说。

“我真是这么不堪吗？”彩虹好难过。

“还有，还有，不够成熟，没有魅力，像酸苹果，哈哈……对……酸苹果，不能吃的！”他狂妄的大笑。

“既然我一无是处，你为什么向我求婚？”

“谁向你求婚？臭美！”

“你那天向我求婚，还送了我钻戒！”

“把钻戒还我。”

“不！”两个人争持，拉拉扯扯。

啪！柏基掴了她一记耳光，把戒指抢回去。

彩虹放声痛哭。

“哼，想做我太太，你配？死人！”

“打令，你在跟谁嘀咕，还不上来陪我？”

彩虹擦一把眼泪，看见符明珠站在楼梯平台上，穿上那粉红色睡袍了。

“她就是我太太，我们前天登记注册的！陆彩虹，我警告你，我是有妇之夫，以后你别再来找我，也不准坐我的车，滚！”

柏基经过她身边，一边上楼梯，一边说：“宝贝！你又多一只订情钻戒……”

两个人嘻嘻哈哈，拥作一团，不久就进了房间。

彩虹由地上爬起来，拖着脚步走出大厅，管家守在台阶上：“不好意思，司机不能送你，陆小姐，路黑，小心点！”

“谢……谢！”她抹把眼泪咧了咧嘴。

管家看着她的背影，摇了摇头。

彩虹走在路上，路真的很静又黑，她提心吊胆，一步一惊心，一步一行泪。

她多渴望有一辆车子。

立德一个晚上睡不着，莫名其妙的胆颤心惊，三点了，彩虹还没有回来。

不回来了？就在邵家别墅？

不，不能这样，把她拉回来！

他去叫醒司机：“小姐呢？”

“她叫我先回来，邵公子会送她。”司机打哈欠：“小姐还没有回来吗？”

“开车送我去别墅！”

司机在陆家工作多年，十分忠心，马上穿上长裤，搭件外衣就走去车房：“几个小时了，小姐会不会给那花花公子……”

“不会的，快开车。”立德嘴里说不会，心却慌死了，若彩虹被侮辱了，他打柏基一顿，然后要他马上娶彩虹。

“前面有个人打手势，立德少爷……像……像……我们家小姐……”

“快停车。”立德跳下来，跑前一看，果然是彩虹：“彩虹……”

“立德哥哥……”她晕倒在立德的怀里。

立德一把抱起她，把她送上汽车：“立德少爷，小姐怎样？要不要送医

院？”

“不，还不知真实情况，有没有药油？把车先驶到一边。”

一会，彩虹醒过来，看见立德，双手抓住立德放声痛哭。

司机识趣下车走走。

“他污辱你了？”

“没有，但他侮辱我，他好残忍……”彩虹哭哭啼啼的把经过告诉立德：

“我走了好长的路，走了很久，树会怪叫……好吓人……”

“不要怕，”立德把她的头抱到胸前：“他太过份，太岂有此理，竟然这样对你，冷血、卑鄙，不要哭！我们马上去找他！”

“干什么？”

“讨个公道……”

立德抱着彩虹到别墅，他的手发抖，气冲冲的叫：“邵柏基，出来！”

他按铃，踢门，好一会，守门的出来。

他推开守门人，拉了彩虹闯进去。

管家挡驾，立德不管，大声叫：“邵柏基，你有种的就下来！”

又过了一会，柏基穿着睡袍出来，后面跟了个符明珠。

“陆彩虹呀！你找个哥哥来，我也不会要你！”

“呀！你……”彩虹的眼泪又流下来。

立德冲上楼梯就打，邵柏基挨了他一拳，抓起二楼走廊一张木椅子迎头向立德拍下，立德马上侧和出拳，木椅竟被他打破，随即立德猛力向邵柏基进攻，符明珠上前拉立德，被立德一手推倒在地上，彩虹奔上楼，管家也上楼。

立德结实又强壮，花花公子，风流成性的柏基哪儿是立德的对手，很快由护卫变成挨打。

“报警！”符明珠叫管家：“快！”

“不准！”彩虹挡住管家。

“彩虹，”立德踢了柏基两脚：“让他报警，警方来了，我会告诉他们星期日邵柏基怎样设计引诱你来想强奸你，打电话！”

符明珠马上走过去：“把你打成这样子，报警，马上报警！”

管家刚拨电话，柏基用低沉的声音说：“不准报警，送客！”

立德拖起彩虹便走。

上了车，司机问：“怎样了？守门的不准我进去，不能帮手，急死人了！”

“才不要帮手呢！立德一拳一脚把邵柏基打倒在地上爬不起来。”彩虹忘了脸上的泪痕未干，眉飞色舞：“最起劲的是一拳打破一张椅子……咦！你的手背在流血，怎么办？”

“大概是被木椅所伤。”

“可能插上许多木刺，要不要送医院？”

司机问。

“芝麻绿豆的事也去医院，笑死医生，开车回家吧！五点钟了……”家里的人还在熟睡，彩虹拿了个药箱到立德的房间。

她用消毒的钳子，把所有的木刺，一根一根，很小心的拔出来。

涂药水时立德叫了一下，彩虹马上用双手捧住他的拳头：“很痛，是不是？”

“拳头又青、又红、又肿、你看，包上纱布像个小足球。”彩虹的眼泪又

来了：“都是我不好！”

“刚才木刺刺着，有点痛，现在什么事都没有，别哭嘛！我才难过呢！”

“天亮了！”彩虹捧起他受伤的手轻吻一下：“好好睡一觉！”

彩虹拿了药箱走到房门口，立德突然叫住她：“彩虹！”

“嗯！”彩虹回转身，眼神是多么温柔。

立德脸红，想说的话开不了口：“晚安！”

“早安，等会见……”

立德醒来，睁开眼睛第一件事就想起彩虹，今天相信彩虹也没有上学，昨天她受够了苦，现在一定还在睡大觉。

他起来，由于手受伤，好不容易才洗了个澡，他换了件粉蓝 T 恤白长裤，一看表，下午三时，怪不得肚子饿得呱呱叫，他想先看看彩虹，吃点东西然后上学。

他打开门，便看见彩虹笑盈盈的，穿条粉红工人裤，白 T 恤，束了马尾，脸上干干净净。

这是立德心目中的彩虹公主，最可爱，最纯洁的。

“嗨！你怎么起床，病人应该留在床上。”彩虹把立德拉回床上去。

“我又没有病！”立德好笑，还是乖乖坐在床上。

“你受伤嘛！”彩虹走出去，一会把餐车推进来，顺手关上门。

餐生上有汤、有牛扒、有沙津、有甜品和餐后水果。

“你手不方便，我替你换了只杯子。”彩虹把汤递给他。

立德喝汤时，彩虹把牛扒切成一小块一小块，便于立德进食。

吃完晚餐，彩虹为立德削苹果。

她低下头用心的削皮，立德目不转睛的望着她，立德从未见过她这样温柔体贴。

彩虹削好苹果，切一块亲手放进立德的嘴里。

立德满脸通红：“谢谢，我自己来！”

彩虹推开餐车，坐在立德的床边。

“你吃过晚餐了吗？”

“我一点半就起床了！”

立德吃完苹果，彩虹为他用香水毛巾抹手。

“彩虹，”立德感动、开心又有点难为情：“你真好！”

“也不太好，常惹你生气。”

“是我不好。”立德握着她的手：“我脾气坏。”

“韦航说，你脾气坏是因为妒忌，妒忌是因为……”

“我爱你！”立德脸红心跳：“你不要生气，也是韦航说的。”

“你是有权爱我的，爱又不犯法。”

立德垂下头：“我就算我爱你也没有用，我又不是白马王子。”

“如果由我选，我宁愿要一个英雄，也不要白马王子。”

“英雄！”立德暗叫不妙，又是谁呀！

“昨天你惩戒坏人，不是英雄吗？现在我才知道，自己并不那么强，有些事根本不能一个人应付。我需要保护，有你在身边，我感到很安全，很平和，没有人可以欺负我！”

“可惜我没有雪白的皮肤又没有酒窝。”

“有酒窝的男朋友我有过三个，结果都令我伤心，大哭一场。我再也不

要什么白马王子，外表靠不住，善良的心才重要。你皮肤黑，证明你多接触阳光，身体强壮，所以你能打败邵柏基。”

“彩虹，你变了！”

彩虹仰起脸，望着他：“我长大了！”

两个人四光交投，对望了一会，彩虹真的好美丽，好可爱。彩虹呢？她第一次发觉立德五官很好看，他那双眼睛，情深如海。在四个白马王子当中，他最真、最深情。

“彩虹！”

“嗯！”

立德轻轻拥住彩虹的腰，彩虹并没有拒绝，十几年了，感情本来就深厚。

立德吻了吻她的苹果脸，那是他最喜欢的，嘴唇移过去，当他的唇接触她的唇，他竟像触电一样。想吻下去，有点怕，想移开，舍不得……

他的双唇很烫，烧热了彩虹的心房，彩虹靠在他那强壮的怀抱里，缓缓闭上了眼睛。

感情像洪水冲破堤坝，一发不可收拾，立德用另一只受伤的手搂住她的背……

两个人，终于献出了彼此的初吻。

立德太爱彩虹，这么多年的感情都冲出来了。

彩虹心理没有压力，她不用担心接吻技巧好不好？她用不着讨好立德，立德也没有毛手毛脚，她不必紧张，不必提防，只是很自然的投入、付出、享受！

“噢！”她透口气，脸贴在立德胸前：“我整个人像飘起来，灵魂像飘上半空。”

立德吻了一下她的头发：“我也感到飘飘然，好甜，我从未感到这样……这样陶醉！”

“立德，”彩虹低声说：“安黛说过，这就是爱情，我们恋爱了！”

立德托起她的下巴：“让我们再飘浮一次……”

立德和彩虹终于恋爱了。

立德不再无缘无故发脾气，彩虹也不再刁蛮，偶然撒娇，立德总是让着她。

此后两个人没有吵架，若彩虹不开心，立德逗她，非常自然的，他开始宠彩虹。

幸好彩虹不会恃宠生娇。

两个人也决定订婚了，不过订婚是有条件的，绝不影响两个人的学业。

立德正式行医，投入社会工作，便迎娶彩虹。

那时候，彩虹也刚巧大学毕业。

这天，陆家为立德俩请客，正式宣布他们订婚。

韦航、卓若姿、安黛、皮格连和宋艾莲，还有彩虹的女同学，立德的男同学也来了。

卓若姿为韦航产下麟儿，儿子和韦航长得一模一样。韦航十分疼爱这个儿子，而夫妻俩，也因此重拾旧欢，相亲相爱。

立德的白色暗格衬衣和白长裤整套的，由彩虹选购，彩虹的雪白裙子和立德的套裤，是经过设计配合。立德也第一次脱下球鞋穿上白皮鞋。

他穿白色，顶帅的。

他一直握着彩虹的手，连一秒种也没有分开过，他脸上由早到晚挂着笑容。

“立德，可以和我谈谈吗？”韦航单独走过来。

“当然！”立德又轻松活泼多了：“我还要谢谢你呢！”

“你们可以分开一下吗？我想和你一个人说话，如何？”

立德看了看彩虹，彩虹含笑点头，立德温柔的说：“我五分钟回来！”

韦航搭着立德的肩膀：“分开五分钟竟然依依不舍，每天上学怎办？”

“现在不是上课时间，而且今天我们订婚。”立德也不再隐瞒，“除了上课、空堂、吃午餐、甚至打球我也会想彩虹。”

“两个人吵架你也不坚持一定要赢？”

“我们没有吵架，为什么吵架？”

“你不是一直认为彩虹很刁蛮？”

“刁蛮也很可爱，我不喜欢那些没有主见，或是太内向的女孩子，我喜欢她调皮、活泼。”

“立德，这就是爱情。当你爱上一个人的时候，她的缺点也变成优点。”

“她没有缺点，难得撒撒娇是情趣，我很享受的。女孩子发发小脾气，是一种生理现象，我念医科的，应该了解。所以，不单只不能怪她，还要特别体贴她。”

“立德，你知道吗？你开始宠彩虹了。”

“她是我的未婚妻，我不宠她，宠谁？韦航，你知道吗？我第一次带她回学校，公开介绍，大家说，嘿！立德你这小子真好运，竟然有这样可爱的女朋友，我那天乐得吃了四大碗饭。”

“看你眉飞色舞的样子，其实，你早就爱上彩虹了，以前你还不肯承认。”

“都是你提醒我，我和彩虹十分感谢你！”

“喂！你的眼睛为什么老跟着彩虹转。奇怪，宋艾莲竟然和彩虹说得很投机，她不生气？”

“她也喜欢彩虹，彩虹怕她寂寞，正在为她找男朋友，彩虹心肠好，老为人设想。”

“她为了令乐宾快乐，结果自己刺激病倒，她为了怕我自杀，处处维护我，最后伤心的是她自己，柏基就不用说了。其实，她根本从未恋爱过，只是同情别人，忘我地付出友谊。”

“她自己承认，她第一次爱上的是我这黑炭头！”

“喂！多少个五分钟？”彩虹过来，作势打他：“不准说我的未婚夫黑，他是运动家，有健康肤色。”

立德伸手拥着彩虹的腰，合不拢嘴巴。

彩虹小鸟依人的偎着未婚夫！

陆太太对邵妈妈说：“猪配兔，凤凰于飞、五世其昌、安居尊贵、子孙兴旺、家运亨通……”

善良的彩虹公主，是应该有美满结局的。

